

最后的罗曼史

董鼎山 著

百 家 出 版 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最后的罗曼史/董鼎山著. —上海:百家出版社,
2001.6
ISBN 7-80656-316-4

I. 最... II. 董... III. 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现代 IV. I24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18688 号

书 名 最后的罗曼史
编 著 者 董鼎山
特约编辑 沈 寂 褚大为
责任编辑 计 敏
封面设计 梁业礼
出版发行 百家出版社(上海天钥桥路 180 弄 2 号)
经 销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
印 刷 上海中华印刷厂有限公司
开 本 850 × 1168 毫米 1/32
印 张 8.75
字 数 223000
印 数
版 次 2001 年 6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ISBN 7-80656-316-4/I · 349
定 价 16.00 元



自序

董鼎山

五十多年前,即一九四六年夏季一个烈日下午。沈寂与我在跑马厅附近散步,谈论他所主编的“幸福”月刊,他向我索要一篇短篇小说。我们进入静安寺路大光明影院隔壁的咖啡馆去享受冷气,一面喝咖啡,一面讨论故事情节的发展。我经常为“幸福”撰稿,没有料及当时的编辑后来竟成为今日这本集子的编辑。人生好似走了一个大循环,半个世纪后,沈寂与我的友谊还是如此牢固,作为一个作家,我能到哪里去找这样一位仍然对我具有信心的编辑?

那时青年作者崇尚用笔名。吴福辉于一九九五年出版的《都市漩流中的海派小说》中曾论到四十年代作家,把“二十岁”的令狐慧比为当年“三十岁”的穆时英,“善于描绘新一代洋场儿女风情”,是“张爱玲时代的一个漂亮的尾音”。令狐慧就是我四十年代写小说时所用的笔名。

通过“幸福”杂志我的确吸引了一群读者,单行本《幻想的地土》恰在我于一九四七年秋离国赴美前夕出版。即使到了美国后,有一时期我仍收到女读者寄来的信。今日我重读年轻时期作品,颇有感慨。《幻想的地土》得以保存也是一个奇迹:数年前,四弟名山的朋友在北京社会科学院



文学所的藏书室找到硕果仅存的一本,替我影印下来。沈寂就是在这份影印本中挑选几篇再加上新的内容而出版,我好似看到了一个已失去的女儿重新“克隆”出世。

出国后我尝试过用英文写小说,未有发表。近二十年来我所写的则都是较为严肃的读书杂感、散文随笔之类,看到自己在半个世纪前所写的虚构小说,颇有些不自在之感。一年前我让侄儿森林一读,他的评语是:“我的猜想是今日的青年读者仍能欣赏”,这样的反应给我极大的鼓励。

我不能相信二十世纪四十年代的青年爱情故事,仍能适合廿一世纪青年男女的口味,对中国目前的小说行情我太不熟悉了。我当然希望这本集子会同时受到新老读者的欢迎,少年们可以借此进入爷爷们的青年时代,也许可以把两个时期青年男女之间的微妙关系做个比较。

《最后的罗曼史》是突出的一篇,因为它是我在十二年前退休(经过美国文化熏陶,受了西方小说技巧影响以后)时所写。这篇小说表达了老年人对爱情的感受,故事虽是虚构,却是我的真正感情。我们都在惋惜时光的消逝,为此,我也特别珍视友情。沈寂在给我的一封信中说得好:此书出版“可说是我们两人创作友谊的结晶”。我希望我们仍有继续合作的机会。

二〇〇一年二月于纽约



目 录

自序·····	1
白色的矜持·····	1
残缺的遇合 ·····	15
最快乐而最寂寞的 ·····	24
无花的冰岛 ·····	36
弗罗拉 ·····	64
蓝的故事 ·····	73
橱窗里的少女 ·····	88
我希望我是十七岁·····	105
睫毛上的澄珠·····	130
白猫小姐·····	142
故事的结束·····	156
幻想的地土·····	170
群像·····	182
顽皮的象征·····	216
五彩的城·····	228
最后的罗曼史·····	244
后记·····	264



白色的矜持

他没有一点显得特别有用。这三个年轻的全是会想会说,而不能干的家伙。

这是一个老地方,老时间。上午十点钟,冬天的阳光满照了这一个广大的花园。Cam pus^①上一堆一堆的都是年轻的哥儿娘们。他们都会享受,连这一些暖和的阳光都不愿放过。当正中大厦屋顶的钟声一敲,一大批一大批花花绿绿的男女都流出来了。他们留在辽阔的操场上,有二十分钟以至半小时的自由,他们宽弛着受过一个钟头拘束的身体,让太阳的光暖围射在他们的脸上手上和整个的身上。

这里是一群,这一群是三个,这三个仿佛有些单调。没有女孩子身上花绿的调和,看来挺不和谐。这里是一个角落,不大有人能发现这里的孤单。

而他,林起春,他属于这孤单的一群。这学期来他偷偷地爱上了一个人,爱得几乎发了疯,他没有把他的秘密泄出。有一天,他熬不住了,因为忍受就是痛苦,他不能让他的爱情白化,他告诉了他的朋友们。他朋友好笑他这突兀的念头,可是偷偷地爱,是年轻人的常情,也许他们自己的

^① 校园,学校场地。



心中也藏着这样的秘密 ,于是他们没有笑出声 ,不惟没有笑他 ,而且很热心地答应帮忙。

我们说过这三个全是无用的家伙。林起春把他爱情的秘密藏了有数星期之久 ,一旦发泄了 ,他希望立刻有所成就 ,他的无用的朋友干着眼睛代他转念头 ,结果念头没有转成 ,一搁又是数星期。有一天林起春急了 ,他说我有了朋友没用 ,几时我得训练我自己 ,我难得听见爱一个人要人帮忙 ,算了吧 ,我把机会留待下次 ,现在让我回家去难受吧。

这话激怒了我们好义的年轻朋友。“我们不是不肯替朋友帮忙 ,”他们想 ,“可是事情得有一个交代。而且我们自己心中也有自己的秘密 ,说来应该是自己要紧 ,现在可别让他伤心 ,我们应该替朋友效一番力。”

想了一通 ,那个黝黑脸孔中等身材的说 :“你先别难过 ,你知道为这样小事难受是很懦弱的事 ,你要爱一个女孩子 ,先得别让她看轻。我准备把今天的考试放一下 ,我们趁这一个时机 ,好好地用一番心思。”他的语气带着玩笑。这是一个乐观的人 ,他决不会爱人爱得发狂 ,他姓顾 ,他们叫他小顾。

这块草地上现在到处流动着青春的影子 ,有生气的笑语声飘进太阳的光辐。这里三个也流动着 ,他们踱到草地的正中 ,一个西洋式花园中的一座惟一东方色彩的石牌坊之下。林起春心中起了不停的激动 ,因为他窥见了自己的秘密。这影子 ,这一个美丽的影子 ,正是自己所时时想望的。他看着有些发怔。一只大手拍在他的肩上 ,他从怔呆中回过头来 ,一看是老何拍他 ,他们三个中间的一个 ,他有



些恼怒。可是这毕竟不是做梦，他觉得在久远的恍迷中弄醒也属应该，于是他向着老何微笑。这高高的北方人爽爽快快地问他：

“你在思想着什么，还是你有了什么新发现？你既然把你的秘密告诉给我们，首先你得让我们知道你的对象。这几星期来我们没有机会看见，今天我们该有福了。”

该有福了，他说的话没错。那个美丽的白色的影子正从草地当中的过道走过来。林起春简直没有说话的份儿，他使他的朋友们知道她就是秘密。那幸福的来源渐渐近来，那白色的人影耀着阳光有动人的光彩。林起春的眼睛有些迷离，最后他把眼光离开他幸福的来源，他的心中的激动可没有停止。

同样的美丽震撼了老顾和小何。上帝替人们造了贪婪的眼睛，他们惟恐自己要像林起春那样发狂，赶快把眼光收敛。这是怎样的美呢，这白白的影子满是高贵的气味。她有高高的个儿，她的脸蕴藏一种妩媚，她的眼睛不算大，有些近视似的暧昧，可是就是她眯视的神情动人，她的脸色是完全的娇白，没有一些健康的紫红，薄薄的脂粉补救了这个缺陷，她穿的是白獭皮的大衣，她是整个的白色，这白色在太阳光下炫人，只是她的整齐的黑色卷发覆着的略圆的脸上带有一些讽谗的神气，这神气也炫人，是骄傲她自己的美？是显示她自己的高贵？这一些林起春知道了，他觉得她的骄傲使她孤独，她的孤独使她更美，她的傲气使他不敢迫近。

现在这美丽的白色的高贵的人影在他们面前走过



了。她是高傲而又高傲,让人注目在她是份内的事。三个小伙子在她过了以后透过气来。“如果我付了爱情,我要十足收回的,”小顾暗想,“我也许会欢喜她的美,而且会悄悄爱上她,可是我不喜欢她那副高傲的神情。我如果爱她,我先得征服她的傲气。倘若不能成功,我情愿把这念头丢弃。”

他丢弃了的念头,跟林起春的正好是一个对照。高个的老何苦苦地调侃他,林起春急得不能说话。最后,他说:“总之,我爱她,我就是爱她的高傲。”

“你这是一见钟情,可是我不曾见过像你这样竟带着单恋的悲哀!”老何说了笑,这笑谑没有打却林起春的勇敢,他知道他的朋友无从帮他的忙,一切还得自己想法。于是在钟声敲了以后,他们各自进了教室。这一堂课林起春没听,他思索久之得了一个平凡的结论,他简直好笑自己的笨拙:“我竟没想到首先得探听她的名字。”

她,赵朱蕙,漂亮的名字正如她漂亮的人。她生在天津,自小在北平上学,带上一身教会女生的洋气,在辅仁读了两年,这次上南方来,又非教会大学不入。可是她个性孤傲,从北方带来了异乎南边的美丽,友情却是吝啬的。一位皇后似的人物,在交际场中也许被一群各等各样的男士包围,在这孩子气的年轻学生圈子中,她,除了她天生的美,不曾过分地招摇。男孩子看见她,震慑她的冷艳。女友呢,除了几位也是北方籍的,她不高兴多应接。她寄寓在女子宿舍,这样比亲戚家出入自由,另一个原因,是离学校不远。要想描写这样的一位人物其实颇为困难,她也许有热情,这



热情是内蕴的而不外泄 ,她面上有一股冷隽之气 ,可是也不无可亲近的神色。她的美 ,她的冷傲 ,她的讽示的眼睛 ,她的白色 ,形成她的孤独。此外 ,一位讲着清脆北京话的漂亮女士是令人敬畏的 ,如果她的标准国语能转着俏皮的上海腔 ,带些玩笑的成分也许更会魅人 ,虽然赵朱蕙的鼻声略微补救了她这一缺陷。她简直是一位完人 ,在咱们风流英俊的林起春男士的心目中。

用风流英俊四字不能形容林起春于万一。他有一个线条适中的身材 ,不是挺高 ,看来却相当纤长。没有雄伟的体格 ,可是却决不是娘儿腔。长长的脸上有一个尚为挺直的鼻子 ,他的颇像高加索人种的嘴却在他的脸上形成一个奇迹 :他在他的小鼻尖下留下了一行不是很浓的稚嫩的胡髭 ,虽然骤然看不出来 ,仔细看却有英俊的味儿 ,他的朋友说是像埃洛尔莽林 ,他自己以为有点儿像罗勃泰勒。总之这些个不成问题 ,咱们故事中的小生跟女主角到底是有机会相识了。

你不能以貌度人 ,林起春 ,尽管外表挺秀 ,本性却是懦弱。看见陌生女人会红脸 ,也许只是他的过去 ,但现在 ,他也至少得心悸一番。这跟他的外表不相称 ,同时这一门交际功夫的缺乏 ,也累他少交女友。一个长远徘徊在恋爱圈外的容易暗自悲哀的人物 ,他的热情不易控制 ,一旦有了心底的秘密 ,他悄悄地培植着 ,一面憧憬幸福的影子 ,那很飘渺辽远的幸福。这种悠久的爱情只发生于片刻 ,他虽怯懦 ,有一天 ,当着幸福的本身 ,也有了勇气。

这一天十点钟他没有找着小顾老何 ,于是他放弃



enjoy^①阳光的权利,下了课他就往学校的 office^②去了。他去要一张报名表,一个朋友的弟弟请他去要的。一进门他就有些迷离,这次心悸自开始继续了一个多时辰之久。因为他前面,立在一条长长柜台中心的,正是那炫目的白色的人儿。她等着什么,他不知,只是他恍恍惚惚地跑到她旁边的時候,有些忘了他为什么来此了。

他的眼睛曾经停留在她的白皙的侧面,当她转动脸部时,他低下了头,待他发觉她似乎要向他问话,再抬起头来,她又已回过去了。

“要买一张报名表。”林起春记起似的向柜台里面的职员说。

“报名表有买的吗?”清亮的带着鼻腔的北京话。林起春骤然地热上脸来,以为是问自己,他连忙向她点头。待晓得是向那职员问,他觉得有些窘,虽然他遇到的是一张笑脸——仅是冷傲中透出的温婉的笑容。

“下次新生招考现在就可报名的吗?”这次是对准林起春发问,这怯懦的人临时也长满勇气,不敢迫视她的正面,他低头摸索着裤袋回答说:

“不,报名日期还没有到。”

职员收了她的钱,给他一张报名表,同时把从一个长方木箱细细寻索出来的一张硬纸卡递给她。林起春当时以为自己很聪敏,他欢喜他竟容容易易地在那纸卡上发现了她

① 享受

② 办公室



的名字。他不会苛求，一位适度的人物知道适度的满足。赵朱蕙在俯身写着什么，林起春又想招呼，又不想惊动她，结果他轻轻地出来了。他的心恰如一只大海上的迷路小舟，飘飘荡荡，不知所终。低头胡乱思量，抬起头来，已经到了操场，对面是小顾和老何，一开心，他就笑吟吟地迎上去。

“今天是什么喜讯跑进咱们林先生的心，有了烦恼的时候，不是这么样儿的。”老何大声地说，大声地笑。林起春给一语道破心事，也禁不住笑了。即使这是一个秘密，至少是可泄露的秘密，而且欣喜不能禁止他不说话。他想抑止他的笑容，他的意欲跟他脸上的肌肉不相称。

“如果有出奇的事你得报告，老林，什么事你都不曾瞒过我们。”小顾说了等着他的回答。他们两个全是等着。

林起春幸福地笑，幸福地叙说刚才的遭遇，两位朋友热心地静听。他们的面恰对着从办公室通来的水门汀道，听了大半，看见了他的遭遇中的主角，那个美丽的白色影子袅娜而来，林起春背向她没有看见，他的朋友们不免频频向她注视，林起春待发觉他们脸上狡谗的笑意，急遽回过头去，就见到那一张曾经对自己展开过温婉笑容的美丽的脸。害怕自己正在说着她，而且防她听了去，他慌忙地停止讲话。那白色的高贵的姑娘向他微微颌首，或竟是没有动一动，就矜矜持持地走过了。

小顾长长叹了一口气，他说是为林起春代叹的。林起春奇怪那一口气，可是他得到满足，没有问下去，他说的还是他认为运气的遭遇。

我们得赞扬林起春的勇气，一个怯懦的人，爱情圈中永



不会有什么成就,也被爱情激发了他的热,他的勇气基于他的热情。他不曾辜负他的热情,一个不算长的时期,他自己弄熟悉了这位高傲的姑娘,居然在有时敲了放学钟后,他伴着她回家。

他向他的朋友们招着自供,那是实心话,他说:我不能以普通的朋友看待她,如果我以普通的友谊结识了一位女友,我不会觉得不自在,可是在她身边,爱情作着祟,我每次心跳得厉害。她还是矜矜持持地对我,即使知道我心底秘密,她不会有所呈示,而我呢?不要说是爱情,连普通的话也应应对得笨拙,完完全全失了自主力,我是多么的蠢笨呀蠢笨。

他向忠心的朋友报告每一次的成绩,他的朋友们稀奇他的进步的迟缓。“说真话,”有一天林起春说:“我是只到了这么的地步。我不敢有所请求,我是一个受轻视的人物。”

有好多次,他的朋友们在放学时间立在石碑坊下,守候着要道,等要好的朋友一同走路。他们好多次不跟林起春跑了。下课钟一敲,那白色的高高的人儿总是孤独地出来,于是他们就去躲在树丛后,为了拦在当路也许使林起春不便。那小子果然是随后的急急赶来,他不照往常的等候别人,他的深色衣服的背影结果是跟白色的背影相齐。于是小顾和老何总是相对而笑。有一晌午,他们根本丢弃跟林起春同行的权利,他远远向他们摇手表示歉意,去和她走在一起。他们只好在后面跟随。

“这家伙近日昏惑了心了。”老何简直是气愤地说。

“一个无用的家伙,几次三番说要断了这念头,还是沉沉迷迷的,我看他必受痛苦。听他说近来似乎颇招她的厌



烦,他自己也说她一副爱理不理的神气让人受不了。”

“昨天说是伴着她整段路中没有讲上三句话。他说是穷于应付了。”

他们觉得非常好笑:一个单身人命中注定是这么的苦?小顾又似起了义愤,他拉住老何的臂膊,叫道:

“如果为了真正的友情,这样纵容他,倒不如使他完全断绝念头,免得多受单思之苦。”

“你的话简直是我自己的思想。一位交际花似的人物,夜夜出去跳舞游玩,被一群绅士包围。我们这位年轻小伙子不如死了心。”

这是他们的意见,林起春,被爱情蒙住了心,糊涂的时候居多,而且心中有着万一的希望,虽然是在有机会的时候泄露一番衷心,结果没有做成,也曾拍着自己脑袋,怨怪自己的不争气。现在,还是存着侥幸的心理走在她身旁。如果认为跟一位漂亮高贵的女士走在一起是荣耀,他已经是幸福的了。

今天他事先不曾有打算,也许曾经预备了一番话,临时都忘掉了。可是至少当他追上她和她并肩走时,已因次数多而熟习,虽然每次免不了心的剧跳。从后面急急追上她时侧头对她一点头,笨拙得不知用什么话开场,她斜着眼跟他颌首。这是每次并行开始的情景。

“今天上了什么?”

“English 105。”^①

^① 英语



“准备考试吗？”

“没有。”

“借到了 Reference？”^①

“借不着。”或“借了。”

一些类似的谈话内容。这一天林起春自己窘了脸色，一是为了她的冷漠，一是怨恨自己的不争气，一句风趣的话儿也想不起来。这样一同静静走着也许没什么意思，他热辣了一番，发觉自己是在困窘着，想找一个解救，好是还未走出校园，看见路旁有一间 For Gentlemen^② 的盥洗室，而且也好似觉得洩急，这不是一个正经的借口？他落后了几步，一句话也不说，悄悄地溜进去了。然后才发觉自己摆脱了拘束。

“一件多么苦楚的事，爱情！”

从盥洗室出来，他迎头遇见他的忠心的朋友，小顾和老何，叹了一口气替自己解嘲。看那白色的影子走得不远，还是矜矜持持地独自走着，他没有勇气再上去。

“用不着叹气，我们已全看见，你就不要想在爱情上得到胜利。你有什么话触中她的怒气，使你悄悄地退下来了？”

“我简直要去死，我是多么笨拙呀，多么笨拙！”

“什么使你退下来的？”

“没有什么，只是我自己受不了，就退下来了。”

“你要叫朋友帮忙也无用。是你自己慷慨慷慨地放弃

① 参考

② 绅士，男士



了机会,又惋惜自己的慷慨。像你这样,要在爱情上成功,你得等到来世。”

林起春理应受这样的责罚。即使不是为了爱,单是一个普通朋友,说话说到中途,暗暗溜走了,会不会使她难堪?至少她也得气恼一番,几乎是一件滑稽而又可鄙的作为。林起春想到这点,不禁大大悔恨自己的无用,这不能解释作怯懦,简直是卑鄙,值得被人藐视的。

埋怨也不能挽回僵局,两位朋友就趁此尽他们朋友之职,劝林起春不如断了念头,免得将来受不可磨灭的苦楚。

“像我现在也已经够苦痛了。当着她面,我是抖索得不敢说话,有时我真想把不自在宽展一番。我想如果我能够明白白跟她说,我爱她,虽是拒绝,倒也不会受犹豫的苦楚了。”

“你难道没有眼睛,没有感觉,感受她给你的反应?一个高傲的人物也许可爱可敬,瞧不起人,却罪大无赦”。

“我是说我存着侥幸的心理,把她的冷淡看作她对我热情的初步,是我莫大的幸福。我解脱不了。”

林起春不能解脱他所受爱情的羁束。一个怯懦的人,不会再替自己来上一次更精明的打算。他忍着单恋的痛苦,这痛苦燃烧有一种快乐,残忍的快乐,一种幸福的预期和等待。甚至他梦着虚幻的梦,在英文的试卷上,他缴了一首 Sonnet^①,以“Once when I Dreamed Of Her”^②为名,教授赞赏他的诗,他庆幸自己灵感的成就。

① 十四行诗

② 当我梦见她的时候



林起春只在心灵上感受爱情的怡乐。高贵的小姐没有把旁人的关切放在心上，赵朱蕙以她自己的美丽弄着玄虚。当她行过人群，这一群青年人就会突地停止阔谈，她的动态风魔了他们，不止一个林起春，许多人受了她一飘眼，以为她在接受自己的爱。林起春把这么一瞬视作平淡，他认识她，不能满足平常的招呼。老何和小顾虽说也曾被她迷惑，不久就弃了这专权，据说是根据一句义气的古语：“朋友妻，不可戏。”这句话过分了些，是他们朋友间的玩笑语。另外，他们不像林起春受得惯她这冷淡的态度。

这么一天，他们几个在操场上聚着谈天。林起春报告他的经历，不久前，他陪伴她走过一段路；又不久前，他在电车中遇见过她。据说是凡人心底的根底都是懦怯的，“如果我没有存心”，林起春不止一次地说，“我会以普通朋友对她，不会拘拘束束。无奈我见了她就觉紧张，结果是糟得不得了，连说话也不自然。”他的朋友们同意他，因为他们有自己的经验。事情巧得很，话到中途，远远的白色影子又来了。林起春一见马上心跳起来，旁人不免存着好奇，想观观他们究竟认识到了什么程度。林起春以为该继续他们的谈话，他语无伦次，脸向着他的朋友们，却又防备她的近来，偷空往斜里窥上几眼。待到那美丽的人儿近了，他骤然地失了话题，听不见自己的声音。觉得应该回过头去了，他匆忙点了一点头，涨红了脸。那人儿，天生傲骨，知道他们在说着她，她瞥了一眼，微微和林起春招应，然后欣赏着天上的云彩翩然过了。林起春不知自己该不该跟她说句话，在这种情形之下。每当他遭遇奚落，他低头忍受，想找



出一个头绪。也许那冷漠的神态中，有一丝欢喜他的痕迹。他的朋友们的笑声把他吵醒，他抬起头恍恍惚惚地看着他们的脸，漠然地，因为他实在还未醒透。

“我实在不懂你这傻瓜，你知道苦苦的单恋于你何益？我气愤她那副态度，可是我笑恼你的驯服。”

林起春听了小顾的话羞愧到透顶。他的面上很忧郁，整节的一排小胡子黯然无色。他接着听老何的讥笑。

“这神情是理你还是不理你？这么一点头，好似你向她乞讨的。”

没有喜悦在林起春心中存在了，纯然的，纯然的羞辱和惭愧。一种幻灭，爱情的幻灭，然后是所有幸福憧憬的幻灭。朋友的话如一盆冷水，浇灭了他的热情也浇醒了他的头脑。

“感谢你们，也感谢今天的教训，”他说，“我早下了无数个决心了。今天我决定重申一下，这冷酷我受不了。爱情不是受苦，为什么我独独要遇到难堪？”

他问朋友，朋友不能解答。可怜的角色早有一股淡淡的久远的悲哀，这情绪一直被希望和热情压没，今天它浓浓地显露出来。他曾有过自信，也有过矜持，也许现在还存在一些：像我这一副仪表，交几个女友并不是不容易。他的漂亮风度确是值得自矜，可是他归根是一个平淡的人，至少老实，不懂门槛，不懂手段。赵朱蕙也许不讨厌他的外表，可是不能满意他的老实。她爱圆滑甚于老实，许多女人这般，活络的人容易得到欢心。

这一段姻缘该是完结了，我们的故事最好在这儿中止，



可是让我来一条尾巴。老实的林起春太老实了,他在那天重申了决心以后,又曾重申了很多次。照常怀着单相思,没有能够忘掉,也没有能够断根,照常陪伴着他所爱崇的白色矜持的女士走走,受着冷淡招呼,不大说话,窘时往盥洗室一溜以找解救;照常欢喜在广众间偷看一下,受她一个白眼。有一件更值得报告的报告,有一天他对自己的仪表绝望了,发誓要剃去小胡子,但第二天是仍见留着的。这故事不会完,不曾完,也许有许多相同场景正同时上演,但是我们却非完不可了。请读者们别见笑,说真的,像这么一位白色的、矜持而高贵的人儿,如果真有,说故事的也爱!



残缺的遇合

世界没有战争以后的第一个除夕之夜 ,我在金芷家里打桥牌玩。我们原本预备出去玩通宵的 ,车夫患了病躺在床上 ,她们家惟一能开车子的金崧——金芷的哥哥 ,晚饭时多喝了一点酒 ,被大人禁止出去 ,余下来的是我 ,我那天忽然发起懒劲来 ,不住地打呵欠 ,不想出去。于是大家都压下兴致来了 ,金芷取出一副纸牌来 ,我对桥牌可实在说不上兴趣。

可是为了这是除夕 ,大家不愿在静寂的平淡中度过 ,人家玩牌 ,我也跟着玩牌 ,金芷为了不让我觉得厌气 ,逗着我玩。她的姊姊金璇去烧咖啡 ,我们就是在这样喝着笑着谈着的和平的空气中度过半夜。十一时半我告辞出来 ,满心想回去睡觉 ,我想还有另外半个除夕的节目等待着我。

我一跨出金家的门 ,听见门房向我道过晚安 ,关了铁门 ,就有一辆点着车灯的绿色精致小跑车疾驰过来 ,在我身旁停住。这是蒂玛的车子 ,我一眼就认得出的 ,她在车停住时就从窗口扬出一只手来。

“你请进来吧 ,我专程来接你的。”她说。

我不加思索地跳进车去 ,这深晚的偏郊的地方是叫不着车的。我在夜雾中隐约看见身旁的蒂玛有异常魅人的装



束,我好奇地问:

“你到什么地方去,或是从什么地方来呢?”

“我是从‘什么’地方回来的,可是我不回家,我想还要到‘什么’地方去呢。”她迷人地一笑,眼睛看着前面给耀光的车灯照得成一直线的光滑阔大而平静的马路。

“我是疲倦了,”我接上个呵欠:“我要回家去,如果你不在意用车送我。我祝福这除夕对你是一个快乐的节日。”

“是什么把你弄疲倦的?”

“牌戏。”我又是一个呵欠。

“可怜的孩子,”蒂玛顽皮地说,“为什么不是跳舞呢?我知道你在金芷家,特地赶来的。”

我不懂地回转头来看她,她的头发弄成新的样子,耳朵露出来,在上面带上一对白玉的环子,皮大衣闪出她的雪白脖子,冒出一阵热气,下面拖着绿绸的长裙。

“你穿了夜衣服?”我问。

“这是我们的习惯,除夕是一个大节日,妈咪要我穿的,我刚跟她一起去参加一位英国太太的宴会,我不高兴和老头子们跳舞,我就溜出来了。”

“你说你不回家。你到哪里去?”

“我到金芷家里找你,然后我带你去参加一个通宵的舞会,都是年轻的。”

“带我?”我好奇地问,蒂玛点点头一笑。她把车子突然停住,我们已经到了郊外,正对一个花园外的铁门。蒂玛把喇叭掀响,铁门开了,车子驰进去,在一条林荫路上绕一



个圈子，就停在一座房子的走廊前。

我们听得屋内隐约的音乐和笑语声，门廊上的灯亮着寂寞的光，一个穿着白色制服的年轻侍女开门出来，面带微笑地向蒂玛小姐致意。蒂玛一手提起长裙，一手让我扶着，跨上石阶去，走进门槛，我们进入了温暖的气流中，走道里静静的只有粉红色的光，我们踏过柔软无声的地毯，向那流出音乐和笑语的地方走去。一阵风，一个美丽的小姐的身影迎出来，我不知怎样地形容这时的情景，我比这位美丽小姐更出神地呆住了，我们互相凝视有五秒钟之久，然后她用一口流利的英语向蒂玛表示欢迎，我搀着的一只蒂玛的臂膀被亲热地握到她的手中去了，蒂玛失声地笑道：

“你看我多冒失，我忘记介绍了，这位是女主人萝佩小姐，这是吴宁。”

“欢迎，欢迎，”漂亮的小姐立刻又用道地的北平话接下去说：“我想吴先生一定是蒂玛的好友了。”

我没有去听蒂玛的抗议，这时我全神贯注在这位饰着黑衣的白色石膏像身上。我所说的石膏像是有着生气的灵魂的，我相信有生以来没有见过这样一位美得如用人工雕塑出来的人像。这是完全的美，脸型与身段的线条都是由着人类肉眼的意见适配地琢饰过的，她在冬天晚上穿了白色的高跟鞋，黑线的旗袍裁制得真如她的腰身一样匀称，她举起白玉般的手去理头后的发结，然后像春天的花蜜浆一样的甜蜜对我笑了笑，我觉得我这形容没错，如果你能看见她在微笑时堆在白齿两面的红和玉白的脸颊。

似乎一个不短的时间，似乎蒂玛已经和她谈了一些话，



当我清醒时我发觉我左手搀着萝佩,右手扶着蒂玛踏进一个有着华丽的橙黄光色的客厅。壁炉烧着熊熊的柴火,唱片的音乐刚巧在这时告一段落,在地板上滑着舞步的十九对男女青年正散回到他们的沙发座位上去了,笑语声一霎时停住了,所有的人们似乎都用眼睛看向我们这一边来,然后这静寂让萝佩的开朗的笑声打破。

“诸位让我介绍我的朋友蒂玛和吴宁,”她向大家说:“我希望新的快乐是大家的。”

她手指壁上挂着的大钟,两枚时针刚巧重叠在十二时上。当动听的钟声敲出来时,萝佩把指过壁钟的手放下来揪在壁间的电钮上,没有灯光留在这温暖的屋子里了,只有熊熊的炉火隐约地映着各个兴奋的年轻的脸。我掉转头去看萝佩,她对我甜甜一笑,用她的右手紧握住我的左手,我也用右手去握住蒂玛,笑声和歌声升起来了,我们牵了一个大圆圈旋转着,然后萝佩让我去开壁灯,屋内恢复原有的光明,我们把新的一年迎来了,我接受美丽女主人的第一句祝福:

“新年快乐!”

“新年快乐,”我回答,又去答蒂玛的。

音乐又在响了,我放弃蒂玛,挽着萝佩跨开新年第一个舞步。年轻的狂欢者们又一时地落入沉静了,知道众人在注意屋间仅有的一对,我的脸发烧了,我非常谨慎地和这位美的化身旋转着,萝佩靠在我的臂弯里抬头微笑,看了我一会,她说:

“我好像在什么地方见过你。”



“是吗？我希望如此呢，”我喘着气说。

“蒂玛常对我说起你，她早就说要把你介绍给我。”

“我恨她从来不让我知道她有这样一个朋友。”

“今天她把你带来了。”

“不，去年。我们已经过了一年了。”

她对我会意地一笑。在转了几个圆圈以后，我又喘着气说：

“我觉得神经紧张，我的脸发烧呢。”

“为什么？”

“因为我在和一个最美丽的王后跳舞，因为四周有人皆注意这美丽的王后和她的卑下的臣子。”

“你说话挺有趣。”

“我不知怎样来表明我的欢悦。”

“什么欢悦？”她睁大眼睛问。

“认识你的欢悦，和你在一起的欢悦，跟你一起跳舞的光荣。”

我似乎听见她微叹了一声，似乎看见她脸上的不快。我非常惶恐地沉默了，我怕我的话太冒昧。

以后我们没有讲话，我们就这样地把一段华尔兹跳完了。

人们的鼓掌声把我们分成两个方向，蒂玛跑过来拖着我，我去介绍给她的许多我未曾见过的女友，萝佩却给男孩子们包围了。我心不在焉，并不注意其他小姐们的特色，我以为萝佩真如一个女王。“比较”，在世界上对一般自满或中庸以上的人们是一种残酷的试验，许多美丽的花朵在最华



贵的一朵前黯然失色了。许多卑下的臣女,在女王前面低首。连蒂玛的光芒也压低了三分,在刚才和萝佩一舞和偶谈以后,我的心神不再宁静,我不能禁止我的心弦跳动的方向,不能自主我的眼光,有好多次和她的眼光相碰。

以后我也不知什么鼓舞了我的勇气,我也许得庆幸我是比别人更多次地接近萝佩的。我们在跳舞时没有更进展的谈话。在展开我和她的第五支舞步时,我不能再忍耐了。

“我相信我刚才的话太唐突了你,”我抱歉地对她说。

“没有的事。我不喜欢你太谨慎。”

“可是见了你我不知怎么才好。”

“鼓起兴致来,我不许我的客人在今天不是高高兴兴的。”

“我是高兴的,”我轻轻在她耳边说,“因为我在你的身旁。”

我立时发觉我的话又失检点了,我因这个发觉弄得脸红起来,可是这次我不曾见萝佩有什么不愉之色,她反而把身体偎得更紧一点。

我不响了,我静静地享受着,我听见我们互相间平静的,我认为是幸福的呼吸的交流。有一对情侣在跳舞之间把壁灯关熄了,我和萝佩会了意,我们步到离开炉火远远的较冷然而黑暗的角落去。

萝佩没有拒绝我抱得紧一些的意思。我的脸颊碰着她的发丝,我又用嘴唇去亲吻她。我说:

“我希望这长夜是我们的。”

“不一会就要天亮了,”萝佩说。



“我不要天亮。”

“可是天要亮，新年就要来的。”

“还不晚呢。”

“太晚了。”随着又是一声微叹。

我不懂她的意思，我把嘴唇从发丝移到她的额头，她的脸颊。她没有拒绝，这光滑的脸颊和火一样的热。然后我去吻她的嘴唇，她让开了，在第三次试探后，她完全接受了我。

“第一眼看见你后，我就觉得我们不能分开了，萝佩，”我说。

她对我茫然地笑一下，这是无可奈何的笑，我不知怎样来理解它。

以后的时间中，她显然在无形之间避开我。我不乐了，静坐在炉火旁，我想找蒂玛谈谈关于萝佩的事情，她却忙于与人交际。萝佩显然知道我的寂寞，有时遇到了我的眼光，她就把眼睛低下去。只在将近天亮的时节，我倦坐在火光前像瞌睡。有一只手按在我的肩上，有一个声音对我说：

“鼓起兴趣来，我不许我的客人在今天不是高高兴兴的。”

我骤然地立起想抓她的手，我所握着的却是另一位小姐的，萝佩把她介绍给我之后便一挥手走开了。我连这位小姐的面目也没看清地和她跳了一支舞。

我不能忍受地想跑出这温暖而难受的地方，我披了大衣到屋外清晨的新鲜空气中去。我竟发现萝佩一人靠着门廊石柱望着东方微露的曦光凝思，她的身体和石柱的黑影构成极美的线条。屋子里，有幽幽的音乐传出来。



我的心像要跳出我的身躯来 ,我轻轻走近她 ,立在她的身后 ,我把大衣披在她的身上。

她并不惊骇 ,好像早知道我似地无言地看我一会。

“我不喜欢天色渐渐亮起来 ,我希望这个晚上能拖得长长的。”我说。

“我在欢迎它 ,太阳一出来 ,我才能恢复自主。”她又把头看着曦光说。

“我不懂你的意思。”

“你不懂 ?”她看了我一会 ,突然快乐地把我拖着跑进去 ,“我们趁天色还未完全亮之前再玩一会吧。”

我们偎得很紧地连跳了几次。我再三地吻她 ,她也并不拒绝。许多人连蒂玛都在炉火旁的沙发上打瞌睡。最后只我和萝佩舞着 ,直到炉火失去它的光度 ,晨曦完全照进这房间。

“你看天亮了 !”萝佩突然一手把我推开 ,像失去什么似地喊道。

“是的 ,天亮了 ,”我回答说。

我已经再不可能去抱她了 ,她逃离我。我们在白天的晨光中凝视着对方 ,她有比灯光之下更纯洁的美丽 ,我完全地迷惑了。然后我看见她的眼角涌满泪珠。

“告诉你 ,我和你一样 ,”她说 ,“我一见你就喜欢你了。可是现在 ,天亮了。”

她跑到楼上去了。

× × × ×

我在元旦休息了一个白天后 ,晚上到蒂玛家去。她躺



在沙发上吃点心 ,随便地谈起萝佩(她不知我和萝佩的事) ,她说昨天晚上是 Farewell Party(别离会) ,今天她就搭飞机去北平结婚了。

第二天我上那地方去 ,铁门关着。我想得到些什么 ,我问门房 ,她什么也没留给我 ,连一封信也没有。



最快乐而最寂寞的

没有人能够体味我真正的寂寞 ,除非他亲身经历了一段孤独。你如果读过一篇神话 ,或看过一场电影 ,便可想像一个身在异地的旅人 ,傍晚投宿了一家富丽堂皇的巨邸 ,翌晨竟发现自己睡在荒凉的坟泥上 ,那一种凄凉而又孤寂的心情。我不是在写神话 ,一个真实的故事 ,有时却会有神话的效果的。人如果体验到神话的真切 ,这个神话便不成其为神话了。

我该怎样开始我的故事 ,或是我的神话呢 ? 我的遭遇少不了一位女主角 ,即使我在外国。而我的女主角也决少不了一个动听的名字。在这个故事里 ,她的名字是“克劳地亚”。

那个星期五晚上 ,在我是周末的开始 ,因我在星期六没有功课。那个星期五晚上 ,我又到第九街上霍尔电影院对面的大教堂去。我不是去祈祷或做礼拜去 ,那是虔诚的基督徒们的事。我已经于每星期五晚上到那教堂去了好几次了 ,我到那里是去找游乐去的。善心的牧师规定星期五晚上 ,是这个教堂公开招待人们游乐的时候 ,每一个年轻的男女可以进去 ,自由认识 ,自由跳舞 ,自由打球和各种游戏。只是 ,不可抽烟。



这是一个身在异地的外国人极其可慰的节日。虽不是一个教徒,我感谢基督给我的快乐。我在教堂里认识新朋友,谈天,打球和跳舞,不花一个钱,我的寂寞多半是在那种时候减轻的(其余是在收到国内来信的时候,我极欢迎邮差)。

我要回到克劳地亚。我就是在前面所提的那一个星期五晚上第一次遇见她。那晚上我进了教堂,直入楼上的大会客室去,只有五六对在幽静的灯光下跳舞,情形一点也不热闹。于是我转身回到楼下的游乐室,热闹的情形原来在下面,七八个乒乓台子都给人占住了。我猜不出什么使今晚的空气换了味,大家放弃了跳舞到下面打乒乓。

我立在旁边看他们打,几个我从前见过的学生与我招呼。可是他们忙于自己游乐,我转来转去,结果在一个大柱边的乒乓台子旁立停。五六个男女大孩子在抢着玩,其中有一个身材相当高而体重不会过110磅的女子,上身白色,下身墨绿,打得一手好乒乓。最后她退下来,让别人继续。她退下来刚立在我的旁边,热得一手用手帕揩汗,回头看见旁边的我,她和善地一笑道:

“哈啰!”

我对她笑了笑。然后我轻声道:

“你也应该休息了。你看你运动得出汗了。”

“是的。你怎不加入打?”

“我想跳舞,可是楼上没有人,所以我到下面来看。”

我在说话的时候看她的脸,她有一个白皙长型的清秀面孔。她有褐色的头发,褐色的眼睛。她的嘴唇上略微施



了一些唇膏 ,几乎看不出。她的整个的态度混有了女人应有的温柔 ,以及一个西洋女孩子在运动时所特有的粗野的神气。她喘气揩汗时的神情 ,是颇可爱的。当她看你的时候 ,她的眼睛翻动得厉害 ,粗长的睫毛增加了眼睛灵活的程度。她说道 :

“我打乒乓打得倦了。”

这是什么意思 ?是说疲倦了想休息 ,还是厌倦了乒乓 ,想换别种游戏 ?

“为什么我们不到楼上去 ?”我说 ,“我们可以坐下来休息或者跳舞。”

她点一下头 ,于是我拉着她的手上去。

“我是克劳地亚 ,你叫什么 ?”她自己介绍说。

我告诉她我的名字。可是我没有十分听清她的 ,我要她再说一遍。

“克劳地亚 ,”她说 ,“有一个戏在学校上演 ,我就是那个戏名克劳地亚。”

我立时记起来 ,我读过萧伯纳的剧本“克劳地亚” 。这个戏正在此地上演 ,她的名字就是克劳地亚 ,很动听而容易记的。

当我们立在一起跳舞的时候 ,我发现她的高度几乎与我相等。即使在美国 ,女人有这种高度虽非特别 ,可是并不占多数。克劳地亚的体重普通 ,因此她是属于瘦长类型的。当我们面对面说话时 ,我的眼睛平直地看到她的眼睛 ,否则便是恰在她的耳边说话 ,因为她在跳舞时能非常自然地由你支配。我闻得着她的呼吸 ,她也闻得着我的 ,如果把脸让



开去将变作故意的避免。因此,我们如要自然地跳舞,自然地伸直头颈,我们的脸颊便极自然地碰在一起。虽然开了水汀的屋内很热,而且克劳地亚的脸上还留下来些打乒乓时的湿润,这样的跳舞,却是很轻快方便而舒服的。我能觉着她脸上的烫热。

这种空气,这种情绪,自然很容易使人们混熟,不久我们便无话不谈。克劳地亚是在一个美国中等城市生长的,她到过芝加哥,这也许是她出生近二十年来的大事。小城女儿比都市小姐少一层虚荣的脂粉俗气。虽然是一个美国女子,我甚至在她身上发现一种我在上海所接触的一批小姐中所没有的习气。那种习气是只能体验的,你以后会读到。

她甚至不会跳水手舞。当大伙儿在 Jitterbug^① 时,她温雅地对我一笑。

“我不会,”她说。

“我也不会,”我说,“可是我们跳我们的。”

她立刻满脸高兴地答应了。

一个非常随便非常容易应付的女孩子。所以,虽然中途让别人来 Cut in^②,最后她还是在我的臂弯中的。

一次,当我们面对面互相微笑着觉得无话说的时候,她开口道:

“为什么不坐下来休息一下?告诉我关于你在中国

① 吉特巴

② 插入



的家。”

于是我们坐下来，她用手托着下巴，耐心地听我讲一个辽远陌生国家里的故事。她一点也没有不耐烦，甚至当一个男子过来请她跳舞时，她回答道：

“对不起，让我听完他的故事——为什么不加入我们？”

那男子为了等一个舞，蹲下来听我瞎吹。然后他不耐烦，可是他不好意思立时离开。恰好有一个人在旁边经过，也许是他的朋友，他如脱了樊笼似的借故立起身走了。

这时我看见克劳地亚的眼睛，她会意地温婉地一笑，受着她这么一笑的男人的心中舒服程度是可想而知的。一个女子最美的时候，是在她用任何方法魅惑人的时候。

那晚上我没有伴送她回家，照规矩我必须送她回去，可是她坚持她自己搭公共汽车回家。她的不要我伴送她回家的惟一原因是：

“我住得太远了。不过，谢谢你，丁姆，很高兴遇见你。”

我与她道了再会，然后觉得若有所失。没有送她回去，既不知她的地址，又不知她的电话号码，以后是不是有机会再碰见她呢？

我把希望放在下一个星期五。我既能于这星期五在教堂里遇见她，也将于下星期五在同地遇见她。

这一星期是在一种罗曼蒂克的幻想中过去的。

我很紧张地等待第二个星期五的晚上。我莫名其妙地爱上了一个只见过一次的外国女郎了吗？我不相信。只是



装呢？

房东太太的七十岁的母亲，看见我拿着请柬沉吟，问我遭遇了什么困难。

“我没有特殊的服装。我不能赴会，如果我没有化妆的话。”我回答。

她想了一刻，一声不响地爬上顶楼去。一刻钟后，她进入我的房中来，说道：

“你可以试一试这。”

她的手里是一个布包。当我把这布包打开之后，我不禁发出一种惊叹。这是一套五彩的古装，大部分是深蓝色的，颈下是大圆领，下身是贴腿的窄裤。这是一种前世纪贵族或竟是帝王的服装，七十岁的老太太得意地在一旁观测我的面色。

“太美了。”我叫道。

“我的父亲年轻时所有，我也不知道哪里来的。我的儿子和孙子都穿过它赴化妆舞会。”

“我不知对我是否合身。”

我试着穿了。我一穿就爱上它了，虽然它的颜色褪旧了一些。我站在镜子面前看，房东太太的母亲道：

“好漂亮的一个帝王！”

x x x

我在门口要了一个黑色面罩，戴着进去，里面是一个彩色的活动的海。混着南美洲的伦巴音乐，各种各样颜色与式样的衣服都出现了。大家都戴了面罩，你不容易认出熟人。这里有的只是赤膊雕花，头上插毛的印第安人，浑身连



头包了白布的木乃伊 ,墨西哥土人 ,包头布穿长袍的阿拉伯人 ,西部牧童 ,还有露着大部分胸脯的正式夜礼服 ,中国绣花长旗袍等。一百多人挤在一个不大的地方旋动着 ,旋动着 ,五人组成的爵士乐队热闹地不停地吹打着。我来得晚了 ,同时 ,我不应该不带一个舞伴来。

我立在一旁看了一会 ,一个娇小的穿着红绿衣服的吉普赛女人走近来 :

“哈啰 ,皇帝陛下 !”

“你是谁 ?”我问她。

“一个吉普赛女人。”

我要用手去拉她的面罩 ,她避开了 ,可是我抓住她的手。一个十八世纪末叶的帝王 ,和一个吉普赛女人跳起伦巴舞来。

不一会 ,吉普赛女人就给吉普赛男人抢过去了。

以后我和穿着中国旗袍的希腊女子(只有她告诉我她本人是谁)跳舞 ,和夏威夷草裙姑娘跳舞 ,和化男人妆的玛琳黛德丽跳舞 ,这种真正的热闹至少在几小时内驱走我的寂寞。这样地过了两小时。

然后有人在麦克风前报告 ,现在要宣布“最美的男子化装”与“最美的女子化妆”。评判人是两位教授太太 ,在整个时间内 ,她们坐在一旁观察。

“都很美 ,”教授太太说 :“时间与空间都没有限制了 ,古代的 ,现代的 ,世界各地的服装都有。可是我们要宣布皇后是一位挪威的姑娘 ,她完全是一个应该被皇帝所选中的美丽的姑娘。”



一阵掌声引出一位露出两截雪白臂膀,穿着挪威服装的活泼姑娘。许多人在叫:“把面具拿开!”她不听话。

“皇帝,”教授太太说,“是一位皇帝。”

一阵掌声,可是没有人把皇帝引出来。

我的背后被人撞了一下,我回头一看,那个吉普赛女郎用手推我。就在这时,我听见教授太太在说:

“请过来,皇帝陛下。”

这声音是对我而发的。

感谢房东太太的老母亲,我被选作皇帝了。

再一阵掌声,把我引过去。

我的奖品是,我想,一包巧克力糖。我摸摸纸包,下意识地在猜测我的奖品内容。这时,一阵喧哗:

“把面具拿下来。”

我的脸皮在纷乱中被剥下了,我去看我的皇后。

“克劳地亚!”

“丁姆!”

满场大笑。众人看见皇帝皇后原来是认识的,都乐了。

我简直不曾想像在这样机遇中碰见克劳地亚。被选中的皇帝有一种特权,暂时做克劳地亚的男舞伴,让我和皇后有一些快乐的时光。

我接连和克劳地亚跳了两支舞。第一支时,我很温雅如帝王。第二支音乐,越吹越热,那些南美学生都放出他们的热情。我去看克劳地亚的脸,她避开了。如果她要避开我的眼光,她的脸便要凑近我的耳边,我们烫热的脸颊很自然地贴在一起了。



几分钟后,她的男友把我的皇后夺了过去。可是我很满足,因为已经在她的耳边,得到她的电话号码。

三天后,我打了一个电话去,第四天晚上八时,我到她的住处去接她。那晚,房东太太请大家预先吃圣诞餐,因为同住的美国同学在星期六下午就要回家去过两星期圣诞节。我一面吃火鸡,一面心不定地看表,最后我还是晚到了五分钟。

一揪电铃,克劳地亚就跑出来了。

这是一个难得有的温和柔美有着星星的夜。这是我第一次在美国,和美国女孩子有 Date^①。克劳地亚抬头望天,说:

“很好的晚上。”

我牵住她的手,她说:

“让我脱了手套。”

我不让她脱手套,因为这毕竟是冬天。我就牵着她戴手套的手走路。我们走了很多路,然后去看电影。克劳地亚在整个时间内,像一头温柔的羔羊。这是一种好习惯,她让你有 Date,她使你愉快,享乐,她没有一些不快和不满的表示。

然后我们到一家 drug Store^② 去吃冰淇淋圣代。这是星期四晚上,克劳地亚星期六就要回家去。

“几时回来?”我问她。

“三星期后,当然。过满了假期,过了年。”

① 约会

② 杂货店



“你在家过圣诞 ,到这里来过年。”我半开玩笑说。

“可是我如早回学校来 ,母亲要以为我不喜欢家的。”

“当然你喜欢家 ,我也有家。”我说。

“你不回家?——对不起 ,我知道很辽远。”

“人人都回家 ,回家 ,留下这个城如死去一样。我的同房都要走了。只有我孤独被弃。”我说。

“可怜的丁姆 ,我代你难过。你不去旅行一番?”

“我也许到芝加哥去 ,也许到圣路易斯或堪萨斯城去。我要到都市去看看 ,我耐不住这里的寂寞。”

“是的 ,这样的旅行 ,于你是有益的。”她说。

× × ×

送克劳地亚回她的住处 ,已将近十二时。在屋外草地上 ,我说 :

“我们要明年再见了。”

“是的 ,明年 ,”她笑道。

“谢谢你 ,今晚与我出来 ,”我说。

“我过了一个很快乐的晚上 ,谢谢你 ,”她说。

我犹豫了几秒钟 ,问道 :

“克劳地亚 ,我可以吻你晚安(Kiss you good night)吗?”

“你要?”她问。

我点点头。她仰着脸等我 ,我一吻就吻在她的嘴唇上。

几秒钟后 ,我们的唇自然地分开了。我忽然发觉我很胆小。

她看看我的脸 ,把手指指我的唇边 ,进去了。我用手帕揩嘴 ,一些红印子。然后我回家 ,我好像觉得更寂寞了。



× × ×

圣诞的前一天,我收到克劳地亚从家里寄来的圣诞卡,我相信她是在学生手册上找着我的地址的。那张卡没有什么特别,不过上面有一行字:

“丁姆:因为你不能回家,我愿你有一个最快乐的圣诞节在美国。克劳地亚。”

接到这张卡,我真的过了一个最快乐而最寂寞的圣诞节。

可是现在我从芝加哥游玩回来了(我是在二十六日往芝加哥去的),上课也快一星期了,我打电话到她住处去问,克劳地亚没有从家中回校。

也许被她家乡的爱人留住了,也许趁圣诞假期订婚或结婚了,也许她不回校了。

我注定是孤寂的。



无花的冰岛

——爱人的没有恨，有的也不过是伤心

1

我又回来了，可不是？我说过，我是要回来的。

我回来，这个地方并没有改变了多少，池塘里还是有着孩子们放的帆船，江边还有着潮水窃窃的私语，天空还有着两颗明亮的星，路上还有着像流萤一般的红灯盏。而我的心却突然袭过来一阵寒森和枯寂。照照镜，还不到一个年头，我竟苍老了这么多。南方，那美丽有海的小岛，春天里也曾开过满地的山茶花，过一冬，竟也会折磨得如此使我颓唐。然而，毕竟我是实践了我自己的话，我回来了。我仔细看看，这个地方并没有改变多少。而我的心呢？经过了沧海桑田，变了这许多。

我回来，我就一直沿着郊外的中山路走向你的家园。我想回来看看曾以红豆相赠而寄过相思的朋友，我想回来找寻一点似乎是隔世的痕迹。我一直打你的家园门前经过，穿过无花果矮矮的丛林，折向河畔，那葡萄棚的地方。你的灰色盖瓦的小屋拆掉了，水泥工人正勤劳地跑动工作着，



地面上白石灰画着图案。我知道不久,这地面上会升起一座新式的小洋房,你又会从不知什么地方搬回这花园来住。

于是,我失望地回到自己的屋子,我寂寞地对着挂在窗前你一年前的照相,凝视良久。天暗了下去,拉亮了台灯,抓住笔,我开始在这纸上画画,为着你,也为着我自己。

2

“你不懂,你还是个孩子。”你说过,是不是?

那是两年前的一个夏天,晚霞给归雀一叫,就黯然地消淡下去。外滩公园静静地聆听着黄浦江母亲的安眠歌。我们在傍着一椽透出幽光园灯的椅上坐下,西天的紫云割断了最后留下的光线,给这块园地披上一袭神秘的披肩,那时候,你是那般静静地听完了我所说的关于格莱齐拉^①的故事。

“你是格莱齐拉,我是拉玛尔丁,那么你该对我说一句什么话?”

“你不懂,你还是一个孩子。”你说,你故意作了一个生气的样子,而灯下你的眼睛正和夜的披肩的颜色完全一样。你曾为这个哀艳的故事深深向江前吐过一口郁气。

那时候,我们认识才一个月。

现在,如果我还在这黑夜的垂幕下为你说另一个哀艳

^① “格莱齐拉”,法国拉玛尔丁著,叙述作者与渔夫的女儿格莱齐拉恋爱的故事,由陆蠡译成中文。



的故事,你也会像往年那样吐一口郁气?

3

我们是怎样地认识而又友谊了起来的呢?你该不会忘记。

说起来,对于你,也许还会泛一阵含羞的红晕。你想,我多傻。那一天,你扎着一对暗紫色的发髻出现在我们学校宿舍的楼廊上,你无端地送我一笑,你不会知道,那时我正驮着整部中学教科书,预备着接过那第四张文凭来。我曾在我过往如静池之水一样的日子里把青春的精力完全灌注在 Physics, Chemistry, Algebra, ①不错,我原应该以物理学、化学、大学代数这几个中文来叫你懂得,而我们一向就啃着英文原版书,那一行一行密密的尾咬着头,头接着尾的字,把我折磨得几乎青春都消逝了。而恰是这个时候,你这般轻轻地送我一笑,我就醉了。

4

当晚,我再也不能像往日那样安心地读书了,我想着那一笑,那一笑把我灌得烂醉。我摸着每一个字:Oxygen,这是什么意思,查了半天字典,没找见,我就逛到街上去吹一会风,到腾凤咖啡室喝一杯清咖啡,再回来,Oxygen,查查,

① 物理、化学、代数



唔！氧。你看我是怎样来着的？我合上字典，我合上书本，我从我的信笺里找一张顶好的纸，那就是我第一次写给你的信：

“……你会对你无端的一笑感到歉意的，那一笑，你葬送了我这十二年窗下宁静的心，我要求赔偿……否则，你就让我的心永远不再平静！……”

这封信，如今还在你的箱底？你曾在为一个为春天激动了的晚上告诉我，你珍藏着我的信，就像珍藏自己的心一样。那么，这个时候，你还有心情去翻一翻里面还写上一些别的什么没有？

5

接着就是一些风雨的日子，菲律宾的飓风袭境，黄浦江的水没了堤，南京路也成了水渠，空气是异常沉闷的。

窗，就是这样地关着，已经是第三天了，谁也不敢去启开它，窗外是风，又是雨，黝黝的黑云从天边压下来。我几次走到楼廊去，那是你常到的地方，而你却没有在，这也已经是第三天了。过了十二点钟，我下去想进餐，突然我又碰见了你，你的头发给雨水打得这样湿，还有你素白的旗袍。你起初不理我，忽然你以冰块一样冷的眼光瞟了我一眼，我知道你非常讨厌我，我的心如你的头发一样完全给冰水淋湿了，我不禁往后一退，我羞红了脸，重又跑回自己的寝室。我倚着窗边，我荷着无比沉重的铅块把茫然的目光撒到窗外，风吹着斜雨，重重地打在玻璃窗上。我的心头结集了梳



理不清的思绪 ,这是多么的不同 ,一笑和冷冷的一眼。

我的空虚、闷窒摇撼着使我不安。我轻轻拉开窗钮 ,窗子突然打开 ,风吹进来 ,我立刻又关上 ,一切房里的东西都零乱了 ,圆顶帐还悬在天花板上摇晃。

6

我害怕再碰见你冰冰的眼光 ,我毅然从学校宿舍搬到新的住所 ,在那住所里我心回复到安静。

以后 ,你就时常到这里来玩 ,你欢喜这屋子。我的窗口可以一眼望尽整个兆丰公园 ,就好像我的房子就是在这公园里一样。我第一天走进这屋子 ,我的心里就仿佛流进一股清流 ,我感到这里空气的愉快 ,光线的明亮 ,心神可以插上翼子到窗外自由飞翔 ,这里再没有冰冰的眼光 ,甚至这里也想不起那冰冰的眼光。我收拾了为大风吹乱的心 ,我遗忘了往事 ,就仿佛香过三天萎谢了的茉莉花 ,把它掷在窗外一样毫无吝惜。

而以后 ,你也不再以那冰冰的眼光移落在我的身上了。

7

然而 ,也不是没有寂寞的。

在新搬进来的日子 ,确是寂寞异常的 ,我无法遣走我的日子 ,我常带着绝对空虚又荒凉的心站在窗前望尽兆丰公园那一坦平原。每当黄昏薄暮的时候 ,这公园就活泼起来 ,



游园的人都以充分艳丽的装束打扮着公园。婴孩躺在小车里望着和他自己脸一样映红的天,母亲一手轻轻地推着,又回过头向她的丈夫低语。

我连跨进公园去蹒跚一回的勇气都没有,我感受到自己的卑微,我觉得仿佛我是一个只配寂寞地活着的人。我的胸脯像生石灰一样地吸收着世界忧郁的水汽,还在替自己燃烧冒出幻灭的雾烟。我无力地倒在案前,翻开我久已尘封的日记本,我写上:“这是我的 Helena Island^①,为什么不让我隔绝世界……我需要一幅黑色的窗帘,我要挡住这窗口袭进来的刺激,我要孤独,我要安静……”而在这几个字上面有两行用一种极度激动的手颤颤抖抖潦潦草草写成的话语:“我拉过镜子来照自己的脸,喷着红,这是我自己吗?我自己会把这样的信一直伸到她的胸前,让她接过去,我偷偷地看着她,眼睛藏着多少惊奇和恐惧,而我,我的心快跳出胸膛来了……”

我猛然把日记合上,抛在床上,我怕我又会碰见那一眼冷冰冰的眼光。

而恰是这时候有一个声音叩在我的门上。

8

“请进来。”

^① St. Helena Island 拿破仑于滑铁卢(Waterloo)与英将威灵顿一战大败后被俘,被幽禁在热带 St. Helena 岛上。



“蓝先生，你有信。”进来的是二房东的女儿。

“谢谢你，”我把信接过来，“不坐一会儿？”

她出去了，又把门关上，我细细辨别着信封上的字，那是我从来不曾接到过的。于是我急急地拆开，这是你的。你一定想得起你第一次的复信：半张信笺，横七竖八地描着百来个字，七句里有六句的意义熬熬我细细揣摩，然而我知道，这半张纸已经带给我足够的雨露，灌溉我行将龟裂的枯田。

雯音小姐：

你的信从学校里转来，我真高兴，高兴得我写不出回信来。后天，就在那个可爱又可讨厌的楼廊上，你来，我等着你。

蓝 翼 七·一八·

这信的草稿还在我日记本里，我剪去贴在这里，那是接到你的信时所写的。

一个大热天的下午，你第一次骑着你那架咖啡色的女跑车到我的门前，滴令令的扳着车铃，房东女儿刚从外边回来，通知我有一位女客找我，我就一口气奔下楼来。

“是你，雯音，”我把你的车接过来，“让我给你推进去。”

“你不相信我突然会到这里来找你，是不是？”你弯下腰理理自己的旗袍。

“对，贵客临门，”我扳响了一下铃，“我们上面坐。”

你细细地打量我的房子，我的房子布置得很简单，你并不曾对我那四幅托尔斯泰的挂像感兴趣，而你独奇怪地望



着我两大柜的书籍和乱糟糟的一桌书簿。

“屋子脏，没有人打扫。”我把窗往外推开些，“是打家里来的？怎样，你请坐哟。”

你往我书桌旁的椅上坐下，“你一个人住着？”

“一个人，我自己又不惯打扫，所以才脏。”

“我不是这个意思，”你翻着我的稿纸，“蓝先生，你才写着文章来的，我来了，打搅你了。”

“没有，我整天就闲在家里。”

“骗我，你瞧墨水还没干呐！我知道，你会写小说，是不是？”

“哪里话，我从来不曾写过一篇小说。”

“你有这许多书，还说不会，我不相信！”

“真的，不骗你。我想，你爱看小说才是真的。”

“瞎说的，我们从小就没念过几年书，哪里看得懂。”你就从椅上站起，走近窗边：“蓝先生，可别见笑，我是说，我顶相信命运，我的命很苦，你高兴给我写一篇小说？”

10

如今你做了阔太太，你该想不起那个整个下午，我们靠着窗，望着地上的绿苗，望着天上的白云，你曾为我说出你一生的悲苦。一个人在失魂落魄一生潦倒的时候，也许还会记起一点过去的繁华，但是，变了一个样，就比方你吧，父亲早逝，一点没有给孩子们留下什么，十五来岁就要用自己的手来糊自己的口。说得近一点，几年前还不是围上腰围，



替别人洗衣裳 ,揩地板 ,说自己命薄。忽然不知怎的 ,一顶花轿接到官长公馆 ,整日整晚混在阔太太阔大爷的当中 ,打打牌 ,碰碰杯……头两天 ,也许还不怎样惯 ,还贪恋着过去 ,想想从前的朋友 ,从前曾爱过的人 ,但是日子久了 ,也就死心塌地麻木自己了。放一点架子 ,使一点小性子 ,忘记自己本来的身份 ,忘记生活在另一个圈子里的朋友 ,亲戚……你还会想得过去 ,我不相信 !

不过我倒时常想起你的一段身世 ,当时我还替你写过一篇文章 ,寄出去了 ,也不知为了什么 ,停了刊 ,寄来一份排印好了的校样。你想看看 ,自然我不会在你正逍遥得意的时候叫你伤心。

11

你讲完了你自己的故事 ,停住 ,咽下一口泪 ,就从窗前退回来躺在我的床上 ,你的脸为过去的忧伤罩上了一层青灰的颜色 ,你埋在我的枕上 ,失声地哭了。

在我生活的圈子里 ,我没有遇见过像你这样有一段悲苦故事的人。我碰见你 ,好像我生活在完全一个陌生的国度里 ,我不知要用什么话来安慰你 ,我远隔那个国度 ,我还不曾学会那个国度里的言语 ,我能够说一句不要哭 ,就算母亲安慰一个脆弱的孩子吗 ? 我只能默默望着你 ,眼望着一条回忆的毒蛇盯着你 ,咬着你的旧伤。

随着那窗外漏进来的黄金色的晚霞的映光 ,你从回忆的悲痛里渐渐苏醒过来 ,你坐起 ,掠了掠散发 ,你的眼睛失



去了光彩 ,哭过的痕迹还留在眼眶里。

“我该回去了。”

“我留你吃晚饭 ,或者 ,我们上街去吃。”

在晚餐之间你又是笑笑说说的。饭后 ,我送你下楼时 ,你忽说 :“我不该告诉你我自己的事 ,我知道 ,你在我不高兴着我。”

“真的 ,你当真这样想 ?”

我们互相体会地一笑 ,楼廊下还徘徊着它们的余音。你就点亮了车灯 ,轻得似燕子般消逝在黑暗的拐角。

12

我们曾经做过白帆船的梦。那个傍晚 ,我们乘兴到公园去闲散 ,孩子的小帆船竟惹起你许多希望。你想得那么远 ,你还怀着孩子对于自己的白帆船轻轻地滑过深湛暗蓝的湖面那种天真的心情。你说要去我们南方那有海和海歌唱的地方 ,那里 (你想着)我们会在山崖半腰上筑一座洋房 ,在海滩边扎一只白帆船 ,有风的日子 ,我们就扬起帆 ,顺着风的方向驶出海外 ,驶到天边海接天的地方。你常常会在诉一阵生活的苦楚之后 ,再升起一个梦 ,你说 :“过几年 ,你大学毕业了 ,那么你会坐在我的旁边 ,我们扬起帆 ,风把我们吹到很远很远的地方。”

“你会把船弄翻的。”

“不会 ,”你还那么天真地望着天 ,把自己的梦编给自己做花冠 ,“我们在海的天边转了一个弯 ,我们又回来了。”



“回来又撷整个早晨的无花果子,是不是?”

13

你闪亮着希望和热情的眼睛,为我这句出于无心的话立时地黯淡了,你又从梦幻里回来,替自己泥泞似的生活暗暗地叹息。

你忽然把拉着我的手握得更紧,我回头去看你,而你还是静静地望着那慢慢向前驶来的小帆船,尽管它的帆被风吹斜了,却仍是默默无言。

至今我还对你这双粗厚的手感到亲切,在“上流”社会里不会找到一双这样结实粗黑的手的。而你的心还跃跃欲试地贪恋着“上流”社会的虚荣,你曾几次给自己的指甲涂过指红,这种和你劳动的手不相谐和的颜色,你还那样欢喜它,然而这种颜色在你劳动和洗擦的生活里失去了光彩,而真正使你生命发光的是你的一双发着金属光亮的手。我是那样贪婪地抚摸着它们,它们使我的心也发亮。

“当初,你可知道我有着这个心情?”

你紧握着我的手,像紧握着一个美丽的梦一样,你不让他逃逸,然而几年后,当我们在苦难的岁月里,你突然放松了这紧握着的拳头。



夜很快地从园子的四周推压过来,孩子们早已捧着他们的帆船归去了。我们慢慢地沿着甬道边走向村间,月亮从云端升起,像一张老渔翁灰色的网撒在我们四周,我们停在树下,让叶子把月亮的光细细地筛落,似一身散花在你的身上。

我亲切地抚视着你的脸,那张脸是在夏天里久为太阳所亲吻着的,使我想起所罗门的情侣,^①虽黑,谁能说黑就不是美。你时常有干咳,晚来,你的脸会浮起一阵微红,我知道你有着那个病,那个病也许更增添一点美丽。然而你的脸上还渗出一滴夜凉似水的寂寞,你静静地望着月亮,望着月边的寒星。我站在你这般近,却仿佛我立在远远的地方欣赏着自己做的塑像。我的心为你的美而酷渴,我的心醉在爱情的酒杯里,我轻轻地抱过你来,你静静地依着我的臂,我再轻轻地吻了一下你的嘴唇,而你的唇是这般阴冷,就仿佛是冰块。你轻轻摇一下肩,我的手如松脱了关节似的垂挂了下来。你咬着嘴唇,把脸掉过去,你想瞒过我你眼中的泪,雯音,那时候,我岂知道你的心里怀有创痛,你能责怪我的鲁莽?是你自己的美掩不住你心的忧切,否则我能无端带给你一份忧伤?

我扶着你坐下,我低低地问一句:“是我做错了什么

^① 所罗门的情侣甚黑,见“圣经”雅歌第一章。



了？”你却幽幽地呜咽。园子是那样的静，月亮照出了你的美丽，也照出了你的忧郁。我送给你手帕让你自己亲手抹干自己的眼泪。

“不要瞒着我，告诉我，你心里有什么不好受。”

你没有回答，你想压住自己的悲伤，然而眼睛又为突然袭来的泪所填满了。

“难道我一点都不能给你医治一下你的旧创！”

你突然倒在我的怀里哭泣起来，夜是这样的静，只有你的声音低低地响着。月亮穿进云层里去了，我们的心同是那样的忧郁和沉重。你久久才又抬起头，让我给你抹干眼泪，你感激似地望着我：“翼……”

“你说。”

“你知道我爱着你？”

“我知道。”

“但是，你不会爱我。”

“我爱你，不是我告诉你过了？”

你叹息一阵又说：“我是穷人的孩子，穷人的孩子到处都受人欺侮的。”

“你为什么要这样想？你在想我也和别人一样在欺侮你，是不是？”

“翼，你不是。”

你的心里重新又升起了一个希望，你望着我，轻轻地吻了我的脸。



15

我把你送回你姐夫的家里,回来后,我的心好比淋了一阵秋雨。就好像在多山的荒城,突然之间会从远山的一边响起轻雷,有如大火中汹涌的黑烟,黝黝地向这一边压下来。风拔起了枯树,吹倒了茅屋,地面飞起泥沙。于是刮来一阵大雨,而过了不多久,风停了,雨也停了,太阳又出来了。溪流还是细筛着山上流下来的水,山比以前更清翠,大地比以前更清醒,我的心就好比如此。

我站在窗边,我望着那一池闪在月光下发亮的池塘,我寻索着刚才我们踏过来的路,刚才我们做过的每一个动作。当我们的手还紧紧握着的时候,却有一道无形的墙把我们隔离在两个世界,这道墙是命运,你是那么想,我却不那么想。一个大学生和一个果树园的女儿真正相爱,那有什么不可以,你却以为这之间只有欺骗。在大千世界里,你也许听过太多这样的故事,你却忘了我曾告诉你的那个磨坊里吉普赛人的故事,你不是说:“那才是真爱情。”

16

桂树开花的时节那是几月?我记得是初秋,你特地为我送来几枝桂花,为我插在赫尔岑像下那个花瓶里,我的房间立刻充满了芬芳。在我四张作家的画像里,你特别欢喜



赫尔岑^①。那是因为有一个晚上 ,你要我讲一个故事 ,我把这四位作家的恋爱与家庭生活 ,统统都告诉你 ,你不欢喜巴尔扎克的浪漫^② ,你同情普希金的遭遇^③ ,你恨托尔斯泰夫人^④的冷酷 ,你却为赫尔岑的悲惨流过泪 ,你望着这悲哀的人物 ,特地为他献上一束花。

“好香。”

“香是香 ,就可惜插不上两天就凋谢了。”

你转过身来 ,给我一个折子 :“你给我算一算。”

我就把你这无花果的账目算了三次 ,没有一次算得对。

“数目太繁 ,不好算。”

“就是 ,你没有算盘 ?”

“没有 ,我学的跟这个差得很远。”

“那么 ,由它去了。”

“无花果落了 ?”

“落了 ,以后家里的事倒可以清闲一点。”

“那你该到这里来走得勤一些了。”

① 赫尔岑是十九世纪五六十年代俄国解放运动的领袖 ,在法国时 ,德革命诗人黑尔威席诱惑其妻娜达丽 ,演成悲剧 ,可见《一个家庭的戏剧》 ,巴金译。

② 巴尔扎克 ,法国写实主义作家 ,生活甚浪漫 ,可见《巴尔扎克的恋爱与挣扎》 ,商务版。

③ 普希金 ,俄诗人 ,因其妻为人所诱 ,乃决斗 ,死于决斗中。

④ 托尔斯泰夫人苏菲·安特莱伊佛娜·裴尔斯 ,结婚初十五年使托尔斯泰非常幸福 ,以后托尔斯泰的思想和她分歧 ,成了托尔斯泰的仇敌。



17

你去了一天,二天,三天……桂花的小瓣撒落在几上,凋谢得那样快,也许那就是人生。是人生,那也就好了,可是他偏又比人生更微妙一点。花落了,他还在那边发着香,而人生,一段自己认为得意,认为欣慰的日子,一过去,留下来的我们就说他是回忆吧,回忆岂能带来一点馥郁?

你去了,就没有一点消息,我曾上你家里造访,你家的门关着,我退回来,我去询问你的姐姐,也没有你的消息。让日子压在车轱下过。

一个月过去了,就没有听到你一点消息。

而桂花落在几上,还渗出一点香。

18

在那些像枯枝一般的日子里,我学会了一支歌,是用一种低沉、暗哑又沉痛的声音唱出的。我时常是呆在我们常常站在一起的窗前,低低地唱着,回环地唱着:

旧花无复存,

新花不再吐!

有些时候,房东女儿整个下午奏着这支曲调,那声音是非常凄凉的,我低低地和着它,我唱,一直唱到我的咽喉为一种抑压不了的痛苦塞住。我停了,我望着撒在几上和那三支呆在悲哀人物的像下的桂花,我想着我自己。



房东女儿的钢琴声也悠然而停了 ,很快就传来一阵脚步声 ,接着就在我的门上叩门。

我知道是她 ,我说 :“ 请进来。”

“ 蓝先生 ,你唱得真好。”

我做了一个苦笑。

19

房东女儿的名字叫做丽尼 ,穿着一件德国装的常服 ,腰围上圈一带深色的带 ,半袒着胸 ,胸前挂着小小的十字架。你还记得丽尼吗 ? 她有一对深黑色的眼睛 ,那完全是南中国式的 ,是她母亲的眼睛 ,而那金色的头发 ,宽阔和圆圆的臂和胸脯 ,那是德国式的 ,她的父亲是德国的一个退职官 ,前几年就过了世。她虽怕别人向她提起她的国籍 ,但她相信她的血液里含有优秀德意志民族的血液 ,但她的血液里也混合着东方民族的血。然而她不会讲中国话 ,却能说一口流利的英语。那种言语 ,是作了我们谈话的工具。

20

“ 不 ,我唱不来。”我拉好沙发上的枕 ,对她说 :“ 请坐。”

她把手里拿着的几本德国宣传品和“ 上海呼声 ”送给我 :“ 晚上的古典音乐是最好不过的 ,蓝先生 ,你高兴就到我们楼上去听。”

“ 谢谢你。”



她突然在我的书架上翻出一本 The Grapes of Wrath(怒火之花)“你爱看这种书?”

“是。”

我的冷淡使她关心地打量我,她仿佛在我的脸上找到了一些什么,用一种同情的声音:“你才哭过?”以后喟然叹口气:“你们中国青年特别多苦恼。”

我的心往下沉,我感受到我是一个真正的中国人,中国人的血液里就含有悲哀的素质。

那就是你所说的“命根”,是不是?

21

我告诉她我们的故事,她掠了一把发:“在德国,不会有这样惨的故事。”

我沉默下来,我忽然从你和我之间升起中国人这个名字。我们生下来就是中国人,我们又怎能不对它感到亲切,然而,我却默默地在这样的一个异邦人前为中国人低下了头。

“也许是,”我说,“我懊悔告诉你一个中国人的故事。”

她突然也感觉到一种忧戚,那是属于东方的多愁善感,那是她母亲遗留给她的那种天性,这天性就从她一对美丽黑湛的眼睛流露出来。

“你误会了,蓝先生,我是说……我们都是中国人。”



22

你又来了 ,那已经是深秋的时候。

你又来了 ,你已经卸下你的浅紫色的旗袍。在那些无声无息的日子里 ,我曾几次梦着你穿着那件浅紫色的旗袍 ,那些无声无息的日子以前 ,你老是爱穿那件旗袍的 ,那些日子 ,劳动的汗还微微地渗湿你的背肩。而你又来了 ,你变了一个样 ,你披上了淡灰色的新的秋季大衣 ,一身深红的旗袍。你已经解散了夏天那两扎小辫子 ,你的为人工卷过的长发 ,压在肩上 ,仿佛非常飘逸。这两个月的生活你是怎样过法的 ,我不知道。但是我想那是一段你所说的命运以外的日子 ,不是可以从你褪了为夏天的阳光所晒黑的脸上瞧得出来 ? 你比以前更年轻 ,倒反使我疑心那来的怕不是你。然而 ,当我重又拉起你的手 ,那是一双从劳动中折磨过来的手 ,还是那一个老样子 ,我是说还是那样使我感到亲切。

你又来了 ,你还嗅得出这初秋桂花的气息 ?

23

“你又回来了。”

“你稀奇 ,”你向四周打量 ,“这里还是这个老样子。”

“外边世界可变了个样子 ,我是说你回来了 ,和先前有点不一样。”

“变了 ? 你倒说说 ,我变了个什么样 ?”



“好像已经换了一个人,我有点不相信我自己的眼睛。”

“我不懂。”

“世界上的事情谁能都懂得……宽宽大衣吗?”

我替你卸下大衣。

两个月不见,仿佛隔一世。我疑心站在我面前的你,一个还没有脱完俗气的果树园女儿,忽然不见了,但忽然又回来了,完全变了个样,就仿佛从一个娇生惯养的家里出来的碧玉……你能允许我问一句,“这些日子你过得怎样?”

“……”

“对了!我问得太唐突了……既来了,我们该好好地开心一下,你高兴听几张唱片?”

24

一个初冬的夜晚,黄浦江沉入了梦呓中,夜雾撒在江上,在朦胧中夜航的船慢慢地移动着自己红色的桅灯。我们在江边数着渔火,我们讲着船的故事。

“西湖真好!”你忽然喟叹着说。

“你到过?”

你无意中说出你忽然疏远的那两个月的故事。我是允许过你不再提起的,你说你懊悔那些荒唐的岁月。我为什么要在这个时候,再拿过去的事来折磨我们自己。而那个时候,我曾说我们如举起一只用碎块重新钉好的苦杯,来盛满爱情的酒,含着眼泪灌醉我们自己。我们还说过我们似从



暴风雨的海洋回到避风港的小舟 ,那般吝惜自己的爱情 ,殷勤地修补破船 ,用自己的手抚摸自己的创伤。记得吗? 我们在数着江上的渔火 ,那一个激动的夜晚?

25

“ 每一个人都有一颗星宿的。”你说。

我们在静静的霞飞路上闲散 ,那么静就仿佛只有我们两个人。夜是深沉了 ,霓虹灯的红光把你的脸照得那样美丽 ,你明眸的眼睛有趣地望向天空 :“ 让我找 ,我知道 ,那颗星就是属于你的 ,对不对? 那么亮 ,那么高。你看我的那一颗 ,比不上你那颗亮 ,而且 ,离得你那么远。”

“ 那有什么关系 ,只要他们高兴 ,两个一飞 ,就飞在一起了。”

“ 如果他们不高兴呢?”

“ 怎会不高兴?”

“ 那么 ,他们为什么不飞在一起呢?”

“ 不飞? 你当心看 ,他们飞了。”

你真的是那般天真地望着天 ,望着我们自己的星宿 ,你不防地给我吻着了你的红颊 ,你娇嗔地退后一步。

“ 刚飞拢了 ,你看又飞开了。”

“ 骗我 ,你……坏东西!”

我们重又回复到静谧的心情来 ,我们屏住气息听着远远一列电车滚过来 ,又滚了过去。



26

如今,这两颗星还闪烁在我的窗外,是那么亮,那么高,而他们是离开得这般远。

“他们还会飞在一起?”

——会?

——不会?

不会,我知道。

27

我们幻想趁着爱情的帆船在那南方的海面上航行,把自己领入幸福的港口,在这海港里我们尝着爱情真正的滋味。然而,有一次,我们真的解了缆向平静的海上航行。第一次和海接触的旅客是不会辨别海的感情的,面对着这平静无波的海,给自己的旅航作了一个欣慰的祷告,然而航海的水手是知道的,那继之而来的是海的怒吼,巨浪和狂风暴雨。在我们初次向生命的海作第一次爱情的探航的时候,我们在摇篮般催眠的海洋上驶过一阵,海面像冬日江南的原野一样平坦,而谁料得到,突袭来的暴风雨,竟把我们爱情的小船倾覆了,埋葬在海的无底的深渊里。



28

圣诞节,丽尼替我预备了一餐很好的晚餐。那一次,我是她们母女家中的上宾,我和她们异国的友人们在一起,用不同的语言一起唱着同一支歌,使我在她们之间也领略了一分欢欣。我在她们之间玩到深夜才退出来,回到我自己的房间,那时你正静静地坐在我的沙发上等候着我。

“你来了好久?”

你没有回答,你的脸发着青,你的眼睛装满了哀怨,静静地望着我。我似触着电一样,你的悲哀立时流进了我的心里,我从异国人的欢喜中突然跌回到冰窖,我急急地走近你,拉起你的手,你的手发着冷。一个暗影立刻投在我的心上,我相信,那平静的海面,将会来一股激流和风浪。

“告诉我,有什么事?”

你还是不说话,但是我的耳朵里响着许多哀苦的话,你的眼睛在我的脸上探索仿佛是寻找那失去了的东西,然而,你回过脸去,低幽幽伏在沙发上哭了。

我站在你前面,仿佛也失去了一件心爱的东西。

29

那是命运在摆布着我们,那就是你所深深相信着的命运。

你又穿着你深红的旗袍,灰花格子的大衣,你知道这一套服装曾创伤过我们的心。自从那一次你重又归来以后,你



总是穿着你旧时的衣服来这里 ,而忽然 ,你重又穿起这一套衣裳了。我猜想 ,该是那旧时的创伤又在你的心里疼痛了。

我知道你心里的创伤 ,我也知道你的感情是单纯而易于医治的 ,我明白你从我的心里领去的那份爱情所表示的感激 ,我明白你为着你自己悲哀 ,也为着我。

我以温柔的话来宽慰你的心 ,你渐渐又恢复到平日那样平静 ,你那失去了光彩的眼珠又明亮起来 ,重又充满了渴望的光 ,后来 ,你那泛红的脸又显得似往常那样美丽。

你以低低的声音告诉我你近日来的苦闷 ,那个诱惑你去度过两个月西湖生活的人又来麻烦你。你说不爱他 ,你也知道他也不会真正的爱你。你说我和你之间存在着的和他与你之间存在着的不是同一的东西 ,一个是爱情 ,一个是金钱。在金钱和友情之间你很快地拣选了后者 ,你在两个月中体会到金钱和爱情的真实力量 ,你珍贵你自己的爱情有如珍贵你自己的青春一样。然而 ,在人与神之间存在着一位主宰命运的神 ,那是你所深信的 ,人是不能违背神明的安排 ,而我却相信主宰着人的命运的不是神 ,而是权力 ,是一种操着金钱的权力 ,你是有权利撇开那金钱来守护自己的爱情的。但是那曾经以自己的血和乳来哺育过你的母亲和这一向来为贫穷而陷入极度悲惨的弟弟 ,他们不知道什么是爱情 ,他们生来就不曾知道存在这世界中有着一一种使人类幸福的力量 ,那是爱情 ,他们并不为着你的爱情打算 ,他们要你和他们都到幸福和富裕的生活里去。你是知道这一个势力夺去了你的爱情 ,然而你不敢违背母亲的主意 ,你不愿意让那曾以血和乳哺育过你 ,而生着鸡皮手的老人家



永远得不着安息。你只有一个小兄弟，一家都把希望落在他身上，希望他会变成一个如我一样受高等教育的人，但是，这不得不牺牲你所珍贵的爱情。在你，为了自己的母亲和弟弟，你肯撇开一切，甚至爱情，你深知道，你这样做，你会创伤另一个人的心，那就是我，你愿意我幸福，你不愿意我受苦，这一种伟大的力量使你护佑着自己的爱情。你说，你永远不离开我。

30

那晚，我把母亲送给我的小金十字架项链扣在你的颈上。你知道，我的母亲是一位荷着十字架走完一生的牧师的大女儿，那颗美丽的十字架在你的红衣服上闪着金光，你欢喜那颗十字架，你懂得十字架的意义，你懂得爱的力量，爱的光彩。在你爱情的战场上，你又高歌着凯旋归来，你完全战胜了你的痛苦，你的悲哀。

你的脸红得非常甜，正像你家园里的石榴。我依在你身旁，第一次用为爱情而激动的眼睛来欣赏你，你仿佛是古希腊神话里的海伦（Helen）^①，那是以诗和散文砌成的塑像。如果有一天你站在诗人和创作家的面前，那么诗的灵感永不会枯竭。

而你，你只静静地凝视着胸前美丽的发着金光的十字架。远远的，是报佳音的人们，带着那喜悦的歌声，唱着又

① 海伦（Helen）希腊神话中的美之神。



唱着。

31

当梅花行将凋零的时候那是二月 ,我接到家里一份电报 ,说是母亲去世了。

我把这哀恸的消息告诉你 ,你感触地摸着胸前的十字架 ,无语。

32

接着我们离别了。

临别的前一个晚上 ,晚风已经不刺骨了 ,我们沿着愚园路慢慢地走着 ,路上盏盏红色修路示险的灯 ,像流萤似的在柏油路上停着。天空非常澄清 ,我们的星星在我们头上发着亮 ,我们一路总是默默地走 ,仿佛谁也不敢先向谁开口说出那分别的苦痛。

“去了 ,你就不再回来。”

“回来的 ,我很快就回来的。”

“然而 ,你去了 ,我多寂寞 ,剩下我一个人 ,恐怕这件事……”

“不是你早已决定了 ?”

“我决定了 ,我会等待着你回来。然而 ,我怕 ,我太孤独。”

“……”

“……”



你咽下了许多辛酸的眼泪 ,以后你连说话的声音也被它压住了。我懂得这不只是别离的悲痛 ,这眼泪是饱和着你一生的苦痛 ,希望和挣扎。最后我们握别分手的时候 ,我们竟都没有勇气看看彼此眼眶中的泪珠 ,我就送你回到你姐夫的家里去。我独自回来 ,我过于悲伤地扑在案上 ,写下了我在上海最后的一页日记 ,我写着 :“我太残酷。”

33

第二天一清早 ,你突然又来了。

“我还要看一看你 ,”你的眼睛里燃着希望的光 ,“去了 ,你一定回来。”

“一定回来。你看 ,我的东西都留在这里。”

“我知道 ,你是一定要回来的。”

我陪着你出去吃我们最后的一顿早餐 ,你呆望着我 ,久久咽不下你叉上的面包 ,你略微喝了几口牛乳 ,我们就出来了。

当我们在黄浦江堤分手的时候 ,你送给我一方小手帕 ,那是你生日那天我送给你一套中的一条 ,我拆开来看 ,是一颗非常美丽的红豆。

34

我回到南方有着海的故乡以后 ,我写了几封信给你 ,而你却没有一封来信。初秋 ,我接到丽尼写来的一封英文信 ,



说是你曾在我离开以后三次独自徘徊在我的门前。而我在另一位朋友的信中读到你订婚的消息,我怎敢置信,而在十二月中,我的朋友的信中寄来一张你的结婚启事,这证实了一切。

当时,我就晕眩了过去。

35

我的家乡是珠江口的一个小岛,到了冬天,一切花都凋落了,海时常在幽泣。我每次走近海滩,我望向北方那我归来的海路,冬天的太阳晒在海上,我就想乘着渔夫们的破帆船驶到海的边缘。

(海的边缘,那是有着你梦幻的地方。)

这时,我想起了一切了。

这是一个无花的冰岛,是一个永远没有欢笑的地方,和那冰岛渔夫^①里的故事一样,只有阴冷,只有悲恸。

36

我又回来了,可不是我说过,我是要回来的。

然而我回来,我是从一个无花的冰岛踏上另一个无花的冰岛,我的心是如此凄凉。

^① 《冰岛渔夫》,罗逖著,黎烈文译,郑振铎编入《世界文库》中,有单行本。



我回来 ,我在案上给你(也给我自己)写下了这许多往事。这时候 ,第一线的微光漏进我的房子 ,我不敢再沉沦在记忆的深渊里 ,我要掷掉我这支笔。我发誓 ,我不再多写一个字 ,只是有一句话浮在我的心上 :

“爱人的 人没有恨 ,有的也只不过是伤心。”

我伤心吗 ? 是的 ,我伤心。



菲 罗 拉

我又遇见菲罗拉了。我简直有些惊奇,半年以来,我们分别得远远的,毫无音讯来往。我猜想她已可能离开上海,往香港或是南洋去。这多天来,我既没有上她的家去,也没有打一个电话去问问,说实话,我是完全忘却她了。

可是我却遇见她了。这是在上海的一家最高贵的百货公司里。偶然,我的朋友想到那里去购一些照相材料,我跟他一同进去,让我惊奇的是,立在柜后与我们招呼的正是菲罗拉。

我们都互相奇怪地喊出声来。

她显然是长得更大更美丽了。她整个身上更有成熟的少女风韵了,而且我忘了告诉你,她原是一个西班牙与中国的混血儿。

“真想不到在这里遇见你,菲罗拉,”我欢喜地伸出手去,“我以为你不在上海了,我以为再也不会遇见你了。”

她迷人地一笑。

“我在这里工作。我进来还只两个星期呢!”

我想我最好先说说我跟菲罗拉相识的故事。大概是两年以前的一个冬天里,当时我跟斐依正非常接近。我们老是在一起,可是斐依的一副若即若离的样子老使我难受。



有一天我约她去跳舞 ,斐依拒绝了 ,可是她说 :

“我能介绍一个跳得非常好的朋友去陪你跳舞。”

这样 ,我由十七岁的斐依认识了十七岁的菲罗拉。我是一直在年龄较小的女孩子群中打圈子的 ,也许正是为了这个 ,正是为了她们似懂非懂 ,半知不解 ,使我徒然地多了许多烦恼。

给我留下第一个较深印象的是菲罗拉的一双美丽匀称的小腿。在面部的轮廓上 ,斐依更端整 ,更甜蜜 ,她们两个都有极好的身材。而菲罗拉腿的塑形比斐依的更美一些 ,也许是她从小学习芭蕾舞的缘故。当时我有一个遐想 ,如果我能把她们两个都占有 ,我大概是世界上最幸福的人了。

当我第一眼看见菲罗拉 ,我就向斐依承认她的腿踝的美丽 ,斐依没有一丝妒意 ,她说 :

“我希望你们成为一对很好的舞伴。”

不久以后我跟斐依的关系有了很大的进展 ,我们常一同到菲罗拉家里去玩。有一个时期她很沉默 ,看见我 ,很少说话 ,可是她跟斐依还是有说有笑。一次 ,又是在菲罗拉家里 ,我们三个在一起玩 ,我和斐依坐在一只沙发上 ,她在对面椅上。我时时很亲热地拉住斐依的手 ,我强吻了她一下 ,她不能抗拒我的热力 ,我们紧紧抱住有数分钟之久 ,然后斐依推开我 ,红着脸对菲罗拉说 :

“很对不起 ,菲罗拉 ,全是他不好。”

我看见菲罗拉并不说什么 ,只是她的脸色变得很不安 ,一会儿她突地站起来 ,手蒙着面哭着跑到楼上去了。当时斐依恨恨地瞧了我一眼 ,也追上去。我觉得无聊 ,偷偷地抽



了一支香烟沉思。然后我得到一个答案,我以为如果把她们当作完全不懂事的孩子或完全懂事的成人看待,都错了。我本有些喜欢菲罗拉,这时我的感情更加强了些。

过了半晌,斐依从楼上下来了,她瞪了我一眼,说:

“菲罗拉说恨透你。”

“为什么?”

“你还不知道?你怎会做出这般恼人的举动?”

我不响,可是我又抱住斐依吻了。我的怀里是斐依,我的脑中想着的却是菲罗拉。

我明白了菲罗拉的感情之后,下次相见时,不但是她对我,连我对她也沉默起来。我热爱的是斐依,可是我喜欢菲罗拉。这“爱”与“喜欢”不同,所以当有一次在跳舞时我对菲罗拉说:

“菲罗拉,我很喜欢你。”

菲罗拉答道:

“别喜欢我,我们正是朋友,这样不是很好吗?”

我相信她把这个“喜欢”弄错了。虽是如此,她看见我静默,便把脸贴上来,至少她对我是有好感的。可是有一桩事情发生了。斐依大概看出我们的情形,当从舞池走回位子坐下时,她对我表示不高兴。我轻轻把我和菲罗拉谈的两句话说给她听,并且向她解释“喜欢”的两种意义。我不管她是否了解我,在这时期,斐依已经时常使我痛苦了。

也许女孩子的气量狭窄,尽管斐依她自己不管我的难受,去和别的男孩子来往,却时常不愿我与别的女孩子接近。为了这,斐依自己也有长长的时期不去菲罗拉家。我



在缺少舞伴的时候 ,时常打电话给菲罗拉 ,每次总遭拒绝。有一次我在斐依处受了气后 ,亲自上菲罗拉家去 ,她见了我 ,还是默默寡言 ,一副冷冷的表情。我表示着歉意地说 :

“为什么要这般呢 ,菲罗拉 ? 我们如能恢复像从前那种情形该多好。”

“请别这么说 ,我受不住。为了你 ,我连斐依这样好的朋友都失去了。”

她转过脸去 ,流下泪来。我去扶住她 ,然后她伏在我的肩上哭。这时我不能禁止我自己的热情 ,斐依不时使我受苦 ,为了她的随便 ,我也不能替她守忠信。我和菲罗拉很热烈地吻在一起了。说来是我自己不懂 ,我所谓“喜欢” ,其实还是“爱”。

“不 ! 不 !”一时菲罗拉似乎从梦中醒来 ,她用足气力推开我。她注视了我一会 ,又说恨透我。从那一次以后 ,我们没有碰见过。

其时我跟斐依的关系仍时冷时热地继续着。这中间我流过泪 ,计划过自杀 ,也没有能使斐依把恋爱的事情看得正经些。同时我听说菲罗拉交了许多美国 GI (军事人员) 做朋友。也不是我有自卑感 ,不过我总觉得我还是不去看她的好。

就是这样的 ,半年以来我们没有碰见。我在心底里失去菲罗拉同时我也失去斐依。每一次我看见斐依 ,她总用淡淡的神色对待我。好久没有接近斐依了 ,不想我在这里又遇见菲罗拉。

“我真高兴遇见你 ,菲罗拉。今天的机缘太巧了。”



菲罗拉在我面前似乎有些忸怩。她微笑了一会,然后她的问话是:

“斐依好吗?你们时常在一起的吧。”

我苦笑,向她摇一摇头。我自己也不知这里面藏着些什么,不过我觉着有些辛酸,我相信她也觉着的。不久我们就转过话题谈别的,我问她的工作时间,她每天要工作五个小时,只有星期日她是休息的。

“那么就是这个星期日好了,”我说。

“星期日,什么?”她愕然地问。

“难道我们不能在星期日一起玩吗?”

“不能,”她坚决地摇摇头。

“为什么?”我奇怪了。

“不为什么。可是我每个星期难得有一个星期日的。”

“你是说要把它留下来?”

她点点头。

“留给谁?”

“朋友们。”她特别着重在多数的“S”音上。

可是我被迷惑了。

“菲罗拉,”我说。“你以为朋友的定义是怎样的?”她漠然地看住我,等我说下去。

“我们是老朋友,很久不见了。此外,我很想和你谈谈关于斐依的事,也许你还能帮助我。”

她迟疑了一会,然后点头应许我的约会。我们就约在下一星期日下午,在西区的一家幽静的咖啡馆里。

我自己也不知道那天是带着怎样的心情去赴约的。



在心理上我有一种胜利的感觉 ,不过我也难保斐依今天不和别人在一起玩。

我在咖啡店的门口就碰巧看见菲罗拉 ,我非常看重一个守时刻的人。菲罗拉今日极为漂亮 ,特地穿了中国式的短旗袍 ,把她美丽的小腿更显著地露出来了。我先是带着爱慕的眼光看了她几秒钟 ,然后挽了她的臂进去。她有点羞意 ,靠了我的臂膀格格地笑。我们挑了一个较深的角落坐下了。靠西是一个正在幽静地吹奏着的乐队 ,舞池中有几对外国人在跳舞。我和菲罗拉对坐在火车座里 ,在向侍者要了饮料以后 ,我正面看着菲罗拉 ,不久她的面颊红起来 ,红得跟她的嘴唇一样。

“没想到你也会怕羞 ,”我开玩笑地说。

“难道只有斐依会 ?”

“连斐依也不会了 ,”我摇摇头说 ,“我不喜欢一个年轻的女孩子变得这么老练。”

“究竟是怎么一回事 ,你跟斐依 ?”

“很长的 ,难以讲得完的。”

“我欢喜听听她的近况。”

“近况 ?连我也不知道了。”

“我以为斐依的心太活跃。”

“我喜欢女孩子是活泼的 ,可是不喜欢她同时是老练 ,活泼是跟天真连在一起的。活泼如果也老练 ,天下的男孩子都是她的了。”

菲罗拉格格地笑出来说 :“你说得可爱。”

“现在我要说到可爱的你了。”



“你说吧。”

“我真想不到在你们两人之间你更拘谨一些 ,我是说斐依竟会比你更活跃。”

“难道不应该的吗?”

“不是这么说的 ,菲罗拉。你的身上流着西洋人的血液 ,在情理上说起来 ,你是应该比一个纯粹东方人更像西洋人的。”

“我不懂你说些什么。”其实菲罗拉在表示一种满意。

“很美丽 ,”我继续说下去 ,“可是你认为一个男子所追求的单只是美丽吗 ,菲罗拉?”

“我不以为如此。”

“那么 ,请让我再放肆地问一句 ,女孩子是不是单靠着她的美丽作资本到处招引男孩子呢?”

“更不是了 ,你太侮辱女人了。”

“我虽然自己也年轻 ,可是我很可笑现在一批二十岁不到的女孩子们(Teen. age Girls)学大人样 ,这可是不是美国传来的风气?”

菲罗拉按住我放在桌上的手 ,表示不愿再听下去了。

“我不喜欢听你这些话 ,”她说 ,“你把从斐依处受来的气 ,向我发泄。”

我从斐依处受着气吗?我问我自己。菲罗拉不允许我再沉湎在这种思索里。她牵住我的手 ,我们到舞池中去跳舞。

“我们很久没有跳舞了。我还记得我们怎样跨开第一个舞步的。”



“是的，那时你有些笨拙。”她调皮地说。

“你现在也说老实话了。在那时你说我跳得挺好的。”

“可是我决不是说谎。”

“说谎与客气之间当然有些区别。”

她笑了。

“你忘了今天你约我的原意了。”她说。

“有了你在身旁，我真个把我的原意忘了。”

“是什么？”

“不记得。”

“真的？”

“真的。”

“不要我提醒你？”

“你说吧。”我吁一口气。

“你说你很想和我谈谈关于斐依的事，你并且说，也许我还能帮助你。”

“我不是和你谈过斐依了？”

“下面呢？”

“我不知你能怎样来帮助我，可是我不相信斐依会舍弃了新的，再回到我身边来了。”

她看了我一眼，这中间只有好奇，没有同情。

“你真的这样相信吗？”过了一会她说。

“我不得不这样相信。”

“那么你要我怎样帮助你？”

“除了她，只有你可以安慰我。”

她突地停了步，音乐也恰在这时停住，我们走回座位去。



“我觉得我过去好笑，”她在坐定后对我说，“我和你吻过，当时我也哭过，我自己也不知为什么。我现在想想我在那时真孩子气。”

“现在呢？”

“现在没有孩子气，正如你所说老练了。”

“你们都老练了，我呢？”

“说实话，我同情斐依。”

我相信我这时的脸色立时变了。

“跳舞吗？”

“我想时间到了？”

“什么时间？”

“我预先约好一个人来接我的。”

菲罗拉引我到门口，一辆美国 GI 所开的吉普刚巧停下，那个高大的兵士下来迎接菲罗拉。

“再会。”菲罗拉拉着手说，“我原不是一个纯粹东方人，我的西洋血液在流动了。”

我似乎觉得受了侮辱。我又茫然地回到咖啡馆去，啤酒之外，我又向白俄侍者要了一瓶伏特加。



蓝 的 故 事

有一天我被经理先生叫去谈了一番话,他在语气中表示赏识我的工作。我自大学里毕业出来还只半年,对社会上的一切都感到陌生,只是我有一股勇气,对工作尽力去做,至少没有出过乱子。经理赏识我,使我非常自豪,非常欢喜,但其实,使我欢喜的原因还在于我被调到上海总公司去工作。不单是我,这种调动,派到谁,谁都会欢喜的。住在这个沿铁路线近于省会的小城市里,虽说不是最冷静,跟上海都市相比,却是不免寂寞些的。因此同事们都为我道喜饯行。

我乘当天下午四点钟车,七时不到,夜色尚未完全展开就到上海了。出了车站,我突然有了一个念头,觉得立时回家去,也许并不是挺痛快的事,于是我决定搭街车上金国饭店去。这饭店的等级算是第一流了,我们公司在那里包了一个长房间,放假日,或是有暇时,几个同事都往那里去相聚游玩的。我一到那里,便直上三楼包定的房间里去。几位年轻的朋友全在,他们欢迎我,叫了一些酒菜,我们痛饮了一番,以后他们都出去了,有的回家,有的上舞场,有的上戏院。只有我觉得有点醉晕,才决定留下来,独个在房里过夜。



我因为醉，一上床就睡得很酣，可是不久就给吵醒，酒也清醒了许多。我想辨别是什么声响弄醒我，正在留神的当儿，就给笃笃的敲门声怔住了。

这是一个不适宜的时间，午夜，想不通有什么人来造访的。朋友们又都回家去了，我开始厌恶这吵醒我的敲门声。

“谁？”我高声问。

“请开门，一位小姐。”意外的是茶房的声音，这可把我完全弄醒了。一位小姐？是谁？

于是我披了衬衫，套上外裤去开门。这当然是一次意外的滋扰，茶房向我打躬道歉，然后他替我介绍这位小姐，说这位小姐要找我们公司里一位同仁。这些话我也许是后来回忆起来的，因为我实在没有去听他，我被当前一位小姐迷惑住了。

门只开了一半，门外很暗，房间亮的又是台灯，这一位长身玉立的小姐在阴影之中，似乎是静默的美的本身。我看见的是黑色的高高的身子，上面装着一张在黑中显得更为白皙的面孔，单是那两颗滴溜的乌眼珠，已够吸引人了。茶房不知在什么时候走了，我很慌忙，因为我不曾有过单独招待一位陌生女人的经验。我恍惚记得我是请她进来坐一忽的。

我扭亮了电灯，很为自己不礼貌的装束发窘。现在我在强烈的灯光下看清她的脸，是一位二十多岁的小姐，一副高贵的气派，极白，白得几乎毫无血色的脸，也不曾在脸颊上抹一些胭脂，鼻子像一块挺直的美玉，高高的长长的突现



在眼前，眼珠有溜滑的动人的光彩。此外，迷人的是那极白的脸上的极鲜艳的红唇。她穿的是宽身的蓝呢秋大衣，旗袍下角被大衣遮没了，光挺丝袜下面是奶黄色的高跟鞋。她迟疑地站了一息，我们互相凝视有数十秒钟，这一段静默是长久的，最后，我请她在沙发上坐。我靠在梳妆台角上，我们相对约有五尺远，然后，我们开始谈话。

“不知小姐来看哪一位？”

“我没有弄错吧，这儿是××公司的房间吧。我找一位姓费的费先生，我的亲戚。”

“很抱歉，我不曾听说过我们同事中有一位费先生。小姐总不会弄错吧！只是我刚在下午从别地来此，也许跟他没见过，小姐有什么事？”

她迟疑了一会才说：

“不知会不会太冒昧，我是从苏州乘晚车到此的。因为太晚了，到沪西去也许太不便当，想借一个客栈过夜，但都客满。这里也没有空房间，突然记起亲戚费先生了，就上此地来，不想他又不在这儿。”

我想到这也许是一件非常麻烦的事，不过一位漂亮的小姐没地方过夜，也许我得替她想想办法呢。于是我问明她是否要一个房间，然后我打电话到各头等大旅馆去问，都回说没有。我又按铃托茶房想法，也是没法可想。这位小姐似乎在好玩地看着一出戏，却并不焦急我的忙碌，到最后，我向她一伸手，说：

“怎么办呢？”

她带着迷人的微笑：



“如果,请这位先生想法?”

这话里有一种含意,一种请求。我惊慌失措于她的大胆,也许她看准我是一个初出茅庐的老实人了。可是在女人方面,我不曾做过什么冒险的事,我慌忙,我不能有一个妥当的办法。完全拒之于门外,对一位漂亮柔弱的女人是一件颇不礼貌的事。我想不通那女人的性质,度夜生活的女人不会那么美,那么动人,而且她那种气派,她的高贵,她的迷人的端庄,简直是大家闺秀。可是其次钻入我脑筋是,一位真正的大家闺秀不会这么大胆,单身的在旅馆中访见一个陌生人。我迷惑于那些问题。她是那么大方地自然地几乎老练地看着我,我受不住她那久久的凝视,不好意思地低下头去,触到眼帘的是她的穿着奶黄皮鞋的足部,那光滑丝袜包住的纤细的脚踝,那令人心醉的雕琢的美。

我不知这样过了多久,我虽在欣赏她的足踝美,却是假装思索着的。待我抬起头来,我仍遇见她的迫近的眼睛,我相信她是不曾放松地凝视着我。她的眼光可爱也可怕,似乎一眼看得穿胸臆。我只好向她无可奈何地微笑,看到她也微笑时,我感到一种亲切的甜味。她的笑,也另有一种美的。

“很对不起的事,”她启口说,“一个单身女人旅行实在很不妥当。可是为了急事,不得不离开苏州。想不到火车到站这么迟,我不知该在哪里过夜?”

她现在才露出一丝焦急,有些相当令人爱怜的样子。在这辰光我也许是一个愚笨的人,我希望能赶快摆脱这一麻烦:



“小姐有什么亲戚吗？”

“我所有的亲戚都远远住在近郊。”

于是我又没有话说了，缩住身子表示寒冷，希望她识趣早些告辞。这时我不懂女子是那么大胆，可是她竟又开口了：

“我如果在这里打扰您一晚？”

一种矛盾的心理，又惧怕又有点欢喜，我看着她苦笑一下。

她带点恳求，小心地看着我，而我，只有屈服了。

“不会太不方便吧！”

我看她安心地脱去大衣，里面现出天蓝色的短旗袍，露出苗条的身材，在她把大衣挂在衣架上时，我发现她在脑后的垂下的卷发是用一条天蓝缎带扎住的。对于这么一个窈窕的背影，我赶紧收束自己的心。我把床上的棉被放一条到长沙发上去，我请她上床睡，我们没有多谈，我熄了所有的灯光，仅留下薄暗的壁灯，就躺在沙发上了。我听见窸窣的声音，她也睡了。

这是一个不平常的夜，这个遭遇对从不曾单独接触过女人的我是非常奇特而激动的。我不能安睡，这沙发配我长长的身子也太不舒服些。我简直有些想入非非，心跳得厉害，睁开眼就看见壁灯。我开着这盏灯的原意是坦白和纯正，可是薄暗的灯光更增加神秘的气氛。这一房间不大也不算小，壁灯是装在角落里的，因为上面有几片三角形厚玻璃片盖着，发出的光成了四十五度，暗淡的照射了半个房间。整个的黑暗也许使人容易入睡，于是我在沙发上辗转



反侧想使自己安定。

过了半晌,我听见那位小姐说:

“真对不起,累您在沙发上不能睡。”

“你也睡不着?”

“陌生地方我总不大能睡的。”

“让我们谈谈吧,”我鼓足勇气说这句话,可是没有回答。如果她是在等着我先开口谈天,我是想不出用什么来开始的。

我还是睡不着,望着淡淡的灯光,我想起许多奇遇的故事。可是,我的脑袋,我的思想不能离开她,那黑色的高影子,白色面庞上的红唇,那用天蓝缎带束住的髻发,那纤细的脚踝。我的遐想,我的欲望交织着,渐渐发展到最高度。最后我的心剧动得像要跳出来,我不能忍耐了。

“我睡不着!”我说,一面起身走近床边去。

她似乎不曾防备这一着,我一眼就看见她闭着眼的静静的白皙面孔,其后她就睁眼惊惶地看我了。我俯下身去猛烈地吻她诱惑的嘴唇,疯狂地:

“你害了我,我恨你,你这迷人的东西!”

她把被角蒙上了脸。我在热情的动作之后,其次袭上来的是冷静的理智。一阵羞愧,一阵自卑,我蹲下去,伏在她棉被上流泪了。

“你在哭吗?懂得羞,你是可原谅的。”

我不想她的话竟是安慰的,于是我更放声地哭了。她从被窝里伸出一只手来摸我的头发:

“你像我的弟弟。”



然后她轻拍我的头 ,这时我的心清白极了。我有一种极度的感激 ,原来她还有更善良的灵魂。

我不声不响地回到我的沙发上。

“你很年轻吧 ?”她问。

“嗯。”

“有过恋爱吗 ?”

“我怕我没有资格谈这个 ,我在大学里错过许多机会。”

“为什么呢 ?”

“我没有勇气 ,没有胆量 ,我是懦怯的。”

“你能把平常的懦怯说到爱情上面去吗 ? 你知道爱情前面没有惧怕。”

“而我 ,我却在爱情面前低头的。”

我们沉默了一会 ,我还能听见她轻微的笑声。

“你是很天真的。”过了半晌 ,她又说。

“所以你说我像你的弟弟 ?”

“我其实没有弟弟。”

“如果不能爱你 ,我希望有你这么一个姐姐。”我说了就红脸了。

“为什么 ?”

“因为你美丽。”

“美是没有限度的 ,而且也没有标准。”

“你不会懂得我 ,也许你不知道你自己有多美。”

她嘻嘻地笑出声来 :

“难道说是我的美引起你的欲望 ?”

我惊服她的大胆 ,同时为了自己刚才的鲁莽而抖擞 ,而



羞愧。

“请原谅我，信任我，现在我是极坦白的。”

她不作声，我相信她不曾睡着，而是在思量着什么。

“你能怎样解释‘美’吗？我不懂自己在人家眼里是怎么样的。”

“美是一切幸福的出发点。”

“可是我并不幸福。”

“我的意思是美就是幸福。”

“可是幸福只好让别人享受了。”

她说完就深深叹了一口气。

“想不到我们竟说了这许多渺茫的话。现在，让我知道你的一些来历吧，我连尊姓也不曾请教过呢！”

“你不怪你自己太冒昧？”她说，“你能不知道我的情形更好。”

“可是你相信一种发生于顷刻的爱情吗？”

“灵魂跟肉体好像应该分一分的。”

“肉欲不是爱情，爱情跟肉体无关。”我也说得大胆了。

“所以你给我的并非爱情。”

“可是谈了话以后我们相熟许多了。我爱你。”

她哈哈大笑：

“除了我的美，你还爱我什么？而美只是肉体的。”

“不，你有灵魂的美，你高贵，聪明，机警。”

“不要尽是那些文绉绉的话好不好？”

我真的相信真正的爱情跟肉欲是不同的了。经过这样的谈话，我的心地开朗了许多，我不曾经历过正式的恋爱，



这一次顷刻间所发生的爱情 ,我深深陶醉。发觉她没有不悦的表示 ,我感到异常快乐。欲念无从发生 ,竟安安静静地过了一夜。

第二天早晨当我醒来的时候 ,她已经起了身。她对我笑吟吟地说 :

“我正在等你醒来。”

“等什么?”

“我要走了。”

这一个突然的打击 ,我于梦寐中无从防备。她的话把我完全弄醒 :

“为什么一早就要走?”

“我需要在這裡度过的是一夜 ,现在白天了。”

“不能多待一会吗?”

“不能 ,我必得早些回家。”

这时我已匆忙穿好衣服 ,拦在她面前 ,我哀声地说 :

“难道我们的情谊就此了结?”

我看见她的脸孔突然转色 ,过了半晌 ,她点点头。

“你是这样的无情 ,”我绝望的声音。

“我非常感激你。你太老实太天真了。”

“让我时常来见你吧 !”我几乎带着哭声了。

她跑近我 ,两手握住我 ,我能感触她的柔软手的温暖。可是更引动我的是她那极白的脸孔 ,她的白脸上的红唇 ,她的红唇中间的白齿 ,她的脸上唇边齿间装成的微笑。

“你该是懂事的 ,你该像你昨天说的话一样聪明 !”

我紧握住她的双手不依 ,她挣着要走 ,但挣不过我 ,最



后软下来了。

“你到底要我怎样呢？”

“我要你的地址，你的名字，我要再见到你！”

“不能！”她决绝地说。

我看着她呆立不动，她的决绝的脸色渐渐霁开了，最后说：

“好，可是你将来要懊恼透的！”

她给我写好了一张纸条，上面有她的地址，并约我明天下午准三时去访她。

“现在可以让我走了！”

我还有点留恋，她凝视我一会，然后用手像对付一个孩子似的拍拍我的脸颊：

“有一句话我不得不说，我相信发生于顷刻的爱情。我爱你，昨天第一眼看见你，我就欢喜你了。”

她作了一个媚笑，用她柔软红唇吻我一下就飞身走了。我没有弄懂，惊迷了好一会，等我跑出门去，已经看不见她的影子了。

第二天下午我老早就在家准备作一次秘密的探访。这一天半的光阴，让我大半花在焦急的等待里，我是等她离开我后就立刻回家的。我休息了一天，整日思想这次意外的遭遇。这种奇遇也许容易在梦或幻想中遭到，因此我自始好奇着这女人的性质。当我觉出她不止是一个平凡的女人，而是高贵的，有知识的，我更陷入不可解脱的疑团。

我细心观察她留下的字条，一张略沾有高等脂粉香味的白纸，一行粗大的潦草而整齐的字。写明的地址是在西



郊断了公共车辆的冷静地方。没有姓名,地址下面写了一个“蓝”字,是姓,还是她的名字可知道了。

下午我小心地整饰了一番,我穿上一身自己最满意的高等质料的西装,一件新做的大衣。一点钟,我就雇车往西而去。一个晴朗的秋天下午,什么都是畅爽的。我在车上感到非常愉快,多半是为了此去负有解决一桩事件的任务,疑团的打破,爱情的收获!

二点三刻钟到了那地带。打发了车子,我有充裕的工夫观察附近的地方。一条光滑的马路迤逦到这郊外,不远处就看得见绿色的田野和低矮的村屋。路旁这里那里稀稀朗朗点缀着几座各式精致的洋房,这马路无疑地是为了这里住家的便利而设的。我找到了门牌号码,当前是一条长长的树木夹道的煤屑路,以两棵老树做成天然的大门,我毫无阻碍地进去,通道两旁是隔邻花园的篱笆,这时我好似闻见了一股清新的气息,我的心也跳起来了。我想到顷刻间就可看见那张衬着深色穿戴的白皙的面孔,我想像她将伸开怎样快乐的手来欢迎我……

通道在面向右转了一个九十度的弯,我在树缝间可约略望见树背后正是一方辽阔的草地,草地彼方立着一座不大的全部饰着蓝色的最新式的两层洋房。我不经意地又转了一个弯,前面就是铁门,上面横着铜刻的字:“蓝厦”。进了门,一间小屋,一个忠厚相的老人出来,打量了我一番,不等我开口,就非常恭敬地说:

“太太吩咐过的,请少爷进去。”

我存心是来访问这里的小姐的,我不知这老门房有没



有把太太的和小姐的客人弄错。可是我糊里糊涂地随他进去了。我又走在一条单面靠壁的长长的砖石通道上,靠左就是那方辽阔的草地,草地上架着球网,有打过网球的痕迹,斜左上方就是那座富丽的蓝色洋房,我料想门阶上或是楼上正中落地长窗前的阳台上,应站有一个亭亭的身影,可是我是失望的。

向左弯,走不几步就上了屋子正中的台阶,老门房替我脱了大衣,请我进里面客厅暂坐,就进去通报了。这客厅是颇有一些艺术气味的,家具全罩上了蓝呢套子,四壁也漆成淡蓝色,挂上几块大大小小的画框。令人注意的是左边壁炉上的一幅足有八呎高六呎阔的“亚当和夏娃”油画,另外又把我的注意力从“亚当和夏娃”吸引过去的是正中一幅较小的画像,她,美本身的静娴的显现,我崇爱着的美丽高贵的人。

于是我沉醉于这幅画像前,我相信画者在作画时必曾被画中所魅,他把他的精力大部花在鼻子的构形上,高高挺直的鼻子传出画中人的神韵,然后是两个生动的眸子,她的嘴,那白白脸上的红唇,跟她的真人一样动人。

这是一座静静的屋子,我对着画像正在思量这奇异的静寂,我的沉思给我左肩下一阵清亮的笑声打破了:

“你爱这幅画吗?”

“我更爱画中的人。”

我转身要抱住她,她赶紧让开了。门外又有一阵苍老的笑声,进来的是一个中年以上其貌不扬的汉子,穿一件华丽的袍子。



“这是我的丈夫。”她给我介绍。

“这位就是前天晚上在车站帮我唬退暴徒 ,又领我到
他亲戚家过夜的先生 !”

我几乎不信自己的耳朵 ,她竟会说得出这样一派谎话。
明白了当场的情形 ,我是绝望透了。我懊恼进来 ,我想立时
飞身出去。

她的丈夫细细地打量我一番 ,装一脸假笑 ,殷勤地请我
坐。我漠然地随着他相对在沙发坐下 ,她靠在壁炉边“亚
当和夏娃”前面。我迷糊地瞥了她一眼 ,她穿一身蓝色衣
服 ,然后我低头又停留在她的足踝上。

我们谈着无聊的话 ,我显着没有心思 ,她的丈夫无非感
谢我“救护”他妻子的好意。她说得很少 ,我想她心中当也
不会安静的。偶然把眼睛落在她的脸上 ,看出她尽力把眼
光转到别处去。这是一位受丈夫热爱和纵容的妻子 ,我猜
想。丈夫显得精明 ,阴鸷 ,爱护她 ,晓得奉承她 ,顺她的意 ,
可是有一定的限度。妻子在丈夫的炯炯目光下有不安和少
量的怕惧 ,我的心有多种异样的感觉 ,是悲哀 ,憎恨 ,痛苦和
愤怒的综合。

我不知她预先在她丈夫面前怎样应付那在外度过的一
晚。他显然在起初确有诚心要感谢“救护”了他妻子的恩
人 ,而在第一眼打量了我以后 ,就骤然冷淡。我们的交谈逐
渐陷入僵局 ,静默的时间较谈笑为多 ,主人并不是最热诚
的 ,作为客人的我 ,很窘 ,想告辞 ,又想偷空有一个跟她单独
讲话的机会。她努力想打破这不自然的情形 ,尽量用各种
话来应付我 ,好似想使我不致有什么难堪不安。和她说话 ,



我乐意些 ,也自然些 ,可是她的丈夫的眼光含着妒忌 ,最后他冷冷地起身 ,对我说他有事少陪就进去了。

女主人温和地向我微笑。

“为什么你不早告诉我?”

“我不是不让你知道我的情形吗?”她安静地说。

“是的 ,你说过我要懊恼透的。”我垂下头。

“我往往相信最罗曼蒂克的遭遇是会有有的 ,我们居然这样地认识了。结果 ,倘若昨天早晨干脆地分别了多好 !可是我们又见了。”

“你说你爱我 !”

“是的 ,我爱过你。”

“让我们相爱吧 ,让我们走吧。”

“孩子话 !”

我看着她的脸 ,看着她背后的“亚当和夏娃”不响。

“你为什么说谎 ?我没有救护过你什么。”

“因为我丈夫是一个多疑的人。”

“你爱他?”

“他是我的丈夫。”

“那么昨天临别时 ,你为什么还要对我说你爱我呢?”

“我相信顷刻间的爱情。”

“你爱我?”

“我爱过你。”

这么冷冷的对话 ,我几乎疑心我遇见的是另一个人 ,可是当前明明是使自己那么爱崇的人 ,我把头深埋到手掌中去。

不久我觉得有一只柔软的手触着我的头发 ,然后是温



和的声音：

“请原谅我，忘记一切的遭遇，我不能再爱你。”

“为什么呢？我恨我自己，我怪我自己当时太老实。”

“是的。”

“你不能离开这里和离开他吗？”

“我不能，他待我太好了，他什么都迎合我的意思。”

“可是你自己说过爱情前面没有惧怕。”

“我并不惧怕，只是我感激他，我有一股歉疚的心情。”

她轻轻吁着气，我们都不响，听得见各人呼吸的声音。过了一会，她慢慢把抚着我头发的手抽去，我突然拉住它，立起身来想抱住她。她抽身跑得很远，回到画像面前，轻轻地说：

“你忘了在什么地方吗？”

这句话打破了我的幻梦，这里是一所蓝色的屋子，一套蓝色的装置，住着一位蓝色的美人，可是蓝本身不是主人，主有者另有其人。我摇摇头，只能向她作绝望的苦笑。

半晌，她的眼光里有了加重的忧郁。

我决心走，起身拿好大衣。她凝视我的动作。

“这一次以后你大概不会再来了吧？”

“是你的愿望？”

“也是你自己的。”

我细细体味着她未一句话，向她弯弯腰要走，她从画像前跑近来，想握我的手，又想启口的样子，我没有接受她的手，也没有听见她启口就离开这蓝色的屋子。

以后我果然没有再去过。



橱窗里的少女

一张照片 ,对我 ,是一个好故事。

我有一本照相簿 ,在这本簿子里我贴了很多的少女像。每一个像 ,对我说一个故事 ,每一个微笑对我透露了它的秘密。

有一次 ,偶然去看一个聪慧清婉的女孩子。她穿着家里的随常衣服来招待我 ,一杯茶 ,一碟饼干 ,我们有一个很快乐的下午。最后 ,这位年轻的女主人拿出一本照相簿来给我看。每翻过一页 ,她向我作着图照的解释。在翻过特别的一页时 ,她的好看的小嘴里流出来的好听的声音突然停顿了。她温婉地静默一会 ,她的脸上略略浮起一朵红晕。我看她一眼 ,就会意了。当然 ,女孩子有女孩子们的秘密 ,我又有什么特权去询问她这一页特别动听的故事 ?

在匆匆翻过之下 ,我只看清那一页照片 ,它是属于一个漂亮的男孩子的。

这中间便有一个故事 ,尽管照相簿的主人已经不跟那个男孩子再有密切交往 ,那一页照片却留有传奇的痕迹。

可是她幽默地把这一页故事翻过了 ,我不能探悉 ,而那个故事便是那位小姐心底的秘密了。

每个女孩子有她的秘密 ,有一天 ,我如能窥见那些无数



的秘密 ,我大概是世界上最幸福的人了。

可是 ,虽然我不能在某些特别的照相里探知其中秘密 ,我却能在另一些特别的照相里看出来 ,甚至亲身经历那些故事。

但我并不是世界上最幸福的人。

在南京路近外滩的一段 ,当下午四五点钟的时候 ,你如果靠左边的人行道迎着西下的阳光走 ,可以迎面遇着一个大橱窗。那大橱窗为一个西洋艺术家开设的有名照相馆所有 ,它的壁上挂满每幅十二时至十六吋的大照片。每张照片是五彩的人像 ,有女有男 ,有孩子有大人 ,有洋人有华人。华人照有两张 ,这是两位小姐 ,她们的艳丽 ,当然 ,既有资格被西洋艺术家列入橱窗 ,是不用形容的。下面的那位 ,是著名的飞行小姐 ,我要在下次有机会时再叙述她的故事。而上面那一位有着更卓越的美 ,她的脸部蕴含了所有塑像家所需要的优点 :那尖巧挺直的鼻子 ,那明慧的眼睛 ,那玲珑的小嘴 ,那略圆的面庞……那照片 ,使人在经过那橱窗前 ,便不自主地留恋一番 ,这是一种真真实实完完全全的美的吸引。

我自己在每一次经过那地方时 ,便要被吸引住的。我曾经可以得到那照片 ,至少 ,可以得到那照片的小型 ,可是我没有得到。这样便形成一种结果 :每当我想念那照片中的人时 ,我便不得不跑到近外滩的那条上海大马路上去看一次。

只要一看见别的行人也在驻足留恋 ,我的心中便有一种骄傲 ,为艺术的骄傲 ,为美丽的骄傲。照相中的人 ,实际



确有那种美丽,可是如果没有那位摄影艺术家的修饰,她的美不会显示在远东最大都市的一条最热闹伟大的马路上。那马路,每天有千千万万人经过,向那张人像射着艳羡的眼光。那种骄傲和光荣,她本人也许不觉着的。

她不在上海,她早在半年前出洋到美国去了。

每一次,当我经过那橱窗前,我带着一个不同的朋友。我有意不作指明,在经过那地方时便会有有一种出奇的“享受”。我只是在旁边观察,假装不注意,每一次总是他们提醒我,对那人像,或识或不识的人都透着一种惊叹。

我独自一人行经那地方时,把橱窗当作大镜子,一面走近,一面找寻自己的影子。在走近得足以去除玻璃的反光时,我才发现两张艳丽的人像,那位著名的飞行小姐在作着媚人的微笑,那上面的一位,紧闭着嘴唇的端庄的脸,似乎在表示一种天真的疑问。

一张照片,对我,是一个故事。

我站在那橱窗前凝视,我的幻像渐渐清晰起来。从玻璃窗里反映出来的,不是马路上熙攘的人群,而是一个清静的掩映着树草的花园角落。

我先看见了一块斜坡似的光洁厚软的草地,这草地面积不小,足够小孩子们做一个宽广的游戏场,一个十一二岁左右的小姑娘抱了一个洋囡囡静静地坐在草地上望天上的云。远处,看得见屋子的石阶和石阶上的花盆,落地长窗的厚玻璃。

远在八九年前,理亚就是一个活泼的,同时也是爱静的小姑娘了。



对于一个如此美丽的小姐(在目前),理亚,是一个较为端正的名字。她的英文名字是 Rea,在拉丁文中,这是“母亲”的意思。理亚自小喜欢洋囡囡,长辈们送她吃的玩的东西,她都不顶喜欢,独爱抱洋囡囡。五岁的时候,她的玩具室里藏了一屋的各种各样的洋囡囡。她的母亲是一个华侨,从小把女儿叫作小贝贝,五岁生日时,理亚的父亲应该说给小贝贝取一个名字了。聪慧的母亲,曾经在国外大学里研究过文学,说:

“小贝贝喜欢洋囡囡,就叫她做 Rea 吧。”

母亲虽然不识多少华文,却知道把女儿名字译成最漂亮的两个中国字:“丽雅”。父亲有更雅哲的见解,结果,这样一位小姐的名字,就叫作理亚了。

(这些都是理亚以后亲自告诉我的。她的父母只有她这么一个女儿,爱得不得了,连取名字也有过这么一段故事。理亚说了,总要花枝招展地笑一阵。)

胡理亚从小就聪慧美丽,在父母的庇护中渐渐长大。在幼年的时候,我曾经是那个广阔草地上法国洋房的邻居,我第一次进入那屋子去看那位小女王是在她十二岁的生日。那天上午,我有生以来第一次从佣人手中接到了一封写着我的英文名字的洁白信封,信中有我在校里还没有读到的几个英文字,我惊慌得不得了。第一,我这样的年纪,竟有人重视我,而且写信给我了;第二,我有生以来第一次收到的信竟是一封英文信。

我只有拿着信向大姊姊去求教,我的姊姊拆开信看过,温和而又有趣地笑道:



“不得了，阿慧的女朋友请阿慧到她家里去玩了。”

我当时听着，立刻红了脸。事实是，我当时只有同性的小游伴。我们看见同等年纪的女孩子，常要装鬼脸，不屑和她们一起游玩。我当然没有所谓女朋友，而理亚，虽然是我的邻居，也不过仅是见面认识而已。

那封信，据大姊姊告诉我，多半是理亚的父母写的，由理亚出面。因为她的十二岁生日到了，她的慈祥的父母认为应该替她请一批小朋友来玩，我也是他们所请的小客人之一。

那天下午，我和另一个被请的熟悉的友人一同到理亚家去，我已忘记我当时带的是什么礼物了。虽然我们平时遇见，互相装鬼脸，那天，理亚却穿了最漂亮的衣服，学着最正经的大人态度来迎接我们。我和我的朋友，穿了小西装，打着黑领结，记住母亲的叮嘱，装着绅士的模样，随着理亚到厅堂里去。

经过她的聪明的母亲的安排，在理亚生日的下午，我们有着最快乐的游戏和最丰盛的点心。在下半节的游乐时间内，我们这十几个小型的绅士们都露出小英雄的本色，忘记了母亲的叮嘱，那个收拾得整齐的客厅，结果变成全武行的舞台。小英雄们闹得天翻地覆，小主人的父母觉得这是孩子们的世界，他们不来干涉。小主人自己呢？在某些时候，她是活泼的，在另一些时候，她却温婉地静静地抱着心爱的洋囡囡坐在一旁。

虽然是年幼时代的事，我到现在仍不会忘记我是怎样被引动第一根情愫的。理亚在一个外国侨童学校读书，她



请来的小朋友 ,除了两个邻居——我和我的朋友是她的同学 ,其余都是外国人。西洋的孩子顽皮得过分 ,他们在吵闹的时候 ,忘记了旁边的小主人了。而我要顾到端正的领结和西服 ,如果皱得不像样 ,回去要给母亲骂 ,便比平时正经了许多。不知怎样的一个机会 ,我注意到理亚在独自微笑地静静旁观 ,看她的客人吵闹。我走近她的旁边 :

“理亚一起来玩呀 !”

理亚摇摇头。

“你干吗一个人坐着 ?”

“我有这 ,”理亚举起她手中的洋囡囡给我看。

也不知是怎样的 ,我忽然觉得我有义务在她旁边坐下来伴她谈话。理亚似乎很欢喜 ,即使有一个洋囡囡 ,无论如何 ,她是孤独的。

我们好像坐了一个小时 ,而且谈了一些话。最后看着别人吵闹 ,理亚便对我说 :

“你不如他们顽皮。”

我骤然地觉得一阵热 ,我第一次在女孩子面前红了脸。我受宠若惊 ,好像被人称赞了一次优点 ,虽然我其实是喜欢那种顽皮的。

就在理亚对我说了那么一句话后 ,我的心理逐渐起变化 ,再看见别的女孩子 ,我觉得不应该向她们装鬼脸。尤其是我喜欢看理亚。

那天离开她家 ,我一时忘了红脸的事 ,有时心里觉得有一种莫名其妙的牵挂。三天后的下午 ,我爬在自己家里花园的树上摘叶子。偶然转过头来 ,看见隔着矮墙那边的光



洁厚软的草地上 ,理亚抱着洋囡囡静坐着在望天上的云。
我想喊她 ,又觉得应该顽皮地去惊动她。

我丢了一束枝叶过去。

刹拉拉的一声 ,那束枝叶落在她手中的洋囡囡旁边。

她惊恐地站起来 ,抬头往四周看 ,没有看见我。

“理亚 !”我推开树叶喊。

“是你 ,坏孩子 !”

“你吓着了吗 ?”

“不理你 !”

她转过头去。

我在这时却由树上爬到矮墙上 ,从矮墙上跳下去。待
理亚转过头来 ,我已跌在草地上。

理亚跑近来说 :

“跌痛没有 ?”

我不响 ,用手遮住没有被短裤掩没的擦痛的膝盖。她
好奇地过来拉开我的手 ,我的膝盖上有一大块地方 ,由青变
紫 ,由紫变红 ,最后渗出血来。

理亚的脸也变了色 ,她说 :

“我去告诉妈咪去。”

我赶紧阻止她。

“不要让她们知道。”我说。

“那么血怎么办呢 ?”她怀疑地看看我 ,接着又说 :“妈
咪不会骂你的。”

我气了 ,说 :

“我的母亲也不会骂我的。”



其实我正在怕这一着。我要硬充英雄 ,忍着痛。结果由理亚帮着我 ,我用我的手帕缚在膝盖上。

我无形中跟理亚熟了。那天 ,就在那草地上 ,我和理亚玩了一个快乐的下午。我感到一种和男孩子游玩时从未能感到的莫名的乐趣 ,我甚至忘记天色的渐暗。虽然那晚上 ,母亲终于发觉了我膝盖上的秘密 ,给我一顿痛骂。

这以后是一连串平常的生活 ,我在整个的感觉上是多了一个好朋友。跟理亚在一起游玩 ,不觉生厌 ,尤其是当她抱着洋囡囡仰望云天时候。同时我发觉女孩子并不是怎样的可厌 ,她们一样的可以做好朋友。

我们做了好几个月的朋友。那年秋天 ,理亚的父亲带着他们全家上北平去住 ,理亚当然也去。临行前几天 ,她跟我偶然地说起 ,因为可以到外面去旅行 ,很高兴的样子 ,尤其是当她说到可以在北平滑冰时。我当时不觉得什么 ,在她们走了之后 ,有一次 ,重又爬在树上 ,看见隔墙静静的草地 ,才突然觉得凄凉 ,理亚一走留给我的正是寂寞的感觉。不久那屋子由德国人住进来 ,有时我爬在树上望 ,看见的是几个德国孩子在拿着枪炮飞机玩具做游戏。

那个抱着洋囡囡 ,静静地仰望着云天的小女孩呢 ?

现在我立在那热闹街上的照相橱窗 ,我幻像中的那个小女孩的稚气的脸 ,慢慢溶化成一张成熟的少女的脸 ,一张有着完整的雕塑艺术的美的肖像 ,这就是八年后现在的理亚。那一种端丽的魅力 ,即使是照片 ,我也感觉着与八年前幼时所感觉着的一样。

我要在那人像上找寻一些记忆 ,那个人像也像要找寻



一些某种问题的解答似的凝看住我。在我的幻像中,玻璃窗映出的又是另一种景象。那是一个有着巨大的长方桌子与长背椅,四面开着明朗的窗,四壁放满书架的大房间。太阳从西边的长窗口射进来,斜照在坐在长方桌子前的青年男女身上,同时也照在他们面前的书上,这是一个大学图书馆的阅读室。这些年轻男女们,尽管运动场上是生龙活虎的英雄,在宴会里是谈笑风生的交际人物,在这里,他们却极安静地暂时做了一个好学生。

一年前,我也是这些暂时的好学生中间的一个。我埋头在书本上,正在细心品味着某一个学者所作的哲理的探索,整个下午的二三小时内,从来不曾分心过。学校的钟敲五下的时候,有些走读的学生理会到这应该是回家的时候,都陆续地退出图书馆。我决心要在半小时内结束我的阅读,暂时不想回去。一次我偶然抬起头来打一个呵欠,发现室内竟是异样的沉寂。我好奇地观察一下,才发现整个室内,除了个管理员外,只有两个读者,那另外的一个读者在我斜角对面的远方,是一位小姐,也正在立起身打算走了。

我又不在意地低下头去,心里好像受了一些纷扰,突然我觉得应该抬起头来,注意一下这位女同学的美丽的程度。

我看到一个侧面,她正站着收拾桌上的书本文具。她的头发神秘地梳披在两旁,她的丰腴的小圆脸映照在夕阳中,她的细长影子在斜射的光照中令人有出尘不凡的感觉。她的肩上用长皮带扣住一只皮包,那里面应该是书本、文具和女人的用品。她以急速的脚步走出去了。我低下头去,



然后又在她走近坐在门旁的我的位子时,抬起头来望她一眼。

她也望我一眼,我们的眼眸正视了。

这是很自然的互望。在黄昏的静如庙宇的阅读室,只剩两个读者,其中一个用着急速的步子跑出去,两个仅有的人互望一眼,是极其自然的事。

可是这样一望,我无论如何不能再实践我要阅完书本的决心了。我的第一个印象是,这位女同学很够条件,如果好好地打扮一下,会引起全校同学的注意的;其次,我想的是这样一位小姐,我从前为什么没有注意到过,因此我断定她是一位新来的同学。我不再读书了,也走出图书馆去。经过那棵著名的大橡树,我本能地习惯地爬上去。这时我的思想突然灵光一闪,刚才我看见过的女同学,我从前在什么地方见过。

可是我并不去探究,只让那个思想突现一下就算了。

因为有个图书馆里这么相见的过程,以后略为加了一些注意,于是我在校操场上就时常看见她了。我们没有在一起上课的机会,她比我低两年。不过我在逐渐注意了以后,发现了她的更多的优点:她的美,她的风度,她的活泼,她的静娴,她的那种常人少有的高贵的气派。

尤其是一口最好听的北平话和英语。

当然我不能放弃我所有可能得到的机会,我不是一个Wolf^①,我是一个用功的学生,可是同时我也知道在怎样的

① 狼。



情形下 ,要有几个知己而随便的女朋友来给予生活一种调剂。自从我发现那一位同学的优点后 ,我有意无意地有一种向往 ,这种向往缩短了她和我之间无形中的距离。不久我知悉了她某一种底细 ,她是从北平来的 ,她在北平一个外侨学校毕业 ,无怪她说一口极流利的北平话和英语。她的名字呢 ? 她的朋友都叫她丽泰。

这时 ,我正在学校里进入一个功课最忙的时期。除了用心阅读参考书写读书报告外 ,没有多余的时间来打算怎样认识一个女孩子 ,可是我的疑窦却在随时随地加深。每当我看见她 ,有一种记忆 ,一种印象在我心中跃动 ,这种记忆和印象却始终跳不出来。

契机终于来了。那天下午 ,我躲在大橡树上看书 ,也不知过了多少时候 ,我把目光从读倦了的书本上移向别处 ,然后我有了一个发现 ,这个发现是令我惊诧不已的。那个北平女孩子丽泰 ,正在不远处的草地上 ,独自静坐着 ,她在抬着头望云 ,那姿态正如在六七年前 ,我在自己园子的树上 ,偷看隔墙的理亚一样。

我立时间恍然大悟 ,我的惊异竟使我的书本从膝上跌下树去。

刹拉拉的一声 ,惊动了静坐着望着云天的人。她抬头望我一眼 ,我正在树上吊着身子跳下去。在我落地时 ,她已经默默地离开了。

我拾起书 ,看见她的背影正往校中的教堂行去 ,我的脑海中突然起了一种灵感。我进图书馆去翻人名大字典 ,发现丽泰的英文原字 Rheta 正与理亚的原字 Rea 系出同源。



丽泰就是理亚！我平日注意着的女孩子，正是六七年前我的要好的小邻居。

我不加迟疑地出了图书馆，往教堂的方向跑去。在教堂门口的石阶上，我没有看见她。

我往四周观望，发现教堂的门微掩着，我轻轻推开去，里面是异常的安谧静穆。长长的一排一排的座椅，如一幅整齐的图案画，远端的五彩玻璃圣母像，因背面太阳的照耀，发射出奇异的光彩。下面的讲坛庄严地突出着，讲坛前面的第一排座椅后跪着一个女子。她正是理亚，她在俯头作着祈祷。

我从最后一排座椅中间的走道上轻步地走向前去，在她不远处停住。她虔诚地闭着眼，有泪水从她眼缝中流下来。

我不去惊动她，在这庄肃的教堂里，我的兴奋的心情，也给压制得极为安静。

半晌以后，她张开眼，发觉旁边立着的我，她转过头来。

“理亚！”我不能抑制地惊喜地喊她一声。

她暂时一呆，不久就回答我道：

“你是阿慧？”她的横满泪痕的脸上有一种快乐。

“是的，理亚！怎么到现在才发觉，我真……”

她用手指在唇间“嘘”的一声，然后牵着我的手走到教堂外面来。

在外面，我可大声说话了。

“我在今天才发觉。我在大橡树上，看见你静坐望云的姿态，我才知道是你。”



“你的书本掉下来,我看见你从树上跳下的姿势,我突然觉得像你。”

“那么你为什么立时就离开呢?”

“我必需上教堂去。”

“为什么?”

“最近一星期来,每天这个时候,我上教堂作祈祷。”

“为什么?”

“妈咪最近病得很厉害。”

她的眼眶里又是泪了。

“对不起,我问得太多了。”我说。

“不要紧。”

她揩干眼泪对我说,她惊喜我们有一次快乐的相遇,而这个相遇,又竟如此的富有故事性。

“在我的接触中,没有一件东西不是一个故事。”我说。

“我不懂。”她睁着疑问的眼睛。

我指指手中的书,她拉过去一看说道:

“你在把故事当作课本读了。”

“我还要作笔记和读书报告。”

“我不能想像这就是六七年前要被母亲责骂的顽皮孩子。”

她说这句话时的那种表情,我不能形容,总之我感到十分舒服。

我问她我们分别后的情形。在她,这是一段长的故事,一段破碎而又有连续性的五彩缤纷的长梦。一个女孩子从幼年到成长为亭亭玉立的少女的那一段时期,是她整个生



活中最奇幻、绚丽,而又丰盛的一段经历。理亚要说的话太多了,不过她是聪慧的,有许多在一个少女眼中认为最奇异、快乐而光荣的经历,我想理亚都在微笑中把它滑过去了。它们是她的秘密,理亚虽然年轻,她所吸收到的生活意义是丰富的,我相信。

“你的心爱的洋囡囡呢?”我们坐在那大橡树下的草地上。

她微笑无言,开开皮包,由里面掉出一个极精致可爱的小洋囡囡来。

“我在北平的家里有了两屋子,”她骄傲地说,“不过没有把它们带来。”

那种天真而骄傲的神情,那和她幼年一样姣好的脸容,都深刻在我的印象中。

我的想像力淡下去时,我又发现我站在那热闹街上的照相橱窗前,理亚从照片中凝视着我。怕我泄露出太多的秘密吗?

我好像看见照片中小贝贝笑了,理亚的笑容完全是属于一个小孩子的。我的想像中的那个笑脸逐渐扩大,又慢慢地远开去。我看见笑脸下的身体,我看见整个人像。这个人像,从头到脚,是可以给任何一位艺术家当作最标准的 Model^① 的。头发卷高,不再披下来,纤长的身子上,包裹了一件淡青作底,深紫长线条花纹的打着褶裯的贴身旗袍,肩上和臂弯上披飘了一长块浓淡相间的青紫薄纱……

① 模特。



这一个美丽的人像 ,温和地娇笑着靠在门上。

她髻发下的笑脸 ,她的经过刻意修饰的整个外表 ,完全出于我的想像之外。这一种雍容华贵的气派 ,完全跟她在学校里披着神秘的头发时不一样 ,甚至我想不出这正是我应该见着的理亚。

这一种属于理亚的突然出现的美 ,令我惊诧 ,令我自卑 ,令我觉着自己的渺小 ,令我敬羨 ,令我不敢有丝毫过分的想望。

初夏的时节 ,我们再度相识后数月的一个晚上 ,理亚要去出席一个她父亲朋友的家宴。她的母亲要她在她的周围找一个男友伴着她去 ,理亚找了我。那晚上 ,我上她家去接她 ,她已经装束好开门来迎我 ,她的父母早出去了。

“我情愿在这样的一位女王前屈膝 ,做任何的奴隶工作。”我在看见理亚的出奇的美后说。

“这样的一位女王不愿这样的一位王子做任何的奴隶工作。”理亚开着玩笑说 ,挽着我的手臂走出去。

我过了一个欢乐的然而耽心的晚上。我惴惴然地随侍着这位女王 ,惟恐自己的不小心亵渎了她的高贵。无论如何 ,女王对我这卑下的臣子是温情而和婉的 ,她从来不伤害我的自尊心 ,在每一个她出风头的场合 ,尽量让旁人来看重她旁边的我。

而我尤其在这一夜 ,是这样的自卑。即使我从前有过这样微细的想望 ,如今也不敢有了。

我送理亚回家 ,在十二层高楼上她家的门前 ,她像我去接她时一样 ,靠在门上 ,柔声地向我道 :



“谢谢你的照顾。”

“谢谢你赐予我和你在一起的光荣。”

我相信我这句的语气太谦卑了，理亚深深地看我一眼，
温柔地道：

“阿慧，我觉得你今天有些异样。你好像对我生疏了些。”

她的眼睛祈求地看住我。我迟疑一会说：

“请原谅我，我自己也不知道。”

她欲言又止。她的眼光好似放着奇异的多样的光彩，
那种光彩，使我完全被震慑了，我的每一根神经紧张起来。
我低下头，又抬起头来，看见她晶莹的满含祈求的眼正凝视着我。过了半晌，我想不出话来，我所能说的是：

“我去了，再会！”

她让我握她的手，和我无言道别，我恨我当时失去应有的勇气。我走了，在还没有到达电梯门前，听见理亚在背后叫我：

“阿慧！”

我回过头去。理亚还是以她原来的姿态立在门前，过了几秒钟，她柔声说：

“晚安！”

她转身走进门去。

我立在热闹街上的照相橱窗前，那张十六吋大的理亚的五彩照相，还是像那晚上一样端丽地凝视着我。真实的理亚半年前到美国去了。

我只愿我草草地结束这个故事，因为我不愿在这个离



别上有太多的思念。理亚的父母正像八九年前把她的女儿带离了我往北平去一般 ,带着她到美国去了。

这第二次的离别是匆匆的 ,理亚什么也不曾留给我 ,甚至我问她要过的照片 ,以及她曾答应给我祝“好幸运”的她皮包里那个精致小洋囡囡。

我空无所有 ,什么纪念品也没有。

可是我走过那橱窗时 ,还要去望望她。

当然 ,自始至终我至多只是理亚的一个好朋友 ,没有更进一步的关系。

读者代我想想 ,我是不是失去了一个机会 ?



我希望我是十七岁

在美国求学最后一个学期中,一个销路不错的杂志社寄给我一笔丰厚的稿费。那年学期结束,我在得到学位以后,就利用这一笔美金在美国各地作了一次简短的旅行,剩下的钱买飞机票回国。我一向认为坐外洋轮船,是一种最舒服的享受,可是游子归家心切,而利用多余的钱坐飞机回国,我想不好算是一种奢侈的行为。

过马尼拉到香港,我的感觉便好似已经踏上了离别两年的本国国土。马尼拉有很多的华侨,到达香港,我看见更多的中国面孔。这些面孔和发出来的语声是亲切的,即使我还不能十分听懂广东话。我是一个江南人,从美国回国的终点便是上海。为了时间限制的关系,我只在香港飞机场附近逗留一二小时,然后又购买中航公司的客位准备在数小时后降落于上海的土地上。

在我登上中航机时的第一个印象便是国内自办民航事业的进步。我不能分别她跟我在美国各地旅行时所乘的飞机有何不同,尤其是机师多是美国人,更尤其是和美国航线一样在机上服务的有一位美丽的小姐。

一点不错,我就是指这位小姐。她有一个高高纤细的身材,一个和蔼迷人的笑容,一对灵活的大眼睛以及栖在她



头发边的一朵淡绿色花。花的颜色与她衣服的颜色很匹配,淡绿旗袍也许是她们的制服。这淡绿,在亚热带的香港是一种最适合时宜的色彩。整个的时间,躺在机上安乐的沙发上,我——相信别的旅客也和我一样——在感觉旅途厌倦的时候,就去望那为客人殷勤地来去服务的一张脸和她身上的一片绿色。这绿色从我的眼睛直清醒到我的心里。

我忘记在上面形容我们美丽的小姐时,提起她最美的部分了。这得从我第一眼看见她时说起。当我在座位上坐定,飞机发动引擎将飞行时,一叠信笺从我的膝上滑到地下,我弯下身去收拾。然后我闻见一阵香味,有一双登在白色高跟鞋里的纤巧的脚立在我的座位旁。我的手在拾信笺,我的眼光却在那纤美的脚上,我想像那该是一位如何漂亮的小姐。一个纯粹的美国女郎声音在我的头上响了。

“可要我帮忙吗,先生?”

我抬起头来,出乎我的意外,她是一位中国小姐,她穿着淡绿的制服,她的美丽我已在上面形容过了。

“谢谢你,”我说,“我不需要来麻烦你。”这时我已把所有的信笺拾起来了,可是我的眼睛还留在她的脚上。

“地上还有什么可留恋的吗?”她调皮地而又挑逗地微笑着说。

“我在拾信笺时,发现世上最可留恋的美丽的东西。”

她笑笑,步着倨傲的脚步走开了。可是机舱里一共就是这么大的一块地方,除了有时她到洗手室里为旅客预备什么外,整个时间我都可看见她。我的眼睛一直停留在她



登在白高跟鞋里的小腿上 ,直到她走近我的座位时 ,我才抬头看见她脸上调皮的笑。一次我请她替我拿一本生活画报 ,我一手去接书 ,眼睛还是射在下面 ,我听见她说道 :

“在接受一位小姐拿过来的东西时 ,心神恍惚的样子是没有礼貌的。”

“这位小姐能原谅一个被她的魅力所迷住的人吗?”

“单注意她的某一部分的美丽 ,对她是一种侮辱。”

“你说错了 ,”我惶恐地道 ,“你的魅力不单在你的小腿上 ,而且也在你整个的体态、你的面容上。”

“狡猾的孩子 !”

这样一番谈话后 ,我们无形中变得熟了。在别人对她的称呼上 ,我知道她姓胡。一次我在她递给我橡皮糖时问她 :

“胡小姐 ,你说得一口漂亮的英语 ,可是你不能说中国话吗?”

“为什么不?我是中国人 ,我们公司替我们规定的条件是会说英语 ,国语 ,广东话。”

“请用国语和我谈天 ,我很久没有听见国语了。”

“你刚从美国回来?”她立时用国语问。

“是的 ,胡小姐 ,你在美国长大的吧?”

“我从来没到过美国 ,不过我从小在美童学校上课的。”

“我真羡慕你 ,你的美丽和你的语言 ,胡小姐。”

“谢谢你。你可以叫我丽泰 ,我的名字。”

“是的 ,丽泰 ,我叫惠连。”



我们立时成为好朋友了。不久飞机到达上海,在离开机身最后几分钟内,我频频的向丽泰看。

“再会了,对这飞机还有什么留恋吗?”她问我。

“留恋的不是物,是人。”

“照我所猜,你应该立时跑出去雇车回家去见你的家人。”

“我对离别两年的家的怀念,不及刚才数小时内发生的感情热切。”

“你太言重了。”

“难道我不能有机会再和这位美丽小姐见面吗?”

“除非你再来搭飞机。”

“我的念头不是这样的。”

于是我顽皮地用命令的口气约她第二天在一家著名的餐馆(我相信离别两年,上海没有变样。)见面,她又似不愿,又似拗不过我的微笑答应了。

我受着家人和亲戚热烈的欢迎,可是我的心系在再见丽泰的快乐上。第二天黄昏,我谢绝一个亲戚的饭约,准时到那约定的餐馆去。出奇的是丽泰早就坐在侍客室里的沙发上等我了。她坐在这室内,自有一种光芒引人注目,尤其是她那并在一起的穿着高跟鞋的光挺的小腿。

“我很抱歉,可是我是准时来的。”我看看手表。

“我刚坐定,我也是准时来的。”

吃饭的时候,我们谈了许多话。她告诉我她的工作是无定时的,自己不知道哪天是假期。天气好,飞机就要起飞,而为了她们同事的缺少,她很难得有离职的日子,她往



往在休假的前一天 ,才知道隔天是休假的。这次从香港来沪 ,休息一天 ,明天又要起飞了。

“我憎恨你这职业。”我对她说。

“可是我感兴趣。”

“那么我怎样来寻你呢 ?”

“即使你到我家来找我 ,也难得遇到的。”

“你一到上海 ,就打电话给我。”

“我得维持女孩子的尊严。”

我恨恨地抽烟。丽泰在旁边狡猾的笑。

“不开心吗 ?”她问。

“我不知你停留在香港或南洋时 ,是怎样过活的。”

“我到处有许多朋友 ,我过得很快活。”

我没有话 ,魅人的女孩子往往是带有挑逗性的 ,你如果竟给她挑逗中 ,她更得意了。饭后我邀她去跳舞。

“明天我要工作了 ,你知道。”她说。

“今天还是今天呀 !”

“在飞机上服务的人员需要充足的睡眠和充沛的精神 ,我明天一早就要去机场。”

“我不能从你这儿得到一些快乐吗 ?”我沮丧地说。

“我是一个忠于职守的人 ,我想你也是。”她的脸上始终是甜蜜的笑。

一个多么矜持的姑娘呀 !

我送她回去 ,在她的公寓门前 ,我握住她的手说 :

“感谢你给我快乐的晚上 ,丽泰。”

她微笑不言 ,我也不动地看住她。半晌她说 :



“为什么不说再会呢？”

“我不愿说再会，除非你答应回来时再见我。”

“顽皮的孩子！”她要挣脱我的手。

我反把她抱住了，在挣扎了一会以后，她静贴在我胸前。

“那么我下次回来就打电话给你吧。”

我欣喜极了，问道：

“你不维持尊严了？”

她急速在我的额上吻一下，道：

“我很喜欢你，惠连，在你拾信笺那时候起，我就开始喜欢你了。”说完这话，她已逃进门内去了。

你可以想像我心中的愉快。我得带着怎样的心情来等候她的归来。

因为刚回国，朋友和亲戚们都忙着邀我去吃饭和谈我在海外的故事，因此这一时期我的生活是不寂寞的。虽是如此，我对丽泰的怀念也几乎近于渴望的程度了。因此当一星期后的一个晚上，我在电话里听见丽泰的声音时，非常的欢喜。丽泰在电话里回答我道：

“你看你已经把我忘记了，我一下飞机就在机场里打电话给你。”

“你太好了，丽泰。”

“你以为我们应该见面吗？”

“当然，亲爱的，我已等待你一个星期了。”

我在这一晚有很好的睡眠。第二天，我借了叔父家一辆车子去接丽泰，我去得很准时，一揷电铃，丽泰就开门出



来 她没有要我进去。一会我们就坐在车里了。

“为什么频频看我呢？还不认识吗？”她笑着问我。

“真的有一些。我怕还没有把你记熟。我立在你家门外时，真怕开门出来是一位陌生的小姐。”

今天丽泰穿的是淡褐色的宽腰身夹呢大衣，短与膝齐，深咖啡的麂皮高跟鞋，当她坐在车中时，我才注意她穿的不是西服，而是比大衣更短的深褐色毛织品旗袍。在初春的天气中，这一种色彩的配合令人感到舒服极了。我一面开车，一面看她浑身的装束，当我的眼光集中在她短旗袍下露出的纤圆丰满的膝盖时，我几乎迷眩得足能把驶车速度减低。丽泰有些自觉，对我一笑，说道：

“你把车开到哪里去呢？”

“暂时我还没有目的。”

“我们到郊外去可好？”

“我完全赞成，这可爱的春天！”

这还是一个有着极浓寒气的春天早晨，我把车往西驶去。渐渐驶入郊区，我把速度也加快起来。丽泰说觉着有些冷，把身子偎近我。我又朝她身上打量，直到听见她说道：

“我不欢喜一对有着如此贪婪表情的眼睛。”

“女人的可爱处在于她们对什么都不喜欢。”

“你这话什么意思？”她直起身子问我。

“因为其实她们是欢喜的。”

我突然发觉丽泰有半晌静默，然后她平静地说道：

“惠连，你一定弄错我的意思了。”



“你这话什么意思？”

“我不是在上次分别时说过我喜欢你吗？”

我不响。

“在我的观念里，喜欢就只是喜欢而已。”她接着道。

“你的意思是你对我没有好感？”

“没有好感，我怎么会喜欢你？”

“丽泰，我不知怎样解释我的心情。见不到你的时候，我是空虚的，现在，我好像才觉得有一点生活的意义。”

“可是你想得太简单了，我们见面不过三次呢。”

我一面驱车，一面静思，然后我装着顽皮地突然道：

“丽泰，我在飞机上第一次看见你，就想吻你。”

“你说话很大胆，不过你要明白你已经从美国回来了。你是中国人，在你旁边的是中国人。”

我遇到一个最有经验的女孩子了。我说的是“女孩子”，不错，照我看来，丽泰不会超过廿三岁。可是她在和我应答的时候，完全想法来控制我。这种老练令我不能招架，我暂时集中心思用双手去控制汽车。我想惹她生气，半带正经地道：

“你干脆昨天不要打电话给我。”

出乎意料的是她并不生气，微笑着道：

“我要信守我的诺言。”

我开始觉出我的愚蠢了，我为什么要把一件事情看得如此当真呢？于是我向丽泰道歉。我们在郊外很好玩的过了一天。我们骑马，在乡下饭店用饭和茶。在天暗以前，我把丽泰带回市区，因为她又是那样的矜持，她必须回家去吃



晚饭,同时不肯把第二天的时间交给我,而第三天,她又要随机起飞了。

我和丽泰同游的时间和情形大都如上所述。她难得有假期,在起飞之后,需要一个相当长的时期才回上海,而在上海期间,又只肯分给我她的全部假期中的一小部分。不过无论如何,我们的感情进展得很快,甚至有好几次,她允许我吻她。

我自己以为我是在恋爱了。在丽泰的工作期间,我苦苦想念她。往往我等待她一个长久的时间,而仅能和她共处片刻。她不但是工作忙,而且应酬忙。在这时期,虽因我刚自国外归来,有许多朋友请我玩,请我吃饭,我的寂寞还是时常生在我的心上,在没有丽泰的场合,我总有点茫然所失。我曾经和我的知友们谈过我的心情,他们说是因为我的思乡病尚未完全消去的关系。

某一个星期六晚上,照例我比平日带着更多希望地等候着丽泰的电话,却意外地接着另一个朋友请我第二天下午到他家去吃晚饭的电话。他是我在大学时代的要好同学。我回国之后,一直忘记去看他,因为许多要好的朋友往往会在不经意之时,消逝在你的记忆之外的。尤其是我离国两年,这两年中不曾和他通过一封信。柏霖人是我的朋友的名字。在学校里他是著名的顽童,他的祖上是北平的遗老,他的死去的父亲留给他母亲、他和他的妹妹一笔可观的遗产,任何情形都不足以威胁他生活。

“我们请你到我们这里来玩,将感到莫大的光荣。”在寒暄了一阵以后,我的朋友柏霖人说。



“我们？你是说不止你一个人？”

“我们，我和我的已不再是一个顽皮孩子的妹妹灵子。她非常想见你。”

“谢谢你们，可是很抱歉，到现在我还不知明天是否有空。”

“是不是因为你从美国回来，看不起老朋友了？”他的语声有点动气。

我迟疑一会，觉得自己不合情理，就答应了。另一方面，在这以后，我果然并没有接到丽泰的电话。我暗想，我将过一个空虚的星期了。

第二天下午五点钟，我到拉斐德路底去找霖人的屋子，这是一宅占地很广的大厦。在大门口，我打发了车子，叫开门，门房领我走过一块大如两个篮球场的草地，然后我停住在竖立着白玉高柱的台阶面前。一个十七八岁圆面孔深酒涡的少女从里面跑出来。

不待她开口，我就叫道：“我想我没记错，这位漂亮的姑娘是柏灵子小姐？”

“你是哥哥的朋友林先生，以前一直和我哥哥在一起的。”她微红着脸说。

我用手装了一个姿势道：“二三年前我看见你还只这么高。现在长得高了更美了。”

她的脸上起了一阵红晕，然后正经地细看了我一会，笑道：

“完全是美国回来的样子。”

“哪一点看出来的？”我问。



“我不知道 ,只是我有那么一种感觉。”

直到这时 ,我还立在台阶下。柏灵子不请我进去 ,却反跳下阶石来说 :

“我奉哥哥之命 ,不准林先生现在进屋子。”

“叫我惠连好了。”我说。

“是的 ,惠连。我从哥哥处听说你刚从国外回来 ,我真高兴见到你。”

“国外有很多好听的故事 ,不是现在说得尽的 ,”我的心在想念着丽泰。“你哥哥这几年来可好 ?”

“他很好 ,还是照从前一样 ,成天地玩。他好像不需要有一个固定的职业。”

这时我们俩已一同走在草地上。不知怎的 ,我突然为想丽泰而心神恍惚。我也并不问为什么霖人暂时不让我进屋子的原因 ,只是心不在焉地问道 :

“你进了大学了 ?”

“不 ,我预备到北平去读高中。”柏灵子的声音很好听 ,接着她热心地告诉我她学校里的事 ,自己的事 ,以及他哥哥的事。她说他哥哥的女朋友一向很多 ,最近却似乎在专心追求一个了。这些话我都不发生兴趣 ,可是我的心不在焉的心情慢慢改变过来 ,我渐渐对柏灵子发生兴趣。我偶然地开始体会到她有一种特殊的美感 ,一种天真的少女特有的生气 ,好像我在丽泰身上没有找到过。

正在这时 ,我听到一声熟悉的声音在叫我。

“惠连 !”

我回过头去 ,看见柏霖人正跑过来。我们欣喜地握手 ,



柏灵子在旁边笑着看我们。霖人一手搭在她的肩上,一手搭在我的肩上道:

“你看我妹妹现在长得如何?你还记得从前常为找不着女朋友而苦恼吗?现在你可以常来找我的妹妹。”

霖人一向是玩笑惯的,我不在意,他的妹妹灵子却红了脸,那时我看见她的眼睛闪出美丽的光芒。我们三人一同进屋子去,这个客室还是我从前来访霖人时的老样子。地上,沙发上还是丢着霖人玩了回来不及收拾的网球拍,篮球,鱼竿,唱片,画报等一类的东西。不过我看见在墙壁上多了一种纸饰,那是用彩色纸剪成的英文字母。这大概就是刚才柏灵子暂不让我进内的一段时间内,霖人所做工作的成绩了。在把彩色字母读成一句“欢迎惠连”的字后,我向霖人道:

“谢谢你和你的妹妹。”

暂时我忘怀对丽泰的记挂,我和霖人畅谈我们分别后各人的事情。我们照老样的不拘形迹地躺睡在沙发上大笑大讲。只是有一个分别,从前只有两个人,现在他的妹妹也参加进来了。灵子也许觉得她现在是大得足够加入我们的圈子了,她似乎对我的关于国外读书生活的谈话很感兴趣。我的直觉是,灵子很天真可爱,可是每当这时,我就想起丽泰来。吃过灵子所端来的点心后,天色渐渐黑暗时,霖人慢慢显出焦急不安的样子。我问道:

“你还请了别人吗?”

“没有,我请老友吃饭,觉得用不着别的生疏朋友打扰其间。”



可是他的焦急样子还是不减。在他偶然离开时,灵子神秘地笑着对我说:

“你可知道他在急点什么?”

我摇摇头。

“我不是说过他有一个在专心追求的女朋友?”她低声道:“他从前在学校里以浪漫好玩出名,现在却也慢慢的收心了。他骄傲于他的女友的美丽,今天他也请她来。在哥哥心中,女友的美丽是一种光荣,因此他不让你预先知道,他要使你吃惊于她的突然出现。我说得太多了,哥哥不让我告诉你的。”

我随口问起关于她哥哥女友别的情形,诸如姓名,何处读书之类,灵子矢口不答,她说如果她哥哥晓得她已经向我泄露了他的欲藏的秘密,他一定要怪她。

霖人回来了,他好像打了好几个电话,而仍没有结果。他没有了刚才兴高采烈的样子。最后我们三个人一齐吃饭,灵子偷偷告诉我,哥哥的女朋友不来了。霖人的话突然变得很少,我在心底暗暗好笑,素来开朗达观的霖人给如何出奇的美人儿迷上了?他竟和我一样的为了一个女孩子而神思恍惚。正当我觉得别人好笑的时候,自己倒冷静起来。每个人在交女友的时候有一番烦恼。即使我想像着丽泰现在是在伴着别人玩,我又有什么可难受的呢?霖人不是有了同样的遭遇?而且,我又何尝不是伴着另一个漂亮的女孩子在玩呢?这时我注视了柏灵子一眼,在明亮的灯光下,她的没有敷过脂粉的孩子气的丰腴的脸显得容光焕发。一时间我高兴起来,即使霖人是闷闷不乐,下半段的时间是属



于我和灵子的。我们两人有一时很悦意的相处和谈话。我在逐渐发现灵子的美点,虽然,对于灵子,我并不具有任何一点极微细的对丽泰那样的野心。在我的眼中,灵子是一个天真的姑娘,一个比自己的妹妹更可爱的妹妹。我在这段时间内,暂时忘记丽泰。和灵子相处,另有一种和其他女孩子相处,甚至和丽泰相处所得不到的乐趣。

饭后,我们开了无线电听音乐。我假装不知霖人有那种不可告人的苦楚,他也始终不告诉我曾约了一个漂亮的小姐,而这位漂亮的小姐不曾践约来会她的情人的好友。他尽力来招待和应付他的客人,而作为他的客人的我,却还是在女主人——他的妹妹处感到宾至如归之乐。无线电里奏出一支我所喜欢的爵士音乐时,我向灵子请舞,我在抱住她的腰握住她的手时,突然看见她的眸子里有一种光采,一种我不能形容它的含意的光采。这光采给我的印象至深,甚至我在我的右手指间能觉着灵子身体微微的颤抖。我也突然觉着我的内心的荡动,一种莫名的快乐升上来。灵子舞跳得极为纯熟。在抱着她的身子旋转时,我渐渐觉得她贴近我。霖人坐在沙发上抽烟,打呵欠,翻画报。无线电里的音乐连续奏下去,我们也接续的舞下去。我看看灵子,她闭着眼,红晕的脸上,显出一种快活兴奋的情绪。我逗她道:

“小灵子,你睡着了。”

“我正像在作一个五彩缤纷的梦。”她仍闭着眼说。

“你哥哥在不快乐,你呢?”

“我快乐极了。”



“到怎样的程度？”

“从来没有这样感觉过。”

“为什么？”

“我不说，”她仍闭着眼，几乎要把脸靠在我的肩上了。

我稍微让开一些，过了一会，我又问：

“小灵子，你有过男朋友吗？——我的意思是，很要好的？”

她突的抬起头来，睁大了眼睛，看我一会，说道：“哥哥的同学和朋友到这里来找我的很多，可是我不很欢喜他们。”

“你自己的小朋友呢？”

“你为什么要说我的‘小朋友’？我不懂你的意思！我又不小。”

“真可爱，你这小孩子！”

“我又不是小孩子！”她突然抗议道：“你可以问我哥哥，他已经允许我交男朋友了。”

我心里有一种说不出的感觉。我尽量在控制我自己的感情，我仍把柏灵子当作一个小孩，一个妹妹般的小孩子。我觉得我不该作错一件我所认为不该的事。我不再去逗她，开始跟她谈别的，同时我离得她开一些。三支音乐后，我把她的旋转的身子领到沙发上。她闭着眼，显然有些发晕，坐下时她张开眼看我一下说：

“谢谢你，我仍像在作梦。”

“谢谢你，你真是一位出色的舞伴。”

我是站着的，她做一下手势要我在她身旁坐下来。



我说：

“我想我该走了。”

我是大声说的，那边坐着抽烟沉思的柏霖人听见，立起身走到我们这边来。

“你这么早就走。”霖人说。

“惠连，你应该再玩一会的，哥哥，请你挽留他。”灵子也突的清醒似地立起身来。

“我代表我的妹妹挽留你。”霖人开玩笑似地说。

我总觉得我该及时走了。我坚持我的意思，甚至灵子脸上有不快的颜色我也不管。霖人送我到台阶上，握着我的手道：

“让我的妹妹送你到大门口。再见，下次我请你见见我的女朋友。”

“难道她就是你今天不快乐的原因吗？”我笑问。

“你怎么知道？”他看了灵子一眼，惊奇地问。

“除非我没有眼睛，我们是老友了，呵呵！”

我拍拍他的肩，和灵子走下台阶，越过草地，将近大门时，灵子停步，我握住她的双肩道：

“亲爱的小妹妹，我过了一个极可爱的晚上，谢谢你的招待，再会了。”

我向大门走去，灵子拉住我的手，抬起头，让我在月光下看见她满脸丰腴的白色和那深深的酒窝，问道：

“几时再来玩？几时再来找我哥哥和我？”

“我随时随地会来的。”我说。

“不，我要你定一个时间。”她的眼睛又有了先前那一



种光彩,而且更有一种祈求的神色,她的头抬得很高好像要我去吻她。这时候我需要镇定我自己了,我只能尽量去想起丽泰来。我轻轻按抚她的双肩,柔声地道:

“我不能定时间,可是我一定来找你玩。”

我这样和她分别了,在我跨出大门后,我想起最近看过的一部影片,我轻轻自言自语道:

“我希望我是十七岁。”

我回到家里,时钟恰敲十一下,家里人都睡了,惟在我的书桌上有一个条子留着,说是曾经有一位姓胡的小姐来过电话,晚上八点钟她在一家餐馆里等候我。看见这字条,我怔了好一时,这当然是丽泰,我想像她在当时如何焦急地等待我,而我一面在苦念她,一面失却了一个如此好的机会。下次见面,又非得等一二个星期不可。于是我决定明天一早就到她家去找她,说明我失约的原因并向她致歉。

不幸这晚上我失了眠。使丽泰空等待而不安是原因之一,其他浮沉在我心头的,是跟柏灵子的一段遭遇。如果我没有在飞机上碰见丽泰或是丽泰在飞机上不曾给我一个美妙又深刻的印象,我对灵子会控制不住自己的感情的。直到深夜二三点钟才睡熟,早晨便起不了。张开眼看手表已是十时半,半小时内洗脸穿衣赶到丽泰处,她已经出去了。照例我不能问得她的去处,她一出去玩,整天不会回来。而假期过去,第二天她又得上工。

我怅然回来,猜想丽泰一定为我的失约不快。我自己也遗憾这次的失约,可是我又该怎样找机会向丽泰解释?我纳闷了好几天,又有两个星期六过去了,这期间,我几乎



时时在晚上想发现一个奇迹,即是接到丽泰的电话。可是奇迹毕竟是难以发生的。倒是柏灵子几次三番地来电话问我好,约我到她家去玩。她说哥哥总找空闲去陪他的女朋友,不大能陪她玩。我又到柏家去了好几次,陪柏灵子外出玩了几次。我对她始终像妹妹。我觉得我们两人之间,不可能有恋爱。如果有了,将来懊恼的将不是我,而是柏灵子自己。年轻的初出茅庐小姑娘有善变的情绪,她的热情可以一霎时涨得很高,也可一霎时跌到没有,可是我的情绪却不是能够随着她而升降的。出国两年,与外界接触增多,我逐渐失去了冒险的兴致,而是喜欢平稳和安定了。灵子使我感到青春刚萌发的生气,虽是可爱,而我现在需要的却是花朵茂盛地开放足了以后的芬馥。这当中是不同的,我只能分享那生气,而不能独享它!对那一份芬馥,我却愿意它在逐渐蹙极而趋衰时,细细保养它。我与灵子的关系极为普通,甚至好几次向她暗示,那暗示只有一个意思,便是:

“我希望我是十七岁。”

又一个星期六晚上,灵子来了一个电话,说是第二天晚上,她哥哥在某饭店请我吃饭,他将带来他出色的女友,而我呢,应该在霖人把他的女友接来以前,先把灵子接到饭店里去。在苦闷之下,我一口答应。第二天傍晚,我驶了叔父的车子去接灵子,我进门的时候,早看见灵子盛装在白石台阶上等我。我几乎为那一阵光芒炫瞎了我的眼睛,我第一次发现了灵子的完全的美点,她早已具有成熟少女的一切条件了。她的旗袍和她的披在肩上的短大衣,是最适合她的细而结实的身子的。我第一次看见她穿着高跟鞋,她的



脚部的纤美的程度令我迷醉 ,令我想起丽泰。

“小灵子 ,多美的孩子 !我几乎认不出你了。”我大声地喊着。

“谢谢你 ,惠连。”

“你真的太好看了 ,”我走上台阶 ,握住她的两手 ,又朝她浑身上下地看。

“说实话 ,惠连 ,你喜欢我这样的装束和你一起外出吗 ?”她带点天真的口气问我。

“当然 ,当然 ,伴你外出是我的光荣。”

伴柏灵子外出真是我的光荣。当我们到了那饭店 ,我挽着灵子的手臂 ,从走廊踏进餐厅时 ,多数的客人转过头来注意我们——不 ,我应该说是注意灵子。她的大方的态度使我骄傲。我自觉有些得意显露于神色 ,我再次在心底说 :

“我希望我是十七岁。”

这次我是真的希望。没有再比伴着一个最漂亮的女孩子步入大庭广众之间更令我骄傲的事了。我们随着侍者在霖人已预定下的靠近音乐台的台子坐下 ,灵子说 :

“今天我真开心。”

“我也是 ,”我说 :“伴你在一起是我的光荣。”

“我也是。”这年轻的女孩子说 ,她的眼睛里有激动的情绪。

我替她卸下大衣 ,扶着她的手坐下。好几天来 ,我控制我的感情 ,在这一时 ,我几乎不能自持了。我发现灵子的美点 ,灵子对我表示的好感 ,而丽泰早不来理我 ,我有什么理由再来抑苦自己呢 ?正在我动心想对灵子有所诉说的时



候，灵子看着通道的方向对我说：

“真快，哥哥和他的女友也来了。”

我早有浓厚的兴趣想看看霖人引以为骄傲而且要使我吃惊的他的女友是如何的美。我首先发现少男少女的座客像起先在我 and 灵子进来时一样地，把他们目光集中在一个方向。我循着他们和灵子的目光看去，霖人正扶着一个高长窈窕身材的小姐进来。我突然觉着心如落在冰窖里，我的脸上和腿上的肌肉在微微颤抖。

我站起身来，那位小姐的脸上也有失惊的颜色。

霖人让她坐下，一面奇怪道：

“怎么，你们原来认识的吗？”

“是的，”我沉静地回答：“我们早在飞机里遇见过了。”

“那更好了，我不必作介绍了。”霖人高兴地说：“惠连，你可羡慕我，有这样一位漂亮的小姐？她就是我曾想骄傲地使你吃惊的，在你回国后第一次请你吃饭时，那位有事不到的小姐。”

我在浑身颤抖了，表面上我假装镇静。我去望她的脸，她的脸是灰白色的。

“我还要报告你，惠连。”霖人在继续说下去：“我恰在今天已和丽泰订婚了，你该为我的幸运庆祝吗？今天我只请你和妹妹吃饭。丽泰自己也不晓得，除了我们两人之外，还有我的妹妹和我的好友。因为我也要使她吃惊，我的妹妹有这么一位动人的男友。”

灵子红了脸，丽泰石膏像似坐着，我轻声说：

“恭喜丽泰。”



“谢谢你。”丽泰回答。

以后是一个长时间的静默，我是说在我们两人之间。整个的说话时间让兴高采烈的霖人占去的，霖人再三与我干杯，我饮了相当量的酒。霖人再一次要与我干大杯时，灵子牵住我的手，在我饮下那杯酒以前，把我拉到舞池里去。

“你以为你自己是一个能饮的人吗？”灵子嗔怪我说：“你不能和哥哥相比。他会饮酒，他今天是非常快乐的。”

“你以为我今天不是非常快乐吗？”我紧紧抱住灵子的腰。

“我们都非常快乐，不是吗？……你看你满脸酒气。”虽是如此说，灵子却让我和她脸颊相并。这是我第一次对灵子取这样的态度，我们都觉得脸上烫热。我是因为吃了酒的缘故，灵子为了什么，我不管啦！我只觉得晕醉，含糊，浑身如躺在热流中，这样糊里糊涂地跳，直到两支音乐完了，灵子把我引回座中为止。

我在座中坐下时，只含糊地觉得霖人仍在兴高采烈饮酒谈话。丽泰仍默坐少言，她看我坐下的眼睛里似有晶莹的水分。

霖人也微醉了，他要我再干杯，给灵子阻止，可是我总觉得有要酒的欲望。后来霖人说：

“你难道不和我美丽的未婚妻跳舞吗？”

“美丽的未婚妻，呵！呵！”我自言自语：“我能有这么光荣吗？”我问丽泰。

丽泰当然立起身来。我扶着她的手与她无言地走入舞池，一时我倒冷静起来。我并不开口说话。



丽泰一直用晶莹的眼光看我 ,我几次三番避开它。半晌以后 ,丽泰柔声说 :

“我好久没见到你了。”

“是的 ,”我装冷漠地说。

“我想我们曾经有过小误会了。”

“没有吧。……我还要向你道歉 ,那天晚上八时 ,我没有践你的约。”

“真的 ,我今天才从霖人的口中听出 ,那晚上原来你是到他那里去的。”

“现在不必讲了。”

“你是不是恨我 ?”

“我为什么要恨你 ?”

“可是你怎么不仔细想想 ,我为什么那天不赴霖人的约 ?”

我完全没有酒意了 ,我去看她的欲泪的眼睛 ,又把眼光从她那里避开。我简直不敢正视她。最后 ,我说 :

“丽泰 ,我感激你的好意 ,不过 ,你也可以为这一长时期的不理我而所得到的理想的效果庆贺自己。我确是被折磨得很苦的。”

“你替我想想 ,我当时为何要不恨一个失约的绅士呢 ?”

“你恨过我 ?”我这句话是多问的。

丽泰含着泪点点头 :“恨后的结果便是现在。”

我久久无言 ,心乱如麻。然后我装冷静地说 :

“那么我们就算到此为止。我不愿破坏我的好友的幸



福,他是这样的为你而骄傲。”

“我真想不到我们的小误会会形成我们终身遗憾。我不知道自己是不是做得对。”

“你做得对的。”

“你爱上灵子了?”即在这时,丽泰的眼中还含妒意,她的声音急促。

“你以为爱情的逝去和再起是这么容易吗?”我冷冷地说。

我们的谈话到这里为止。我决心不让自己的感情支配意志。回到座上后,我强作欢笑,甚至向霖人称赞丽泰的各种美点。他们兄妹两人都很有兴趣地听我讲,丽泰坐在一旁,脸色时变。我在当时,情绪高昂,甚至说话放肆,一点不顾到丽泰在一旁的难受。我自己也不明白我竟突然会残酷到如此。霖人兴高采烈,灵子却以为我醉了,到后来再三暗示并抑止我这种失常的态度。十几分钟后,丽泰表示身体不舒服,要先回去,霖人起身送她回去,要我和灵子再玩一会。我在望着丽泰渐渐远去的窈窕的背影,突然感到一阵寂寞,好似走入无人的境界,立时我的失常态度消失,我托着额低头静思。

灵子的温柔的声音在旁问道:

“你也不舒服吗?”

我抬起头,深深地看灵子一眼,她的眼睛里有深情蜜意,浓得令我不敢接受。我去按她的手,感激地看住她不言。

“我真为我哥哥庆幸,不是吗,丽泰太漂亮了。”



“我为他有一个如此漂亮的妹妹庆幸。”我轻轻说。

“谢谢你。”她的声音轻快，她的眼睛活泼地一跳。

我听从灵子的提议，以为我们应该回家，而我也该有个好好的休息。灵子天真得看不到我的神色变化。回家途中我一面驱车，一面默默无言。灵子问长问短，以为我一定是饮酒太多了。我的感激的心情渐渐变化，一个如此年轻天真的姑娘，也如此懂事。这一份温柔，我将怎样珍惜地去接受？

和灵子分别时，我紧紧握她的手。我觉得犹如失去一件东西，空虚寂寞得厉害。在驱车回家路上，我真的如入无人之境了。

以后的几个星期中，我照意志行事。我忘记丽泰，丽泰也没有电话给我。我想这样对双方，甚至对别人，都有好处。甚至我不敢到霖人家去，怕在那里会碰见丽泰。灵子仍偶然陪我看电影或游玩，我很能控制我自己。

不久以后，我同时接到北方一家大学和一家报馆的聘约，我决心离开上海。只觉得对灵子有些留恋和抱歉，我直到买了飞机票的当晚，才打电话给灵子，告诉她我第二天要去北平。她在电话里的声音显得很急，可是我硬起心肠把它搁断了。

第二天清晨，我到那我归国时曾停留过的飞机场去搭机赴北平。我因隔夜对灵子的思念和歉疚而失眠引起睡眠不足，引擎未发动前，就在座中寐睡。飞机起飞时的嘈声把我吵醒，我膝上的杂志滑落在地上了，我迷糊着眼弯下身子去拾。在地上书旁的一件东西立时使我的头脑和眼睛清



醒 ,我闻着熟悉的香味 ,在我身旁的是登在高跟鞋里的一双纤美的脚。我几乎不相信我自己 ,我又一次奇遇了吗？

一阵悦耳的柔声在我头上响着：

“要为你帮忙吗？”

我陡地抬起头来 ,看见一张我正在苦思着的熟悉的脸 ,那脸上 ,是含着眼泪的快乐的笑容。我心中的愉快是不待言的。

是丽泰还是柏灵子？让读者自己去揣测吧。



睫毛上的澄珠

“如果你再不理解我，我将疯狂了。你怎么老是不往好处着想呢？你是多么爱淘气！告诉你，我的小东西，你不知道淘气要有限度有分寸吗？现在你是这样可爱，你的脸起着红晕，你的小嘴噘着，你的眼睛如两只小圆铃，你两手抱着膝头，不是气得一句话也没有吗，可是，瞧，瞧，你的圆铃里有了晶莹了，映着这星光。强抑着不让它掉下来！你这是何苦呢？今天我老老实实的给你说了真话，我早晓得你要这般我就不说。我和你在一起是太高兴了，才不知不觉地流泄出来。可是那都是过去了的事哪！”

司徒菁急急向杨慕蓝说，杨慕蓝静静地坐在草地上，她把两手抱住膝头，眼睛漠然地望着前面，像是在思索着，或是在倾听司徒菁的叙诉。她穿着男式的西装，白哗叽长裤，深澄的绸衫，这色泽的配合在朦胧中甚是显明。司徒菁蹲在她前面，两手不停地忙着拔草。这是在公园大广场的边缘上，一个很僻静的角落。

他们都是吃了晚饭后到这里来的。他们在一块草地上休息，起首原是谈着开心的事，后来不知怎的她赌气了，于是他向她陪着小心。

“那都是过去的事了”，司徒菁继续说，“它是不值得我



要哭了,我就哭了。我是不知道,也不会有拘束,当在感情发泄时。好似我有时要大笑一般,最初几次,你们陌生人一定当我是荒唐的或是粗野的女孩子了。可是现在我在哭,我确是在哭,刚才我说没有哭是假的。我竟这样鲁莽的哭了,为了我有一个不好的脾气,我是使性子惯的。你会相信吗?我是使惯性子的,我是一个骄傲的,骄傲的女孩。我是不曾受过别人欺侮的。”

杨慕蓝轻轻的慢慢的说着,说到后来,她的抽噎也停止了。这时她已经把头抬起来,她把晶莹的眼睛看着司徒菁,又看着天上的星。她说得这么的清楚,好似一个超等的演员在舞台上念着的独白,好似残留在她长长的睫毛上的澄亮透明的水珠。她昂着头有一种骄傲的高贵的神态,因为她正意味着她的末句台词,“我是一个骄傲的,骄傲的女孩。”

“我是不曾受过欺侮的,”她的思想没有停顿就继续说,“你会相信吗?以前我在你面前一直是温和柔软的呢?我在幼时就失了母亲,也不记得当时我是几岁了,总之那时起父亲就以爱妈妈的心来爱我。所以他就不曾续弦,虽然只有我一个女孩子。他说我像我的母亲,我不知道我母亲是美丽的还是不美的,如果她是美丽,那末我也将美丽了。我在十岁的时候就要在母亲的照像前跪着祈祷,我祈祷愿我母亲是美丽的,虽然这是一种自私的行为,可是小时候就这样的感到安慰,感到一点母亲的爱的。因此父亲更疼我了,他常常抱着我一同在母亲像前做祈祷。有一次晚上我是单独的,父亲在外面应酬还不曾回来,我不要保姆和佣



人就独自在母亲像面前燃点起蜡烛来,不知怎么一来这一点烧得大起来了,也不知怎么的我在这红色的火光前感到很满足。我跪着,耳边好像有屋外的嘈杂的声音,可是我想着的是我美丽的母亲,我看见她的大照像在熊熊的火焰中溶烧下去,我就好像看见她活动着,我的心是很安静的,我也不感到四面是逼人的热,我也没有喊吵。等我再醒时我已在父亲的怀中,这时我忽觉得伤心,就抱着他的头哭起来。他也流着泪,这样大的人。他说他下次再不晚归了,以后他真的是不曾晚归过。我们住在新房子里,大火烧毁旧的家具的同时也毁去了父亲的记忆,可是他更疼我了。而我,我失去了所有我母亲的照片,没有了映照自己美丽的镜子。现在已忘记母亲是什么样儿的。只是父亲疼我直到现在,一直没有拗过我的意思,我是使惯性子的。我只在你面前曾经顺和了一时,可是我在骨子里是一个倔强的人,今天,我竟哭了。”

杨慕蓝一气地说了一大段,似乎把话都说完了,似乎把气力都用尽了。她现在又呆呆地坐着,仿佛在等待听者的回答。

星眨着眼,星不曾回答。树和花听了都像受了感动,默默的摇曳几下致意,回答的是司徒菁。

“我是喜欢倔强的。”他说。

这只是一句话,这句话脱口后就荡在空气中了。以后的空气是被默静所占领。

“你不太会这样正经说话的,今天你说得很多。”司徒菁想出一句话来打破寂默。



“是吗？所以你一直把我当作小孩子。”

“你根本只是一个小孩子。”

“我不许你这样说，只有父亲可把我当小孩子。”她噘起嘴。“我其实是一个大人了。”

“我也听说过别的孩子说这样的话。”

司徒菁平淡地说，他说出口才发觉失了言，赶紧收口已经来不及了。杨慕蓝突然从梦幻中惊醒。

“你也听说过别的孩子说这样的话？——一朵怀念的花！最美的也最可伤心的。今天你说的是不是证明你尚有对往事恋念的痕迹呢？而我倒要忘了，如果不是你这句话提醒。”

“我很惭愧！可是我相信我如有一朵花儿也是插在你的襟上的。我是说我的怀恋并不突兀。你是我的怀恋的因子，偶然发现你的一个特点，我的怀恋的花就盛放了。你允许我把故事继续下去吗？”

“当然的！”

“可是你不许赌气。”

“决不，你看我才哭过，现在我又柔和了，我一点不倔强。”

“那么我又要使性子了。”

他们高声的笑了起来，可是一会就停了。显然是她先停止笑的，她以长睫毛里面的深深的眼睛看定他，是在听候他的说话。她的脸残留了哭过的痕迹，像一朵丰满的受阵雨淋过花儿般美丽。

“我是喜欢倔强的，”司徒菁第三次说，“你不会自觉倔



强是一种优点 ,因为你自己也是一个倔强的孩子。它是一种令人起爱的性格 ,至少对我 ,甚至我也许已有了一点了。你知道人带傲态是高贵的 ,可是对命运 ,甚至对信仰的倔强却其实是一种更珍稀的高贵。一位美丽的姑娘在花朵盛放的年龄进入修道院去终其一生 ,这背后也藏了一个悲剧 ,可是这种高贵的品性是令人久久憧憬的 ,.....我想你是倦了 ,你不会厌烦她 ?”

他看见杨慕蓝打着呵欠 ,他就停了下来了。可是他沒有看见她的两个眼睛带着呵欠余下的水珠在出神 ,她似乎正迷醉在中世纪的美丽故事中 :一个骑马的英雄 ,一位穿着白色道袍的修道女 ,一个悲惨的结局。司徒菁的最后一句话把她惊醒 ,她说 :

“我是细细听着的。”

她是细细听着的 ,司徒菁看着她悠闲天真的倾听的神情暗想。于是他继续他的故事。

“也许我们都有一种理想 ,一种信仰。如果让我确实的问你 ,你一定会说没有。你是没有信仰的 ,不错。可是人有一种天性的本能 ,这本能是爱。这样说你一定会承认。而我却要讲 ,因为你有爱 ,所以你有信仰。每一个人都有信仰的 ,只是他们的路不同 ,他们的目标则同一。.....你会相信吗 ,我说的这些话 ? 你会厌倦吗 ,我说了这么多 ?”

司徒菁又骤然地停住 ,他从裤袋里摸出手巾揩一揩汗。其实他是在为自己打算 ,他正思想如何才不会触怒了这位倔强的姑娘。

可是因为急于要听故事 ,那位姑娘是和缓的 ,她驯服得



如从前一样,她的眼睛看着远远的深处,那漆黑天幕的角落,那神秘的中世纪的故事。

“我希望能安安静静的让我听完这个故事,”这一句略带讽示的话从杨慕蓝的小巧丰满的嘴唇里吐露出来,她显然抑制着自己。

“……你不知道信仰能多么的影响一个人呢!如果你也有了幸福,也有着信仰,而你必得在中间挑选一个,你不能两者都兼有,我的倔强的小姐,让我问你一句,你将挑选什么呢?”

杨慕蓝被这突如其来的问题怔住,她的心简直有点迷乱。她用手往后按一下头上服帖的卷发,这发丝曾经给风有些吹动,她又理一理稍皱的裤管,又把手攀住膝头了。这个过程是迟缓的,过了一会,她说:

“我没有信仰,可是如果彻底的明了,信仰其实就是幸福。”

杨慕蓝天真的同情地说,她的白皙的手腕提起来几乎碰着司徒菁的眼睛。

“我没有哭,”司徒菁说。他用手指指指眼眶,觉得有点湿润,难道自己跟女孩子一样可笑地哭了。然后他静默了大半天。

“真的,我不会生气也不会难受的,如果我是她,我同情自己。”杨慕蓝这时完全丢弃了她的幼稚,她正经地说,她的眼睛有着遐想。

“我们走着歧途,可是我们的目的相同。对于爱情,她,我的可怜的姑娘能了解它至高的意义,而我是庸俗而又



庸俗 ,我不能。一个无神论者 ,一位虔诚的基督教徒 ,谁也不肯忘却谁的信仰。如果我们要完完善善的结合 ,我们之间须得牺牲一个。可是我不能为了一个女子违着本心去受基督教洗礼 ,她不能违背教规和一个非基督徒相爱。一个晴朗的日子 ,我恢复了病体却蒙上另一种创伤。她 ,我可敬的姑娘 ,为着她的心灵的贞洁 ,为着崇高的爱情 ,为着我也为着基督 ,决心不再将爱情施给别人。对着命运和信仰 ,她是那么的倔强 ,那么的懦弱 ,她丢弃了人间的幸福 ,为着天堂上的。进了修道院 ,她不再出来了。”

“太年轻 ,太年轻人干的事了 !”

“而我是庸俗 ,庸俗 ,我不能守住她的誓言。我该遭人鄙视 ,可是我并没忘了她 ,为了很多地方你是像她的。”司徒菁蒙住眼 ,蒙住了头发 ,蒙住了一切。有一朵云遮过月亮 ,让司徒菁和杨慕蓝留在阴影中了。

“你会生气吗 ,慕蓝 ? 我说得很多 ,多得自己不曾想到要这么说的 ,可是我好像没有说完 ,有更多更多我需要向你解释她和解释我自己的 ,我还不曾说 ,我说不出来。”

“让我允许你不必解释 ,我同情你 ,我爱她。”

“你镇静的说话像一个大人了 ,我很欢喜一个孩子正经地说着成人话的。”

“她也这样 ?”

“因此当她正经地说到要进修道院去过终身时 ,我哭了。”

“你也像一个小孩子般哭了。”

“我伤心一个活泼的倔强孩子自愿关进牢笼去。”



“她有信仰 ,她该是快乐的。”

“她辜负了我。”

司徒菁张开乞怜的眼睛 ,看见她的神情并不严肃就安心了 :

“我惭愧我们还不如一位基督教徒坚决。”

杨慕蓝望着浮云的天不作声。她想起了挚诚的教徒 ,想起她挚诚的父亲——一位为女儿而不曾续弦的父亲。出了一会儿神。

司徒菁不动地望着她。

司徒菁不禁微笑一下 :“ 你的答复太圆滑 ,你不能来一下选择吗 ?”

“那么我说 ,幸福就是信仰 ,我信仰我的幸福 !”

杨慕蓝说了自己也笑出来 ,这样的笑完全淹没了她脸上的泪痕 ,如同一位骄傲的女神在向世人宣布 :我是倔强的 ,所以我珍惜自己的幸福。

“所以你是一个自私的家伙。你不会想到有人肯为了信仰而牺牲自己的幸福 !”

“她准是一个傻子。你说 ,她信仰什么呢 ?”

“她是一个基督徒。”

“只是一个基督徒 ,而跟你一个无神论者爱上了 ?”这声音尖尖的酸酸的出自这位美丽的姑娘的口 ,而且她吞住一声惊奇的笑。

“你真的又会赌气又会哭吗 ?”司徒菁小心地问。

“我希望你能安安静静地让我听完这个故事。”杨慕蓝一字一板地说。



“允许我要求你存一些虔敬。我不信虚伪,可是我不愿辱没那些虔诚的教徒,他们的教义“博爱”高于一切的爱,这一类纯正的崇虔是难以模效的。一个人她为了信仰牺牲自己的幸福,她是固执,而她给你的也是真爱……”

“你不怕身旁的一位姑娘会离开听者的地位向你生气吗?难道她给的不是真爱?”杨慕蓝尖声地笑喊,半着恼半讥讽似地。

“希望你能安安静静地让我讲完这个故事,小姐。我在你跟前受了委屈。我本不想讲什么,是你逼着我讲的,你一哭我就无法可想。”

“我一定不倔强了,我一定静静听你讲了。”

“……我敬崇耶稣的作为,他有魅力,他的魅力数千年来拉住了无数人的心。一位姑娘,她甚至把她人生最快乐的享受最高尚的感情,爱,都整个献给他了。”

“她叫什么名字?”

“晓得名字是无用的,我倔强的姑娘。她跟你一样倔强,可是她不能跟命运相争,她是一位天堂安琪儿,却情愿在人间受苦。一个夏天我住进了一座教会创办的医院,一位穿着白色制服的姑娘每天服侍我。当我痛苦万分时,她向我施展着母性的爱,我在她的温柔中找到慰藉。如果爱情是一种美德,我将鄙弃这种美德。一位贞洁的姑娘,我的爱情玷污了她的心。靠了她圣洁的爱情,我替自己救了生命。有一天,她要我皈依她的宗教,我才发觉我们是走了歧途了。”

“你允许我中途侵扰你吗?你,你在哭了。”



“你在想什么？”

“我在想我的父亲。我想到他的孤独，为了我，他不曾再讨一个妈妈。”

“有了你，他够幸福了。”

“我不知父亲该怎样的怀恋过去，他不会忘了妈妈的。像你，一个爱情的滥使者尚且在你第二个牺牲者面前数着过往，我不相信父亲是没有悲哀的。”

“即使有了你？”

“是的，即使有了我。我将感到孤寂了，世上没有专心爱我的人。”

“你不怕这句话伤害你死去母亲的心？你不相信你父亲的爱情？”

“别责备我。我尚有你，你使我不信你的爱情。”

“一个倔强的孩子是没有办法的，你忘掉你先前的话了。”

杨慕蓝给说得真的要哭出来：

“我太忌妒那生长在你的幻想里的人儿了。可是请让我说得慷慨些，我同情你，我爱她。”

“我希望你爱她。你们都是纯洁的，纯洁得像一块白玉，唯有我是俗的。可是我不能打发爱情。这是神奇的东西，有了你，我更想起她。”

司徒菁说了把杨慕蓝紧紧搂住像又怕失了她似的。他吻了她一下，叹气说：

“说真的，我在怀恋着她。”

“你不能解脱这个网？”



“怀恋的花 ,最美的也最可伤心的。”

司徒菁说了这句就不再说了。他们静静的坐着 ,想着她的父亲和他的基督徒 ,一份不完全的爱情。这爱有着至高的品格 ,它的纯洁的成分 ,也正如残留在杨慕蓝长长睫毛上的澄亮透明的水珠。



白猫小姐

我的妹妹喜欢画人像,画的多半是漂亮的女人。现在的女学生都有这个癖好,我在好几个女孩子的书本角落里发现那些精致美丽的面孔或全身像——自然也有从外国报上仿画下来的,她们都有动人的容貌和一个最魅人的身腰。

我和任何一个有着这种癖好的女孩子荡马路时,都能听到她们对那马路广告牌上白猫花布女郎的作画技术的赞叹。在看电影的时候,我们会同时喜爱上某一种广告片上一个女郎的画像。这个女郎有着一个最理想的容貌,发样,身腰,衣饰,脚踝与皮鞋,广告画师有了这样的成绩是成功的,除了对那些不会欣赏的人们。教会女生对自己的装饰大都有一种同样的理想,主要是以她们所认为 Smart^① 的男孩子们所喜爱的一种样式为标准。“女为悦己者容,”这真是一条千古不变的定理。

话说远了,有一天,我在翻阅一份销路最广,广告最多的报纸。在一幅广告画面上的发现,竟使我惊奇得从倚坐着的沙发上跳起来。在旁人的眼光看来,这其实只是一幅

① 时髦



平常的广告画,而在我心中,它却是一个惊奇的发现。让我再说明一句,这里画着的正是我上面所说的那一类女像,她有一个最标准的容貌、身腰和脚踝,只是她的身材比理想稍矮了一些。

稍矮小了一些。我的触机便是从这“稍矮”来的,它起了我的兴趣,引动我半年以前一段深切慕恋的记忆。读者也许要嘲笑我的荒唐,不过请记住这只是一个故事。我每在下笔时怕读者会误会地把我为下笔方便拟定的“我”,当作说故事的我自己,但我不多加辩明,这里又是一个故事的起首了。

半年前的夏天,我是北郊一个公共游泳池的常客。每天早晨,我从床上起身,用了早点后,穿了最简单的衣服到附近游泳池去。那正是最适宜游泳的季节,尤其是久旱不雨的天气。而我在其时正有一种郁沉的烦恼,这种烦恼,很难用别的方法去发散。它来的时候是自然的,去的时候更为自然。我对任何一件事的看法,向来不主张勉强。不过凡人皆有固执的时候,那时候我就尝着这种烦恼的痛苦,这种烦恼的痛苦往往和我的日常生活连在一起。因此,我老是在电影院内座椅上发现隔壁是一个陌生人;老是在周末踟躅的街头橱窗里发现自己单独的影子;尤其是老是在游泳池里觉着自己在这池水人堆中最没有依靠的一个。这种烦恼当然是由关于女孩子的事情引起的,我再三要自己感觉自然些,不要勉强,而那时却不可能。比如我常常听见别人报告我格蕾(我当时的女友)常跟男孩子往游泳池去玩,偏是我去约她的时候,她总借故拒绝。现在想来,我在那时



候曾经作了一个最最笨蠢的傻子 ,幸得我已从那种樊笼中脱离出来了。

且说有一天我上游泳池 ,碰见很多熟人 ,这些人使我想起格蕾 ,格蕾那一天是极有可能跟别人来玩的。我不时跳上水面来 ,在嘈杂的人堆中搜索 ,我明知道真的发现了格蕾 ,会增加我的不快 ,可是我还是愿意以最紧张的心情去迎候这种不快。在太阳将升到正中的时候 ,我知道格蕾不在这池中 ,而且不会来了。正在我放开一切 ,在水中舒快地游嬉时 ,突然发现大门进口处一亮 ,这是完完全全的一种美艳少女的光耀。这光芒使池中别的女客们失色 ,因为大部分男子的眼光集中在一个地方了。

进来的是两个着军装的雄伟的男子和一个满面带着甜蜜的稚气 ,十六七岁左右 ,穿衬衫短裤的姑娘 ,一个用一件最合身的旗袍包住她美丽匀称身子的十八九岁的女孩子。我注意的是后面一位 ,我不知怎样来描绘她 ,总之我以为这是一个最适宜在游泳池中公开裸露的身子。我决不倾心于她的面容 ,而她的美丽的身體即使是外面罩着旗袍 ,亦发着迷人的气息。她不是属于女运动家型的 ,当然也决不是瘦削的。她稍微显得矮了一些 ,不过以她本身的比例来讲 ,这是最匀称的身体。在她这样的年纪 ,她的胸部已发育到她本人范围的最高度。她有着一个细纤的腰肢 ,不过由她的胸部、臂膀、臀部与腿部看来 ,决不可称为瘦弱。她当然觉着自己的美 ,因此当众人的目光随着她的时候 ,她竟和她的男友和女友在池旁走道上兜了一个最光荣的圈子。然后她们在喷塔前停留下来 ,她们的军人朋友拿下肩上挂着的照



相机为她们拍照(请注意我赞颂的只是她的体态美,对于那些涂满脂粉穿得齐齐整整在游泳池旁拍张“美艺照”的小姐们,我并不表好感)。我想为什么她不能把她的美点再彻底地显露一下呢?她到这里来的目的应该是游泳,而不是拍照。

然后我们(不只我一个人)发现她们不见了,然后约过了十数分钟,我们再度发现她们在游泳池里。这两对池中最美的青年男女,现在果然换了游泳衣跳下水来了。那女孩子令我想起格蕾(格蕾有一个类似的体格),也令我忘记格蕾(因为她比格蕾美)。我自始至终注意她,她和她的女友,显然是不会游泳的,在她们的男友为她们拍了游泳装照后,她们只是在浅水里嬉戏逗留,而她们的男友却到深水里去了。

我慢慢对自己注意力之集中感到厌倦,又再度抛开一切到深水去浮沉,有时偶然看见她们大胆地从浅处走到深处来。数十分钟后,我遇到一件巧事,在离开约五呎远的水面上,我看见一个慌张的女子头和两只乱动的小手,我本能地意识到这是一个生命在呼救,虽然没有声音。我游过去,一手抓住她的下巴,她的两手在我臂膀上乱拉,幸亏这是一个轻盈的女人身子,我很容易地把她托到水面上来了。这时我才从她的游泳衣色彩上发现了一个惊奇的“发现”,我碰着的正是那个我最赞佩的身体。时间不容我多思索,我只在她的脸上瞥见慌张的神色及满含感激的大眼睛。这危险情形在几分钟内已引起旁侧人们注意,她的男友立刻游过来,把她从我的手中移过去。只那一瞥,不过几秒钟,我和



她都互相正视了一眼。

我恍若所失，爬上池畔边休息边胡思乱想。我索性不去注意池中了，不过我能觉着或近或远，总有一对眼睛在看我。我并不希望遇见这一对感谢我的大眼睛。

不久，池中人又像起先用目光迎进这两对青年男女一样送走了他们。我清清楚楚看见她回头向我这方向看了一次。我迷惑了，甚至我一时竟把这池中求救的面容忘了，我只记得那身腰，我目送出去的也是那身腰，而不是那个“人”。

这以后，我沉入悠远的幻想，我游着又休息着，在格蕾处得到的失望和颓然心情，现在似乎给一种新生气鼓舞着。

从游泳池回到家，下午睡了一个舒服的觉，可是我总觉得有一件事哽在心头，有一桩问题没有解决，有一个影子印在我的脑袋里。醒来后我带着那影子去打个电话给格蕾，约她出来吃冰淇淋，被她拒绝了。她的理由是在这样炎热的天气出来，吃冰所得的冷气，不足应付被热度消耗去的体力。这个拒绝很使我失望，那影子使我对格蕾的想念逐渐减小了。我首次理会到爱情之不可勉强，正有如自己，逐渐对格蕾减少兴趣一样。我为什么不能自己去寻乐呢？那个晚上，月色很好，我在上午由游泳所得的疲劳，经下午的睡觉得到了补充。鼓起兴趣来享乐这一个晚上吧。我约了另外一个舞伴李冷，到郊外最负盛名的一家夜花园去玩。在夏天的晚上，这是一个很舒服的所在，而李冷的爽朗谈笑的性格与精湛的舞技，使我暂时忘记了白天所得的遗憾与不快。

可是在某些时候，机遇是最巧合的。我们跳了几支舞



之后,正在座客慢慢增加之时,正如上午在游泳池里的情形一样,花园内大部分的男客和女客把他们的目光集中在一个地方看,两对最漂亮的青年男女进来了。我几乎窒息了,我又看见我所要看见的人了。他们进来,在离开我们最远的角落坐定。现在我暂时不能看见她(那特别的她),我抑制我的激动,勉强用着平静的声调对李冷说:

“现在到了最紧张的时刻了。”

“是吗?为什么呢?”我相信李冷该注意到我怎样目迎着这两对青年进来,她还是对我的话觉着难解。

“我的感情升得太快了,”我恍迷地说,“我自己也不懂我怎么会如此。”

“她很像格蕾,不过她不见得会引起你像看见格蕾跟着别的男子一起进来时的那种激动吧。”

“你已经知道了?她?”我惊喜地问。

“你知道女子是最敏感的,尤其是当陪伴她来的男子不把坐旁的她当作一回事的时候。”李冷装着生气地说。

我笑着向她道歉,同时以最简短的言语告诉了她,我上午在游泳池所碰见的事,和那个影子,和格蕾对我的约会的拒绝。我把大部分的话集中在对“她”的身腰外态美的描绘上——她有一个最美丽的 Figure^①,胜过格蕾,而格蕾竟不答允我出来……

“小孩子!”李冷微笑着拍我放在案上的手,“你现在预备怎么办呢?”

① 体形



“怎么办呢？我不知道。”

“首先的是你预备忘记格蕾？你预备对不起格蕾吗？”

“我不知道。好像问题是在格蕾身上的，我简直不知怎样来应付我心中的矛盾。第一，我不放弃格蕾，第二，我根本不能认识‘她’，跟她有我现在跟格蕾一样深切的关系。所有我要说的只是自从今天之后，格蕾不会再是我心里唯一的影子了，她的魅力不能再控制我，使我像过去一般的不把别的女孩子放在眼中了。”

“你不想认识她？”

我点点头。

“你不觉得遗憾吗？”

这次我不再点头，只是迷惘地看着前方。在幽暗的灯光下，我隐约见那边坐着的人们在亲近谈笑，然后音乐响了，那两对漂亮的青年以最漂亮的姿态走入舞池。我也入魔似地站起来，似乎觉着李冷在笑，她在我前面走进舞池。我心不在焉地跳舞，在几个转身之后，我走近那我最想望见的一对，我又望见那个陌生的脸了。这是陌生的，因为这不是一张白天在游泳池里对我张大眼睛求援的脸。同时在极暗的光线下，这是一张不十分清晰的脸。现在这张脸偎在她的高大舞伴的胸脯前，这时我才发现女孩子的纤巧原来也能一样配合男子的高大。她有时看见我，可是不久就把脸转过去，她对我已不复有记忆。女人不同于男人，即在游泳池里清楚地见到了我的体型，她也不能立时把罩着西装的我认出来，而我借以认识她的即是她包着紧窄旗袍的体态。



我很失望,更难耐的是李冷脸上愉快的笑。我怎样来解释自己的难堪?尤其是李冷的笑,甚至含有一种“你看,她根本不认识你”的意思。

那天晚上在夜花园游玩所得的效果恰与原意相反,原要是寻乐去的,找得的又是烦恼。我竭力想找求一个理想的女孩子来填满我将失去格蕾后所感受的缺憾。我的心原本急了些,我也不仔细想一想,我怎可在别的男子的手弯里抢过那女孩子来?我怎可枉然地梦想跟一个不熟悉的女孩子有亲切的关系?

这样一想,我骤然地立起身和李冷一起走出夜花园。出来的时候,我故意地绕一个圈子走过那边,在经过那台子时,我的心几乎跳出身体来。竟有如此的奇迹:那女孩子在暗角里用她明亮的大眼睛看着我,正如我看着她的一般,那情形,甚至使我不敢正视她。我衷心希望她已认出了我,而不是架在我身上的一套白哗叽新西装太引人注目。

可是我已经出来了,而且我带着更大的遗憾回家了。

以后我有一段怀念的时期,我照旧去游泳池,照旧伸着头颈在池内想找熟人,既没有发现格蕾,也没有看见那不知名的女孩子。我渐渐的把那一段遭遇淡忘了,偶然记起时,却把那暗角里的大眼睛替代了在游泳池里求援的眼睛。这是同一个人,不过两种眼睛的表情有不同,最后我简直到了完全淡忘的地步。数星期后,游泳季节已过,但闷热的天气还是决定了我的巧遇,因为我仍然有机会来注意女孩子们穿在紧身薄旗袍内魅人的体格。一个上午,我在一家电影院里观早场,看的是一场爱情片。从影院和朋友出来时,我



才有暇把看戏时的紧张情绪松弛一下 ,暂时我还不大习惯于从暗室跑入耀眼的太阳底下。我把眼睛眯视着 ,我的朋友用手臂碰我一碰 ,叫我快注意散出来人群中的一片鲜艳的颜色 ,他的口中赞叹道 :“多美的体态 !”我顺着他的眼光看去 ,那一片鲜艳的颜色使我目眩。我的眼睛在阳光下习惯之后 ,我看见了那美丽的身体正在快步穿过马路中心 ,在她的身旁 ,这次只是她那女伴侣 ,没有高大的军人在一起了。

“你说得不错 ,”我对我的朋友说 :“你从未见过这样美的身腰 ?”

“你呢 ?”他问我。

“我是第三次了。”

“谁 ?”

“就是她 ,正是她……”于是我再费一番口舌 ,把告诉李冷的话重复一遍告诉给他听。

“你的故事是虚构的 ,”他说 ,“否则就是巧合。也许是 ,正因为你太注意了一个人 ,你才有这么多的机会遇见她。我的意思是 ,你遇见她 ,因为你加以注意 ,才觉得机会多了。”

我无暇来听他说话 ,因为这时我们正走在马路中心 ,我的眼睛既要注意前面的影子 ,还得留心穿越马路的来往汽车。当我们踏上对面人行道时 ,我看见她们两人也站在路旁 ,是等人还是等车子 ?这时我迷惘极了 ,因为我又遇到那对正视着我的大眼睛 ,这是那晚上暗角里的大眼睛 ,而不是游泳池里求援似的眼睛。她也许认出了我——认出了在夜



花园里曾经见过一面的我,而不是在游泳池里救过她性命的我。

我的眼睛始终被她的身腰所引诱,我仍没有把她的面容特点印在我的记忆里。

她们等着的人和车都来了,在她一脚跨上去以前,还没有忘记回头向我再投魅惑的一眼。

“她是不是认识你?”我的朋友在旁边说,“看她眼睛的表情,好像以前你们确是遇见过的。”

这句话除去我上次在李冷处所得的难堪。我答说:“我们当然曾遇见过,不过不是在游泳池里。”

半年以后,冬天的一个黄昏,我又和另外一个朋友从咖啡店出来,预备往西回家。在拥挤的人行道上,我们走着谈着,没有意识到冬天空气的寒冷。突然我的朋友对我说:

“前面走着的两个女孩子,很像我未婚妻的好友。”

我看见前面不远处有两个穿着短皮大衣西装裤的女生,在行走,她们慢慢的荡着,看着橱窗。

“漂亮吗?”我随便地问。

“你别管,我正要请她们带个信息给我未婚妻。”

他说了匆匆地跑上去,转脸一看,又红着脸退回来。

“多难为情呀,我几乎招呼错人了。”他说。

而他的举动已引起那两个姑娘的注意,她们好奇地回头来看,我的朋友要躲也无从躲起。

“为了我的鲁莽,该向她们道歉吗?”他问我。

“道歉更不好了。”我说。

我觉得我应该加快脚步走到她们前面,免得她们以为



我们是不好的人。五分钟后,我们忘了这件事,一面走路,一面挑着美丽的橱窗看。奇怪的是,不久我们发现那两个女孩子也在我们后面不远处,慢慢荡着橱窗。从东区到西区我的家里,有一段相当长的路程,我们也不知是有意还是无意地走在一起了。我和我的朋友本不想叫车子,而我们竟发现她们也没有叫车子的意思。刹那间,我甚至以为这是她们(至少是其中一个)故意在逗我们了。可是为什么要如此呢?我找不出理由来。

在黑暗夜色下,耀眼的橱窗前,我的目光老是碰着那两个女孩子中间较矮一个的眼睛,好几次我有遇着熟人的感觉。我也许在学校里看见过,也许在宴会里看见过,在朋友家里看见过,在公共场所看见过。我只是拼命地想,想想出一个名字来招呼她,可是没有最适宜的名字来配这个人。她穿着短皮大衣墨绿色的西装裤。而她的眼睛,她的走路姿势,又引我进入过去的遥远的记忆里!但这到底是多么遥远的过去呢?

我的朋友在旁边奇怪了,他问道:

“倒不是我的未婚妻认识她,恐怕是你吧?”

“我记不起了。”我迷惘地说。

“你看她完全像看一个熟人般地看你呢。”

“我也有这种感觉。”

我不觉得她的面孔美丽,而她穿了大衣和西装裤,又不能把她的身腰与脚踝美显露出来。我对她不发生兴趣,我想撇开这所有一切,不让那些问题来恼苦我。倒是我的朋友发生很大的兴趣,他说她一定是认识我的,而我应该把这



个疑问来打破。

“该怎么办呢？”我问。

“去认识她。”

“不是太冒昧了吗？”

“假使原来是认识的，她不能怪你冒昧，假使原来不认识的，她不会怪你冒昧。”

“你是什么意思？”

“你以为你的心地是正经吗？”

“当然。”

“也许她的心中也有一些疑问，也许她也觉得跟你面熟，所以一直注意你。”

可是我该如何向一个陌生女子主动招呼呢？

正在她们穿过十字路口时，我的朋友叫我跑上前去，一辆飞驰的三轮车过来，把我撞了一下，我倒下的地方，恰恰在她们身旁。我不想引起路人的注意，挣扎着起来，不和飞驰过去的车夫理论。

“受伤了吗？”一个善意的声音在我旁边问。

我抬起头，我看见的是黑暗里发亮的熟悉的眼睛。我的记忆之光一闪，可是我记不起什么来。

她们又走在前面了，我的朋友也已追上我。

“你怎么又把你的机会失去呢？”他责问我。

“什么机会？”

“你不是想跟她谈话吗？”

我想我竟忘记了我的本意，经过我的朋友数次催促，我跑上去对站在一家皮鞋店窗前的她们说：“对不起，我好像



认识你们。”

“是吗？我们好像在哪里见过。”那大眼睛的女孩子说。

“可是我记不起你的名字了。”我说。

“我们可能在什么场合里遇见过的，可是不必要在那时晓得互相的名字。”

“那么大概认错人了。”我觉得很窘。

她不置可否地笑，而我并没发生任何兴趣。我想我既已认错了人，我不应该再跟她缠下去了，我停住脚步跟我朋友走在一起。我告诉他一切，而且埋怨他不该叫我和一个陌生女子去谈话。

我又往前看，离开我们一丈许，她们在前一个街角转弯了。那曾跟我讲话的一个，回过头来正视了我一眼，中间带有魅惑的味道。我的心一动，我好像在以前，也见过这么回头一瞥。可是我无论如何记不起来，也不想去记了，我已经到家了。

不久以后一天早晨，我翻开一份广告最多的报纸，一幅白猫花布的广告使我很欣赏。广告上的小姐有着匀称的身腰，那姿态，不能再美了。只是稍矮小了一些。

稍矮小了一些！现在我记起来了。正是那个在路上遇见的穿短皮大衣墨绿西裤的小姐。她的眼睛，我曾经在夜花园的暗角里和电影院门前见过。而我只是专心在一个女子的身腰美上推敲，不去注意她的脸，以致我在半年后遇见她，竟不能记起她来。她说：“我们可能在什么场合里遇见过。”是的，那天在夜花园里我出来时，第一次与她的眼睛



相遇时 ,是多么的魅惑人心 ,当时我多想认识她 ,而后来我在路上与她谈话时竟错过了机会。

我把这发现告诉给李冷与我的另外两个友人听 ,和我一样 ,他们认为最遗憾的便是 ,那后来所看见的眼睛表情 ,始终不与游泳池中求援的目光相合。也即是 ,她虽和我遇见过多次 ,并和我谈了话 ,却始终不知道后来见到的我 ,正是在游泳池里曾救过她的性命的人。

我感谢花布广告上的白猫小姐 ,没有那广告不会使我解决疑问 ,不会使我把散乱的遭遇和思想联络成一篇故事。



故事的结束

我不知怎样开头来说我喜欢说的故事。不久以前的一个晚上,一个女孩子打电话给我,声色俱厉地告诉我不许再写关于女孩子的故事了。她的责备是严厉而又肯定的,她老实地把我虚构小说中主角的影子去拉在她自己的身上,叫我避免说到她,原因是:

“因为,那对我不大好。”

这是一句白话,“不大好”,即是“不大有利”,当然是指交友方面。一个拥有最多男朋友的女孩子也希望人家视她为世上最孤独的人,我不是替正在为他们的女朋友所苦恼的男孩子辩护,二十岁不到的小姑娘们心目中的光荣,正是建筑在自己能成为许多男孩子“膜拜”中心那种骄傲与虚荣上的。

我为什么要提这一番枯燥无味的话呢?因为那位小姐的来电正触着我的灵感。世上有多少位读者在把自己比拟为小说中的主角,又有多少位读者在读小说的时候,想在那中间模拟出自己熟悉人物(如朋友)的影子或事迹来,在我写故事的看来,这正是增加读者的好办法。我为什么不这样写呢?我为什么不让熟悉我的人成为我的读者,让读者成为熟悉我的故事的人呢?



亲爱的读者 ,我以为你是一个中学里或是初进大学的学生。关于你们所熟悉的事物 ,我希望 ,正是我所熟悉的。这样我便容易了 ,譬如说 ,我假定了我有一个妹妹.....

我有一个在教会女校高中读书的妹妹 ,她在十四岁半的时候就有男朋友了。那是一个黝黑茁壮的男孩子 ,在夏天的黄昏他噘起嘴唇在我们屋子外噓溜地吹 ,我们大家都知道妹妹的朋友来了 ,我的十四岁半的妹妹就跑到屋外去了。

今年我的妹妹有多大 ?她正十五岁不到。我常常以为她如要真正过爱情的生活 ,似乎还太早些。不过她有她的理由 ,她说 :

“我的同学都是十五岁就有朋友的 ,有的还要早一些呢。”

正踏入适当年龄的女孩子 ,在原有的天真上加上一些成人的虚饰(我说的是性格与形态上的) ,虽是做作 ,却是迷人的。比如 ,我常注意年轻的小姐们 ,在一个紧张或是激奋到足以表示她的懦怯的场合 ,娇嗔地让她身边那面上还带着些稚气的男青年来作大人式的保护 ,我们不是在电影里时常看见那种镜头吗 ?这是多么可爱而又值得代为祝福的一个镜头 !

一天下午 ,我替我妹妹代邀了几个男孩子 ,到她同学家里去参加一个她们自己主持的家庭舞会。这是在西区一座精致的小洋房里 ,给人温暖 ,舒适的感觉 ,况且还有那么多的美丽的年轻姑娘们点缀其间。

在起初进去的时候 ,我和我的朋友都为屋子里十几个



小姐身上的世上最鲜艳颜色的混合集中而炫耀 ,甚至我不能在这中间发现我自己的妹妹。然后是一个熟悉的声音暂时解救了我们几个男孩子的窘相 ,我的妹妹把我们介绍给她们 ,把她们介绍给我们。一时间我不能辨别谁是谁 ,甚至立刻把她们的姓氏都忘了。

她们都是跳舞的热爱者 ,在这样一个小型舞会里 ,我们最重要的任务 ,最恣意的享受便是跳舞 ,后来又有几位别处来的男子加入到我们中间。半小时以后 ,我的眼睛渐渐习惯了 ,渐渐能够在她们之间作分别 ,而且能够发觉每个人的特点了。

靠妹妹在旁边的指点 ,从我的右手起 ,我可以为这些小姐们作一个简单的介绍 :

在那门边小圆凳上靠壁坐着的是伊莎 ,她有一对美丽的大眼睛 ,一个不大言笑的静娴的性情。她常常眨着大眼睛静听别人谈笑 ,当你向她请舞的时候 ,她非常谦逊地进入你的手弯里 ,她的大眼睛似乎永远在表示 ,她很抱歉 ,舞跳得不好。

在那幅油画下面 ,一只沙发里坐着的是艾芙珍与艾茜儿 ,一对孪生的姊妹 ,穿着一式的衣服 ,一式的丝袜 ,一式的皮鞋。一样的顽皮爱闹 ,一样的容易笑。起初我每每在请舞招呼时发窘 ,常常惹她们笑 ,后来我能在她们的舞步的纯熟程度上分别她们 ,最后我发现区分点是姊姊在眯笑的时候 ,有一股特别的魅力 ,而妹妹却有一阵清朗的笑声。

在钢琴前的红木凳上坐着蜜蕾 ,她是这一群年轻姑娘中年龄最小的一个。她穿着灰色西裤 ,红色套绒线衫。虽



然年轻,却有一个极为丰满而苗条的 Figure^①。不过她没有跳过一支舞,“没有学会”,据她说,但她喜欢热闹。

然后是宋妮,身材最高,有一对最匀称的脚踝。她没有穿高跟鞋,正靠在帷窗边跟人谈笑,有着男性的气质。

我正在注意观察时,有一个最美丽的身影在我面前走过,遮住我的视线,打断我的思想。请恕我不得略去对其余小姐和我带来的朋友的描绘,现在我应该为我们的女主人作一番介绍。

我相信她的年纪不会超过十八岁,不过她穿了一双细致瘦削的高跟鞋。她的小腿虽然细长了一些,却是完美而有弹性的。她的黑丝绒的旗袍刚遮满膝盖,在这上面是一个极有线条美的身体,与蜜蕾相比,她的 Figure 更纤细一些。她的窄紧的旗袍,显出她腰肢的细薄与胸部及臀部的丰满。她的身材,立在高跟鞋里更显得高了。她有一个成熟的身体但是稚气的脸。她的脸是圆形的,上面装一个顽皮的尖小玲珑的鼻子,一对与她的丝绒旗袍同样乌黑的大眼珠,和一个时常露着孩子气的笑脸。一对白耳环增加了她的妩媚。白蓓拉,是我们的女主人的名字。

然后我把眼光移向我的妹妹了,哥哥眼光中的妹妹即使是美丽也不受称赞的。妹妹问我:

“你看谁最漂亮?”

我微笑不答。我带来的男孩子们正在展开他们最纯熟的舞步,他们的温和的语声混和在女孩子们的轻碎的笑声

① 体形



里。我时时憧憬于别人的快乐和幸福,比如,当一个姑娘听见她的舞伴对她说了个幽默的笑话,先是轻轻不在意地笑,后来仔细思索,笑得在跳舞时弯下身,让男的尴尬地握住她的腰和手停立在一旁;又比如,当男的飞旋地跳圆舞,女的温婉地以她轻燕似的身体整个倚在男子强壮的手弯里。这种美妙的镜头,在美妙的音乐节奏里,动人心魄,使旁观着的我起着万分感伤惋哀的情感。一个最饥饿的人不能坐在华丽的大餐厅里看别人品味,除非他自己也获得食物。一个失去或是没有了爱情的人也如此。

我在我带来的男孩子中推出两个代表出现在我的故事里。第一个是舞跳得最好的丁姆,他每一次舞罢都要走到我身边来说:

“很窘,都是陌生的。他们吵闹得厉害,而我们静静的却不发野性,我真觉有些受罪。在许多女孩子群中,我们这少数的男孩子变作动物园里的动物了。”

因为爱闹的姑娘们时常会莫名其妙地笑起来,并立时传染到她们全体。这时候,读者,你可想像处在她们中间的少数男性的似笑非笑的尴尬面孔。

第二个是戴副近视眼镜的冷面孔麦珂,板着脸说笑话使女孩子笑得弯腰的就是他。他时常对我说:

“奇怪,这样引她们发笑,还不容易混熟。我们不能太生疏,否则空气沉闷,就玩得不高兴了。”

他忘了一件事。这些位小姐都是跳舞的热爱者,应该是,每支音乐都下去跳,不容思想别的,这是我在后来才知道的。



我太忽略我们的女主人了,我走过去和白蓓拉跳舞。据说,我们两人因为高度适配,所以姿势很好。最后我便试着跳快华尔兹,传染性的笑声又蔓延开来,我相信这次是由于我的笨拙的姿势了。

麦珂轻轻对我说:

“你怎么这般轻率的就去跳了?”

“我和你一样,要大家笑,空气热闹些?”我回答。

“你不会怕女主人生气?”

“假使她想学做女主人,我相信她不会生气。”

我为什么这样说?因为我觉得她们都是天真,直率,比如,在学大人说着客气话招待我们这些“客人”(虽然我们也是差不多同样年轻)时,我们的女主人会红起脸来。

在吃点心的时候,艾芙珍和艾茜儿为谁奶油蛋糕吃得多这个问题争论不休,大家都嘟起嘴,互不理睬。宋妮过来把她们左右两边各一个拥在怀里,骗孩子般的哄骗。这次大概是轮到我们的男孩子找到笑的材料了,麦珂先露开他的冷面孔:

“嗨嗨!”

“嘻嘻!”看着她们,我们几个都拉开嘴。

艾芙珍,艾茜儿,以至宋妮都把脸涨红了,我们索性张口大笑。笑声马上传染全室,大家笑:

“哈!哈!”

在静下来的时候,照例的,由大家请蜜蕾小姐奏一曲钢琴。我说“照例的”,因为,据妹妹告诉我,在她们大家游玩的时候,蜜蕾总是以演奏者身份出现。她稍一谦逊,奏了一



曲舒伯特的小夜曲。这一位最年轻的姑娘却有一双老练的奏琴的手,而更引人惊奇的是一向静默的伊莎竟有一个受过音乐训练的喉咙。

最后的音乐节目由主人白蓓拉自己来结束。只学过一年音乐的我不是一个音乐的熟手,不过我可以在白蓓拉所奏的琴曲中找着过去的记忆。这曲子,(我不知它的名字)使我想起我曾经坐在一个明亮的屋子里,一月里有数次听一个女孩子(也许便是打电话给我的那位)反复练习,以及有一次音乐会,我在台下后排听完她的演奏后悄悄离去。在整个白蓓拉奏琴的过程中,我静静默思。这不是一支哀伤的曲子,而我想着的是那些已经消逝了的快乐时光。

当琴声的停顿带来再度的喧闹时,我在屋子里发现两个显然对立的“堡垒”。当然这是由性别来分的,大家分开地坐着。我对丁姆说:

“这个情形不好。”

“怎么办?”丁姆问。

我朝麦珂的方向努努嘴,在拍了手以后说:

“你可以奏一曲,麦珂,你是能手呀!”

麦珂突的震动,几乎要跳起来。众位小姐拍手候教,冷面孔麦珂这时也急起来。

“不要客气呀,麦珂。”我和丁姆一同拍手叫。

“我几时开始学琴的呀?”麦珂怪声地喊。我与丁姆盯住他要他表演,大家晓得这是诡计,都发笑。麦珂越是急,大家的笑声愈高。结果麦珂唱了一只最最普通的歌,以我说故事为条件。



大家在拍着手，我在思索我该讲怎样的故事。我开始搜寻资料，我一个个往她们的脸上看去。我在伊莎身上发现一个平静的将来，她的生活将是平和而没有高潮的，她的遭遇将相当美满，她也会满足于此。而这个故事也将是平淡得不足为奇的。

于是我看到那迷人的小蜜蕾。整个的骄傲光荣而幸福的未来在等候她，她会不止一次地恋爱，找着一个最合适的爱人，然后结婚。这以后的生活正如好莱坞电影里的一样，她的丈夫可能会又去爱上别人，而她毫不在乎，也会再与别人结合。这将是一个长长的故事，暂时说不完的。

宋妮呢？我从她的身上怎样发掘她的故事？我随便胡思：一个独身者，一个独立靠自己生活的人，一个自信力极强不向男子低头的女子。没有爱情，这故事太枯燥了。

我想传奇的故事应该发生在那一对孪生姊妹艾芙珍与艾茜儿身上了。从小在她们父母怀里娇生惯养起来，一对可爱的小宝贝，性格，容貌，服饰，什么都一样。最后嫁人了，夫婿当然有好坏分别，这中间便有故事听了。可是我忽然生发一种侥幸的奇想，在我的幻想中，让她们与一对同样娇生惯养的孪生兄弟结婚吧，这是一个最美满的结束了。

众人的鼓掌声把我从思索中惊醒了。有一个声音说：

“你们男孩子怎么这样忸怩？”这是宋妮。

我突然发觉我的眼睛正停留在坐在沙发上穿黑丝绒旗袍，高跟鞋上露出一段魅人的双腿的白蓓拉的黑眼珠上。在那乌黑里面，我曾怎样地在幻想之海中沐浴！这位最美丽的稚嫩的女孩子，在她以后一段长长的生涯中，将会发生



多少喜剧或是悲剧的故事，将有多少人会受她的影响！这位皇后般华贵的年轻姑娘，将有一段多么幸福的未来！

很多眼睛默默地注视着我，于是我开口了。

“这是一个很炎热沉闷的夏日下午，”我说，“我想你们诸位应当都有过在夏日里百无聊赖的经历。就是在这样的天气里，我——我得声明，这里用第一人称，只是为说故事的便利——不得不到朋友的家里去找消解厌气的材料。我们都以为最简单而便捷的消磨炎夏办法便是睡午觉，不过我们当也有对午睡偶然不生兴趣的时候。

“我的朋友家里有一位年轻的小姑娘，她的年纪当然比你们诸位都小，小得使我完全把她当作自己的小妹妹看待。不过这只是那一天以前的事。那一天，不单是我觉得百无聊赖，连我朋友家里的一些年轻人等也是。所以他们十分热心地欢迎了我，而其中最赞同我去的便是那位小妹妹。她伴着我玩，我们跳呀跑呀的闹得浑身是汗，然后在她的哥姊的善良的呵责下，大家坐下来休息了。这不是一个安静的休息，我相信那位顽皮的小姑娘一定在转着顽皮念头，那时她十五岁，她的外表看起来比她的年龄还要小几岁。

“一会我就发现她不见了。她的好玩，使我在这短短一段时间内也记挂她，她的姊姊说她出去了。十分钟之后我听见门铃，我去开门，因为我一向是乐意为她随时服务的。

“进来的是一位美丽的小姐，”我看了看白蓓拉，“我不知怎样的来形容她的美丽，不过我相信那天以后我第一次



懂得爱情，”我看见所有的眼睛都聚精会神地集中在我的脸上。“她的苗条的身上穿一件黑色窄紧的薄旗袍，”(我看见白蓓拉低头看一看自己的衣服。)"她的纤美的脚装在一双瘦削的高跟鞋里，”(我看见白蓓拉低头看一看自己的脚。)"而她虽然涂了魅人的唇膏，巧妙地化过妆，而她的面孔却是一脸稚气……"我看见白蓓拉脸孔一红，众人都望着她笑了起来。

“不要把这个故事说下去了，换一个。”白蓓拉祈求道。

“说下去。”大家的声音。

“不要，不要。”白蓓拉的声音。

“叫我怎么办？”我一伸双手。

“至少你说出一个结束来。”大家道。

我看一看白蓓拉，看她有默许的神情，我说道：

“我想你们都猜得到的。”

“我总觉得她似乎有些面熟，当时我没有想出来，领她去见屋主人，一刻钟后，我发觉她是谁了。”

“一点也不好听，”艾芙珍芙茜儿同时不满意地道。

“都是白蓓拉不好，把故事的精彩地方打断了。”蜜蕾埋怨道。

白蓓拉很着急的样子，我出来打围说道：

“我再说一个吧。”

我可以从她们的立时安静，看出她们听故事的嗜好。麦珂与丁姆望了我一眼，大概以为我不能应付了，是的，我不能应付了。这时我突的想起另外一位朋友来，他是一个比我更聪明的故事编造者，常常陪了他的娇小的女友紫小



姐看电影 ,此外除了编一本杂志 ,别无嗜好。他说他藏有两张图画 ,里面的男子像我 ,他要把这插图用进他的杂志中去 ,要我必得写一个他指定的故事。成竹在胸 ,我开口道 :

“从前有一天……”

“我们不是喜欢听神话的小学生 ,不要这样的开头。”宋妮高声地抗议。

“在冬天里我们向往的是一间装有火炉的温暖的屋子 ,”我用另一种语气开头 ,“像今天这样集合很多的男孩子 ,女孩子大家吵吵闹闹地玩。可是当我们想到春天的时候 ,那种世界是另外一种遥远开朗的世界了。我们可以在村郊骑马 ,在光滑的柏油道上驾车 ,在绿茵的草地上打网球 ,或是到郊外的大公园里去野餐。我要说的正是这最后一种 ,我把我故事里的主角限为两个 ,当然一个是男性 ,一个是女性。”

在这时我稍为停顿了一下 ,用眼光在前面的人群中搜索 ,一面在思索这故事的下文。女孩子群中起了轻微的骚动 ,怕我又把她们中间的谁拉进了我的故事。

“我们一清早就到郊外去了。我说的‘我们’ ,代表了一对很漂亮的青年男女。我们除了食物热水之外 ,还带了一只新式的手提无线电。在那个郊外公园里——比如 ,虹桥公园 ,我们停留下来。我们过了一个最愉快的春天上午 ,爬山 ,奔跑 ,钓鱼 ,弄水 ,打羽毛球 ,在绿茵的草地上睡觉。在温暖的中午 ,我们用过野餐 ,因为燥热 ,我只穿了一件紧身的运动衫 ,这是休息的时候 ,我开了无线电 ,我的右臂弯里倚靠着那位疲倦的女孩子。我渐渐抱住她 ,她没有拒绝



的意思 ,几分钟后 ,她抬头对我说 :

“我能觉出你的臂膊的强壮。”

“我不能再忍耐 ,正当我俯下头去尝我生平第一次的接吻滋味时 ,突然一种声音打断了我 ,那是来自无线电的。它报告了一个不幸而惊人的消息 ,那令人感到不安的程度甚至使我对没有吻着她的遗憾减少。”

我在这里停止了 ,看见她们紧张地看住我 ,我不禁暗暗好笑 ,因为连我自己也还未想出 ,这无线电所报告的内容 ,我说不下去了 ,对麦珂和丁姆微笑。

“说下去呀 ,说下去呀 !”大家要求。

“我要卖一下关子。”我说。

“故事听到一半最难受 ,我要听到它的结束 ,”宋妮叫道。

“你们可否允许我仿效电影里的 Suspense^① 的手法 ,暂时容忍一下 ,让那故事的效果发展到最高度 ?”

他们不响 ,蜜蕾首先点头 ,结果大家都同意了。我的妹妹换上了一张唱片 ,我们恢复了跳舞的节目。

我首先走向白蓓拉。自从我说了那故事之后 ,她看我的眼光已经有些异样 ,时时看我又时时避开去。我只默默地和她跳舞 ,并不讲话。在接连与她跳了三支音乐以后 ,室内的空气便两样了 ,我似乎在受人们的注意 ,我的妹妹走到我身边轻声道 :

“她们说你爱上了她 ,可是我特地代为警告你 ,这里所

① 悬念



有的女孩子都早有了男朋友 ,尤其是白蓓拉 ,她在北方有一个极漂亮的情人。你们到这里来 ,除了跳舞游玩 ,不要想其他。”

这种警告已经太晚了 ,我所想的正是妹妹嘴里的“ 其他 ” ,人在某一种时候特别不能克制自己。我去跟白蓓拉跳第四支舞。

她当然不会拒绝。一位漂亮的年轻姑娘 ,在遇到男孩子的不断追逐时 ,即使不十分情愿 ,也认为是一种光荣。我的右手渐抱得紧了一些 ,她抬起生气的脸孔看了我一眼 ,她的带着问号与迷乱的大眼珠正遇见了我的。我向她作微笑 ,然后轻声说道 :“ 真对不起 ,我实在是无意的 ,偶然在我的故事里说像了你。”

她轻笑一下不响。

“ 我欢喜看你的笑 ,我觉得你在笑的时候 ,眼睛真美。”

她红了一红脸 ,要想不笑 ,又笑了起来。

“ 我爱跟你跳舞 ,因为你跳得最纯熟。” 我愈来愈放肆了。

“ 谢谢你。” 她轻声开口。

“ 同时 ,你也是这里最美丽的一个了。”

她一呆 ,我相信她是喜欢听这句话的。不过她的脸严肃起来 ,以后就没有说过话。

我和艾芙珍艾茜儿等跳舞 ,她们见着我就要笑 ,笑我对白蓓拉的态度。

麦珂对我说 :“ 你不对呀 ,你对一个女孩子有好感 ,不要表示得太露骨呀。”



蜜蕾带着奇异的眼光看我 ,宋妮在和别人说笑。

有谁把留声机停了 ,另外开了无线电。这时我突的记起应该替我没有讲完的故事想一个结束 ,那手提无线电里播送出来的应是怎么样的消息呢 ? 看着别人跳舞 ,我在默默沉思。白蓓拉这时被拥在丁姆怀里 ,她时时偷偷地用眼睛来窥视我。

我的心很纷乱 ,想不出该怎样结束。这时 ,无线电里的音乐完了 ,大家都停止跳舞 ,等待下支音乐。可是无线电透出的却是一连串的英语报告 ,正在大家不在意要把它略过时 ,突然 ,屋中的空气静寂下来。主持人用沉痛的语调报告着 :“ 中央航空公司从重庆赴沪的专机 ,内载重庆赴沪度圣诞的旅客多名 ,已于今日上午在江湾失事。死伤甚多。”

接着是一连串旅客名单的报告 ,众人紧张地听着。当某一个名字出现时 ,白蓓拉尖叫一声 ,昏晕过去。

这个舞会正是圣诞节之夜举行的。

这位我预测着有幸福未来的皇后般美丽的年轻姑娘 ,在这年纪竟遭受到这种悲剧 !

这不正是我所思索不出的 ,故事里手提无线电所报告的消息内容吗 ?



幻想的地土

虽是秋天,却有着六月的温度,今年的季节转移是缓慢的。黄昏天,西边的太阳留着光芒的余辉,把广圆的尘空染满了红彩。迟暮如一个风韵的徐娘,散发着萎靡前的魔力,逐渐步向昏暗。背着夕阳的影子蹀行在晚昏的街头的是青年丁宁茹。

秋天的晚昏是凉爽的。

丁宁茹的身心是凉爽的。

他刚从家里出来,浴在暑热刚随太阳而去的暮色中。夕阳慢慢的下,随着一边光辉的消逝,东方升上来的是深邃的湛蓝,黄昏星也在淡蓝和深蓝的天板上寥寥落落地闪烁着。晴空现在是整洁无云,有着无际的静谧,尘世间却较为烦杂。街路上有了更多的人们,为着在一条板凳上舒展疲劳一日的身子,或是在五色的店橱窗前作闲散的踱步,在浓密的梧桐树叶下喁喁私语。

丁宁茹也是他们——幽闲的黄昏散步者之一。他现在转入另外一条宽大而不热闹的街,人行道上有着更浓密的法国梧桐,梧桐树下有着更灰黑的阴影。丁宁茹傍着精致洋房的花园矮围墙行走,墙壁的灰泥发出白天被阳光熏焙过的热烘烘气息。



“我来得太早了，”丁宁茹自言自语，“我出来得太早了，我已经走得相当疲倦了。虽然这只是黄昏的散步，我相信我已蒙上了满身的汗，它们会很快的流溢出来，当我停步在一个安静的角落或是狭隘的室中。走着时是不会出汗的，我迎着微习的晚风，一静止就热了。好似骑脚踏车兜风，尽管畅快，跨下车就通身是汗。”丁宁茹笑了一下，因为他听到了自己的独语。

“我是这么的无聊，”他又说，虽然这句自语也是无聊，“真的没别的可思想了。我想宽松一下这将趋紧张的头脑，现在我不想使用它，可是又没有有一个适宜的地方足以憩息，除了这幽静的街头。”

这街头确是变得更幽静了。粗壮的树干像一个个巨人静立的身材，街灯射出黄橙的光，树叶丛在灰色的街面投下了模糊的影子。黄昏天渐已进入完全的夜色了。丁宁茹以寂寞的心绪，于在树影下，他厌恶从树缝中漏下的刺眼的黄橙灯光。偶然有一对紧偎的夜行者走来，羞怯装饰了少女的脸。窸窣的树叶声是那愉快的音乐，静静地陪伴着他们。间或有汽车的喇叭声惊了他们和丁宁茹，迷炫的车灯强光分散了他们幽静的心，和丁宁茹幽静的自语。

让他们去谈着甜蜜的情话吧。丁宁茹没扰着他们，他们也没扰着丁宁茹。

“我出来得太早了，”丁宁茹继续着他的自语，“我已经觉着自己的寂寞了。再荡半个钟头吧，半个钟头后，我可碰见她了。”他有着一颗平静的心，他自语着，是平静的。



沙沙的声音自背后驶来，他回头一瞧，一位少女骑着一辆雪亮的脚踏车，电灯光刚好射在他的面上。

“丁宁茹，”车上的人喊，车子突的停在他身旁。

“司徒菁。”

“你有兴独自踱在街上？”

“你有兴独自骑车？”

“我去公园玩。你有伴儿？”

丁宁茹不答，眼睛盯住司徒菁的夏令衫，迷茫于它的色泽美艳。

“你有伴儿？我说。”司徒菁再说一遍，跨上车垫作预备骑的姿势。

“我待会儿也去公园，我有事。现在我作荡耗时间的散步。”

“密斯姚，等你？”

“密斯杨，你？”

司徒菁点了点头，风驰电掣地去了，留下丁宁茹独步在灰暗的夜雾中。“幸福的人，”丁宁茹舒着气，心中还念念不忘那美丽的色泽。“好似是紫色底，镶着大白花朵，以前我见过的。”他忆起另一个失去了的人。

“假如是她该多么好呢！有几个夏夜我们是这样散步过的，在这么幽静的街头，浓密的梧桐树下。现在，这变作非分之遐思了。我曾经是一个失恋者，呵！呵！”丁宁茹响着苦笑，他的平静给打扰了。

“我曾经是一个失恋者，现在呢，我是算有着恋人，还是没有进入恋爱的，还是仍复是一个失恋者呢？几天前我



碰见她,她没有变动,有着和从前一样的迷冶的笑容,我要她到一个咖啡馆去坐会儿,我们谈谈空话,谈了一些时,后来就分别了。如果我还有一些惦记,如果我还会因那美丽的色泽而记起她,我想我该复是一个失恋者了。”他突然停止思想的独语,惕然有所警觉。在他左手腕上有一只黄闪闪的西姆表,模糊地,这时正指在八时半上。

“是时候了。”

丁宁茹不再思索,即有,也是乱糟糟的,匆匆往附近的公园门口走去。这是一个边门,有较亮的灯光,不怎么热闹,只有几对情侣及孩子进出。当丁宁茹行近园门,旁边黑树荫里闪出一个苗条的身影。

“你来得迟了。”那苗条的身影说。

“我没有迟,我一看时候到了我就赶来了。”

“你迟了!”那美丽的影子坚持说。

“我没有迟,我刚在马路上碰见一位同学。”现在丁宁茹看清楚姚璇雯小姐的装束了,她穿的是一件天蓝的镶着两条淡黄细边的无袖绸旗袍,半个雪白的肩膀裸露在外,白麂皮高跟鞋把她衬得更高了。她挟了一只白皮夹,苗条的人影裹着天蓝在暗中非常显眼。丁宁茹被她尖亮的声音打醒。

“你迟了,至少你迟了一分钟。”

丁宁茹还是有些迷茫,他在作着天蓝镶淡黄和紫色衬白色的比较。他们已经进了公园,走在笔直的水门汀道上,两旁高大的树干作了景色的帷幕,帷幕缝中看得见一堆堆白色的人影。下弦月还未曾上来,闪烁的星星是



淡淡的,巧妙的公园设计师在树干上装了几盏稀稀朗朗的灯,把那阴影衬得更浓黑了。丁宁茹和姚璇雯在广阔的水门汀道踱着,前面是大道的尽头,他们将弯入曲折的碎石小路了。

“我总觉得男人应有一些应尽的义务,难道得教女人等待的吗?”姚璇雯继续发她的脾气,她嘟着小嘴,话语从她微翘的嘴唇吐出来。

“你以为我很甘心等你吗?”她说,“你以为你写了信约我我就会出来吗?我告诉你我今天本不想来的。家里来了榆姐她们,她们要我一起玩。我偶然在廊前观观这朗爽的夜色,一跨出门,我就出来了。我惊异这将逝的夏夜的美,我在那幽静的街道上踱着,浓密的梧桐树是我的伴侣,我傍着它,徘徊在它的阴影里,一走就走到这里来了。我记起你的约会,看看表刚到时间,可是你比我迟了一步,你害我久等!”

等姚璇雯一口气说完这些,他们已走到一株高大的枝叶繁茂的榆树下,一个很僻静的角落,傍着一排空着的游椅。丁宁茹把原先的思想丢开,他一屁股坐了下去,清醒一会头脑,弄懂了姚璇雯的话。

“璇璇,我不准备和你吵架。你生着气,你在生你自己的气,你好似在怪你自己来得太早。可是你不知道我也来得很早,我是怕等在园门口无聊,我在街上荡了一会儿,因为我知道你们小姐总是迟到的。”

“你怎么知道我们总是迟到的呢?你为什么自己也迟到呢?”



“不能吃亏一些吗？男的不能让女的一些吗？”

“你坐下，璇璇，今儿我们不要吵架。我们为谈正经事而来，我们谈正经事吧。”

“你要我来为点什么？”

“我不知怎么开始，你应该知道我这一向是怎样不安。我很痛苦，我简直不知道我是迷惘得怎样了。我甚至找不到一朵和平的花，一些片刻的安静。我的心很乱，因为我不能得到真正的柔情，达到美的无上的境界。”

“我不懂，你在说什么呢？”

“我说我得不到温情的满足，……哎，我简直没有爱。”

“我早知道你一向在想的什么，我知道你整个思想里没有整个的我。”

“你相信永久的青春吗？”

“我知道青春不存在于美貌的外表，青春存在于两人的心。失去了外表青春的人有更温柔的心，他们的心是更适宜贮藏青春的。因此，老年的人，他们有着更诚挚的感情了。”

“你说得多对！可是我们是青年人呀。我们是多么任性！如果有一些老年人的温柔，我们是幸福的了。”

“我很安静，当我听见你说这些话。为了一些小事我会使性子，可是我该平心静气地听你正经话。”

“让我们回溯到数月或者是半年前吧，在那时你想我在怎么样的应付生活？我是非常消沉和失望，我简直不曾存过高的理想，因为我心里有无可弥补的缺陷。但是我突然觉着了一点生气，在某个春天的夜晚，这一晚我失了眠，



澄白的月光从开着的窗扉流进屋子,流溢在我的床上。它轻轻地抚着我,压着我,于是我变作清醒,变作不能入睡了。远远有无线电响着某一名曲的调子,这乐曲正是白天在学校里听见过的,它更扰动我欲睡的心。你不会知道以前我的心是多么寂寞,这种无情的凄凉占领我快两年了。这一晚我觉得不孤独,因为有月光流过我的眼睛,有音乐流过我的耳朵,由它们唤起的感触和记忆流过我的全身。我想起白天里的事,在广大的草地上,在明洁的交谊室中,当我在打球、在弄着乐器时,回旋在我耳边的是那动人的乐曲,而始终出现在我眼前的,代替了澈白的月色是一双明亮的眼睛。我试着忘了它,想复闭眼入睡,不料那幽远的夜间的音乐和澄亮的温静的月光,使我不能撇却这一切。我几乎是无法抗拒,那双明亮清澈的眼睛触动了我的生机,我的寂寞了两年的心起了撼动。我不能入睡,于是我就起来了。悄悄出了廊槛,行走在那被月光细碎地洒上树叶和花枝的影子的花坛砖径间。我惊异冷清的月光在这静寂夜间的明澄,我惊异孤单的乐声在这静寞夜间的响亮。我还疑心我是在一个清清白白的梦境,我摘了一朵盛放的大花朵,俯下身把它的枝儿种在泥土上,带着舒快的身子我进了屋子,可是我还是不能入睡。如果这是梦,我赞美创世者替人们带来了放纵的遐想,可是苦修的圣者会感谢上帝赐他以安息的黑夜,又怨艾他带来使人颤抖、激动、胡思的月光。可是我终于甜甜地睡着了,在月光爬出屋子和乐声停止以后。第二天起身我相信隔夜的激动是一个梦,我徘徊在花坛周围想寻找夜梦的踪迹,在泥土上我拾着了亲手插上的大花



朵,它有一点萎靡,瓣上闪着滑溜的露珠。看见了它,我真要相信我是梦着奇异的梦了。我擎起花,有了凄惘的惋惜,为了我的自私,使它脱离枝干,落得悲惨的命运。我嗅着它,两颗大露珠是两颗大眼珠,此后我去到各处都看见它们。你不要笑我在说梦或编故事,确确实实的那两颗大眼睛正睁视着我,仿佛想把我一口吞咽掉。”

丁宁茹说到这里停顿下来,他曾经是抬起头把一大段话说得很流利从容,整个身心沉涵在他自己的描绘中。现在他望着眼前的美丽人儿,姚璇雯闪动着那双美丽、灵活的眼睛,脸上满是惊讶。

“你在说着谎,或者你在恭维我。我不相信我有这么一对动人的眼睛。”

“你真的要我赤裸裸的说吗?如果你真的要我如此,我可从我们怎样相识谈起。我们相识在数月或者半年以前,可是我相信未跟你认识以前我的思想里已充满你,我是说在那晚梦了奇异的梦后开始。后来有一天,我跟你在草地迎面相逢,我迷茫于你的眼睛的光,我的脚绊了石块,你笑了一下。……”

“是的,我笑了一下,此后我们就认识了。”

“我们就认识了。我生了许多幻想企图补足过去的缺陷,在我的幻想里有一个幸福的地土,能生长或生活在那里是幸运的,但我没有能达到,我还是消沉在寂寞里。璇璇,我们是对各有缺陷的亲切朋友,可是你比我幸福!”

“我们是亲切的朋友,请你告诉我你老说的两年来的寂寞是什么。”



“谈起这 得用勇气 ,但我现在没有这等勇气 ,尤其是在你面前。”丁宁茹看见天蓝镶黄边忆起紫底衬白花。

“得告诉我 ,如果你承认是我亲密的朋友。我们认识了没多久 ,可是我们有了挚切的友情。今天话说得更痛快、更坦白 ,而且我相信我们之间已有了深识。”

“是这样的 ,两年前我曾经亲手毁灭了自己的幸福。我曾经攫住了它 ,可是我把它轻轻放过。我寂寞了好久 ,因为我未能忘情。我找到了你 ,自从那夜奇特的境遇感触了我。我相信我们之间存在一种默契 ,虽然未曾相互表白。我晓得我们都有缺陷 ,也许我们只是一对世界上最亲切的朋友。我向你承认我现在更渴切忆念两年前的过去 ,自我晓得了一些你的情况。这是苦闷的来源 ,可是我说你比我幸福。”

丁宁茹说完了 ,仍不动身子。天空中正有几抹蓝黑的云片 ,弯月亮躲在一个角落。高高的榆树叶发出簌簌的声音 ,一阵微风拂过 ,有一些凉意了。远远的树下少了堆堆白色的影子 ,留下的是一些年轻的游伴。姚璇雯被凉风怔了一下 ,听完丁宁茹的话 ,她把头儿伏倒在他怀里哭了起来。

她流的是快乐的泪 ,苦涩的泪 ,但没有幸福的成分。

“我不知是笑好还是哭好 ,”她抬起头说 ,“四周是这样的安静 ,眼前有一个你 ,好似是世界没有了人 ,或是我们在一个平静的孤岛上。没有了旁人该多么好 ,可是我们不能撇掉这世界和这世界的人与物。因此我们有了不能忘却的忧愁 ,不过我听到了你爱情的自白 ,我是快乐的。”



“我们都做了感情的奴隶了 ,我们不能‘忘却’ ,我们大家有缺陷。”丁宁茹说。

“你是知道了我的秘密了 ?”

他点点头。

“真的 ,我不能忘却和撇开。这思想裹住我 ,它噬咬我的心。我怎么也不能下断然的决定 ,因为我真如你说做了感情的奴隶了。如果你也经历了这样的境况 ,你会觉得对不起人才是使你最痛苦的事。天害我生了这对大眼睛 ,它们引动了你 ,使我们相识 ,使我对正在进行的事起了迟疑 ,我简直怀疑我决定的那关于终身的事是否正确。可是他已都准备齐了 ,预备定一个日子去登报。认识了你使我的思想起了犹疑 ,我对他说我的心有了冲动 ,该让我平静一下 ,我要他延缓。他答应了 ,因为他是善良的 ,虽然这突兀的变动伤了他的心 ,他坚持他会等待。我做了感情的奴隶了 ,我是一个可怜的 ,可怜的……我在撑两头船。”

“我们都是自私的 ,你的思想里有他也有我 ,我的思想里有你也有她。可是你不会失了他 ,而我已经失去了 ,所以我说你比我幸福。”

丁宁茹冷静地说 ,姚璇雯的眉头抽动在他的胸怀里。天蓝 ,淡黄 和白色的胳膊在阴暗中也有诱人的颜色。天空是静静的 ,榆树叶是静静的 ,两个生物是静静的。姚璇雯停止了抽动 ,抬头望着静静的天 ,她的大眼睛周围的长睫毛残留了几点露珠。

“你在说着荒唐话 ,”她静了一会轻轻地说 ,“像我们这



样,永不会有幸福。我们都有一份倔强或是犹豫,我们就都不能在适宜的时光如现在说一声是或否。”

“从前我们不大会忧愁到这些,我们不再是小孩子了,世界远不及年轻的心宽大。”

“而且世界也不及理想的地土宽大。”

“我常向往许多遥远遥远的美丽地方。”

“旅行也许是解决悲哀的好方法。有人邀我同去北方。”

“那一定是你说的他了。”

“我没有答应,可是我有时真想走得远远的。”

“是的,走得远远的,去那幻想的幸福地土里。”

他们都抬头望天。这时天空清澄了,没有一片云迹,月亮放着碧油油的柔和的光。他们为着更阔的天,走出了榆树荫,通过弯曲小径,上了用高树干在两面作着帷幕的大道。

“我是第一次呼吸这样静和的空气,什么都如此的静。”

“我们没有倦意,可是树和花都已入梦了。”

“我代那些不能等待到这个时候的游人可惜,我们许是最后的一对了。”

“可是我们嗅着了难得的静夜香味,这令我记起了那梦着奇异的梦的夜晚。”

“忘却世界吧!”

“真的,我忘却用正经的话语下一个结束了。”

丁宁茹说了向他肩旁的伴侣看了看,她送他一对大



眼睛 ,他们都无忧无虑的放纵的笑起来 ,从大道的尽头 ,
笔直地往园门走去 ,带着笑声的余音 ,带着未曾解决的问题 ,远远的 ,丁宁茹的白色和姚璇雯的深色的身影逐渐小下去。



群 像

说到我的朋友 ,我简直难以形容他的古怪脾气 ,不过我们的审美标准相同。当我们同时看中一个女孩子的美丽 ,同时觉得有些喜欢她的时候 ,他总是说 ,提防我们为此决斗。当然这只是一句笑话 ,世界上有一对为情人或妻子而拆档的好友 ,却没有为一个陌生或是即使认识也不熟悉的小姑娘而互相决斗的。

我姑且把我的朋友定名为曾甘尼 ,甘尼从大学里毕业了两年 ,现在在一个没有女职员的写字间任事。他所拿的薪水不丰满也不菲薄 ,正是普通写字间所拿的薪水 ,恰够他零用 ,而不能供给他一月三分之一日子的较为奢侈的生活。因此我的朋友 ,在春天魅惑的气息下 ,总是叹气 :“啊 ,是春天了。”

下面的意思 ,便是“为什么没有一个女孩子在身旁陪伴我呢?”你也许想 ,为什么他不去要一个呢?要一个女朋友是容易的 ,难的却是符合曾甘尼心目中的标准。有一天 ,他偷偷对我说 :“我们所看中的 ,正是我们所不能得到的。”

如果要曾甘尼用他不丰满的薪水来供养一个他看中的现代虚荣女孩子的奢侈享受和娱乐 ,正是他所最憎恶痛恨的。所以 ,你看 ,他的矛盾的心理支持着他的怪癖的脾气。



有时,我看见从他衔着的烟斗里,喷出一口烟,那烟雾在空气中荡漾飞腾,化成各种形象,结果趋于散漫无有,这正形容出甘尼心中的变化无常的幻想。可是甘尼无论如何也算是一个智慧的人,他的思考是超人的,而他的推论却是惊人的。有一天,他跟一位教会里的外国老太太在一起,在互相寒暄并赞美了春天的美妙天气以后,甘尼突然说:

“我希望春天是下雨天。”

“为什么?”外国老太太奇怪地问。

“这样我不会为春天美好天气而惋惜了。”

跟他谈话是一种乐趣。尤其是,立在那路口,对那幅少女的窈窕画像,作着品头论足的批评。左手膀太粗了一些,腰肢歪斜了一些。结论呢?总之,却很好,而且美过黛茜。

黛茜当然是一个女孩子的名字,一个教会大学里的女学生,几天之前,甘尼刚认识了她,而且为她作了一首诗,这首诗如下:

窗外的人,
佩一朵娇小的黛茜花;
一朵娇小的黛茜花,
锁一颗叹息的魂灵,
隔开发亮的大眼睛。

甘尼以为如果不能保有黛茜,还是不去希望的好。而我却以为怯懦是一个失败的男孩子的最大的通病。我说过我们的审美标准相同,我们当然同时喜欢上了黛茜,那是个懂得衣着打扮,有着纤巧的身子和脚,气度大方丝毫不做作的女孩子。我常常以一个纯粹审美的观念去喜欢一个女



人,这中间不一定有爱的成分,甘尼也是。因此,那个画上的人物,美过黛茜,同时也为我们所一同欢喜。正在我们立在路角上傻得出神时,我们旁边多了第三个人,他顺着我们的眼光,向上注视了一会,说道:

“不错,我读过你的‘白猫小姐’。我虽然以为你有替人家作广告之嫌,但这幅画像确是不错。”

正是所谓英雄所见略同了。麦伯苓是我们这位英雄的名字,一个大学三年级生,住在静安寺路西段上一个公寓里,因此每天在静安寺路上出现,认识这附近一带所有男孩子和女孩子。为什么是“男孩子和女孩子”呢?这句话有一个出典。有一次,我们有一个宴会,麦伯苓和我是主持者,参加者多是年轻的男女,不过也有少数的中年人。在做一桩游戏的时候,麦伯苓向大家道:

“男孩子应该怎样怎样,女孩子应该怎样怎样。”

在其语里,便是 boys 和 girls,很普通的。不过那些参加游戏的少数中年人,听见年轻的麦伯苓喊他们为男孩子女孩子,笑得不得了,他们的笑也引起满堂的笑。我们的“男孩子”麦伯苓到底年轻而 Shy^①,被笑得有些窘,不过这情形是很天真的。麦伯苓在艺术和音乐上都懂得一些,会写文章,尤其对好莱坞的一切有专家式的研究,在这些上,比他年大的人都自叹不如。可是他在游戏时,还是一个十足的小孩子,是他自己口中的“男孩子”。在那个教会大学里,他从附属高中一直读到现在,整整六年,几乎认识了上

① 害羞。



千的男女学生。他在学校里到处有人招呼他，在路上，在电影院里，到处有人跟他点头。不能说他是善于交际，不过他的和善的性格，使他对任何人发生好感，和使任何人对他发生好感。世上没有一个麦伯苓不喜欢的人，也没有一个不喜欢麦伯苓的人。在这样愉快的境遇和生活中，麦伯苓食粮如虎，消化正常，外加喜欢运动，结果养得身体极为健壮。站在我们旁边，现在是曾甘尼，麦伯苓和我三个，看着广告上的画，都有种欣赏的满足，一种向往的遗憾。曾甘尼爱开玩笑，他对麦伯苓道：

“伯苓啊，在你认识的许多女孩子当中，一定有不少是如此魅惑的。”

麦伯苓的回答是肯定的，然后在他口中流出来的是一连串女孩子的名字，如爱琳，如安娜等，都有一个女人应有的丰美体格，甚至他提出那位“白猫小姐”，他也一定在什么机遇中碰见过她而认识她，这一切都不过证明麦伯苓的交友广际。一旦甘尼提起黛茜，伯苓马上接下去叙出她一小段历史。这天正是星期日下午，我们三个人在西段的静安寺来回作闲暇的散步，有多少人跟麦伯苓点头和招呼。尤其是，当黄昏影院散戏，那大群红男绿女三三二二迎面而过，无不是麦伯苓所熟悉的，他们都跟麦伯苓点头。曾甘尼道：

“麦伯苓，你认识这许多人，简直是交际博士了。”

麦伯苓道：

“交际博士是称不上，不过要是在我们生活着的这一个阶级和圈子中，你说出一个名字来，我总知道。”



我很羡慕他。一个广交者的任务是帮助人和受人帮助，麦伯苓永不会感到寂寞，感到不快，其原因就在于此，甚至他不需要一个固定的女友。他胖起来了，胖得没有一个女孩子能在感情上伤害他，剥削他，使他消瘦。麦伯苓也很自满，谈到艺术，音乐，电影，他都头头是道；在生活上，他有一个美满的家庭；在学业上，他在一个最著名的教会大学里读书；在交友上，——不必再说了。

我们三人在人行道上缓行，我们敞开衣襟，双手插在裤袋里，我们认为这是散步时一个最好的姿势。我们看春天的太阳，看春天阳光下的景致人物，看春天阳光下穿着最鲜艳而顺眼服饰的女孩子。她们大都有一种骄傲，或是一种羞涩，当被那些男孩子的眼光射着的时候。马路上有机器脚踏车轧轧震天的声音，我们三个人忙向路上看去，一辆哈雷牌子的机车飞驰而过，车上那个戴了太阳眼镜的茁壮黑小子向我们点头。几分钟后，在我们还没有把这段马路荡完时，轧轧轧，机车又回来，飞驰而过，又是那个黑小子。整个星期日下午，或干脆是每天的整个下午，他，黑小子许雷伦驾着车子要在静安寺路上来去招摇。他是他父母的独生子，宠养惯的。每天上午，在一个不必考试就能入学的大学里读一年级，下午就在马路上来去驰车子。他的身子强壮，性格蛮横，在家里要殴打佣人，母亲呼他为“蛮牛”，旁人听错了，称他为“美女”，好一位漂亮的“黑美女！”

因为家境不错，又受父母宠爱，又有一辆哈雷牌的机器脚踏车，在蛮牛的心中，便不可一世，以为世界都是他的。他驾着机车在他的小世界中飞驰，出尽风头之外，又希望有



什么收获。不过他把风头出坏了,在人们心中,他是一个终日无所事事的荡子了。在他的机车疾驶范围中,在他的家附近,有一个稍有名气的教会女中,里面有一群漂亮的女学生。蛮牛还年轻,从来没有谈过恋爱,不过他有那种向往。他在机车上,看中了那一群中间的一个。在一次我所主持的派对里,硬性的“蛮牛”完全变成了软性的“美女”,因为在参加的几位小姐中间,正有他看中的那个女孩子在。蛮牛神魄失常,即使平日蛮横无理,在那天也施展不出来,倒是脸红怕羞,神经紧张了。

第二天,他驾着机车到我家来,要我帮他忙。

“你预备怎样追求她呢?”我问。

“每天下课时间,我驾着车子,到她校门口等她。”

“不行。”

“我用车送她回家。”

“不行。”

“我在半路上候她。”

“不行。”

“我打电话给她。”

“不行。”

“怎么都是不行呀?”

“你看见她时,觉得老面皮吗?”

我这么一说,蛮牛的黑脸红了。

“她一个年轻没有经验的小姑娘,会不怕羞吗?”

“那么怎么办呢?”蛮牛压住性子问我。

“她喜欢跳舞,喜欢许多朋友在一起玩。”



于是一星期后，蛮牛和他父亲联合在家请同学吃饭跳舞。那天上午，蛮牛到我家来，求我一定要把那些女孩子请到，尤其是那特别的一个。蛮牛的另一个绰号是“小吹牛”，他不向我谈如何去联络那女孩子，却只是告诉我，他预备了几道菜，每一道菜经过他家厨子的精心烹调，令我想到他也许是一个在吃的上面讲究的人，他是如此健康。

那一个下午，我代为请了那女孩子，以及她的一些同学。她们到了那里，才晓得蛮牛的用意。他的父亲母亲请同学们快乐地玩，同时来看看他们爱子口中的女朋友。不幸那女孩子对蛮牛采取了冷淡的态度，她不喜欢蛮牛驾着车子，每天招摇过市的样子，尤其是在过去的一星期中，蛮牛已经到她学校门口去等候过她了。蛮牛看见她对他采取那种态度，感到很不快乐，这一次派对颇不成功。这些孩子们觉得应该替人拉拢，应该帮蛮牛的忙。他们一面诚恳地向蛮牛献计，一面想法使想回去的她不能回去，结果是这一桩“姻缘”没有拉成功。蛮牛的父亲母亲失望，蛮牛自己当然更失望，后来怀了恨，曾经带了满袋鞭炮，驾了机车，在那女校放学时，跟着那女孩子坐着的三轮车，学美国兵的样子，大甩鞭炮，把女孩子吓了一跳，从此两人遇见，憎恨非凡，如陌生人了。

这以后，蛮牛觉得交女朋友到底是件难事，还是骑着心爱的车子在马路上招摇，出出风头吧。曾甘尼、麦伯苓都认识他。曾甘尼说：

“像蛮牛，真是一个小孩子。”

我们都记得他有这样的一个故事，蛮牛是一个有别于



麦伯苓的小孩子,所以他的故事便和麦伯苓迥然不同,不过每个人有每个人独特的故事。我们三人一路闲荡,麦伯苓一路点头,当然也不乏遇上三人同时点头的相识者。前面便是一个,他穿了一身色彩调和的西装,态度潇洒,可是实际上却是一个孤独的人。凡人可孤也可独,可是如果把孤独和独合在一起,他自己便会不自觉的摒弃和隔绝许多友人。比如,现在,夏奈何(他的古怪的名字)迎面而来,咧开嘴向我们作怪样的微笑。

“你从哪里来?”我问。

“电影院。”

“什么电影?”

他说出一个电影片名。

“好吗?”

“还不错。”

孤独的夏奈何永远不会在别人问他之外,多说一句的。这样僵了一会,麦伯苓问:

“跟我们一起走走马路?”

他摇摇头,和我们道再会了。他在任何一个场合,总强烈地感受着自己,而不能自然地和别人融洽在一起。他曾经是一个哲学和文学的研究者,有着相当的成就,还能写一手流丽的散文。也许是他的才能使他孤独了,夏奈何想和别人一样在朋友堆里欢笑玩乐,可是却不能。他的幻想,他的思虑,经过他所嗜爱的烟雾的熏陶,也许是复杂而瑰丽,却难得表现出来。往往在朋友的集会中,别的嗜酒的人酒后放纵豪爽,而他在醉后作冷眼旁观,作揶揄的笑。尤其使



人觉得奇怪的是,当别人听着爵士唱片,吵闹地跳舞时,他在一旁扭开无线电,喷着烟雾,埋头去作交响乐的欣赏者。你可想像当时的情景,那不调和的空气,那突出的而又被抛在角落里的永远孤僻的人物。但事实上,夏奈何却是一个爱群的人,至少,我知道他是的。在每一次我们的集会中,如果去请他,他没有一次不来,即使他明知道这是一次从头跳到尾的舞会。他默默地坐在一旁,或甚至是带着羡慕地看别人跳舞。许多人叫他练习跳,他不肯,情愿去埋首在收音机旁,表明他是一个古典音乐的懂得者和欣赏者。他自己欢喜加入人群,自己又把自己从人群中踢出来。

某一个下午,一位我们圈子里的小姐美满地结了婚,请我们这批朋友到她的新家去玩。我们都去了,最热心而又到得最早的便是夏奈何,他和主人一同在门边迎接我们道:

“你们来得晚,而我早到这里了。”

如果他对这一种的社交生活发生兴趣,他应该很容易地跟我们融洽在一起的(他跟我们大家都有数年的友谊)。而在那天下午,我们在整个时间里放纵地发笑,夏奈何的嘴除了用来吸烟和吃点心外,从来不发一声,只是在他熟习的朋友中间枯坐了三四个钟头,他当然是不觉着厌烦的,可是他为什么不开口和大家谈笑呢?我们都怕他和我们在一起不觉有趣,因此从那新婚家庭出来,我们准备到另一友人家去,当他独自向众人告别时,也不去勉强挽留他。而事实呢,他还是喜欢我们的集体生活的。那天下午,我们曾经计划在某一个星期日去郊外旅行,夏奈何在当时不发表意见,事后碰见我时,好几次问我,几时去郊外,而且希望他也能



参加。

夏奈何是一个极内向的人,他需要一种放纵,一种宽弛,然后才能觉着他所追求着的生活的意义和如何来适合这种生活。我们给他机会,他不会利用。有一天,夏奈何在外面对别人说,某某等近来对他冷淡了,事实却是夏奈何对某某等冷淡了。不过照我仔细想来,最正确的还是,夏奈何不知如何来亲近朋友。

孤独的人其实是自卑的,如果在男朋友间的关系弄不好,他不能想占有女朋友。女孩子虽然不爱一个浪子,也不会喜欢一个孤僻得过分的男孩子(借麦伯苓语)的。这正是林韵和他同游了几次,便和他疏远的原因。林韵当然是一个女孩子了,而且是一个尚在高中读书的年轻女孩子。那天在黎惠金(我以后会介绍他)家里,二十几个少男少女一起游玩,夏奈何又躲在角落里的收音机旁。我发现了,便告知黎惠金,黎惠金去把他拖出来,支配他坐在容光焕发活泼可亲的林韵身旁。

因为他不会跳舞,而林韵也不会跳舞,在看着别人跳舞之余,他们总有一番可说的话,我以为。

可是夏奈何不发话。

“夏奈何懂得很多的哲学和文学呢。”我只好找话向林韵说。

“真的吗,夏先生还是一位学者呢。年轻的学者,夏先生,我们是更年轻的中学生。”林韵很会讲话。

我走开了,我以为夏奈何正需要有一个聪明活泼而又可亲的女孩子去让他说话,启发和开朗他的性格。



可是夏奈何讲的话还是很少，后来好像林韵的话也少了。

那天分手时，夏奈何偷偷对我和黎惠金说，他喜欢林韵。

我们觉得应该做一件事情了，便想法请他们两人吃咖啡。最后夏奈何自己去找林韵，再过了不久，我们好像注意夏奈何又孤独了，他不能很成功地约林韵出来。

最后，有一次，夏奈何叫我代他到林韵家去一次。

“为什么不是你自己去？”我问。

“我不去了。”

“为什么？”

“不能约她出来。”

“要我去干什么？”

“向她要回两本书，我借给她看的。”

“什么书？”

“高尔基的两本小说。”

我立刻觉得夏奈何完全做错，他自己有一个不愉快的性格，不会说话，而竟还要一位只懂游玩、喜看好莱坞电影的小姑娘读枯燥的高尔基小说，怎么会有好效果？我可以想像夏奈何约林韵吃咖啡，结果在咖啡馆里枯坐两小时的情景。如果夏奈何惯于孤独，要维持他脑中的过分正经的思想，他只好与我们这些朋友的生活脱节。除非他不再孤芳自赏，比如，诚心的参加了一个跳舞会，却“鄙视”别人的跳舞，“鄙视”爵士音乐，而在兴奋热闹的气氛中，独自在角落里欣赏古典音乐。



可怜的夏奈何。

夏奈何不和我们一同荡马路，不走我们常走的路。

“我奇怪这个人。”曾甘尼说。

“你的古怪脾气是和他不同的。”我接下去道。

曾甘尼最鲜明的性格特征是他处处代别人顾虑。他太顾到别人，我说的是太过分的顾到了别人，结果便是自己的不成功。一个太顾虑别人的人，不一定对别人有利，却对自己无益。所以曾甘尼有时说：

“我喜欢做一个游手好闲的人。”

这句话应该从好处着想，是一种类乎“看破红尘”的说法。他也许希望将来有一座洋房，一辆汽车，一位美丽能干而贤慧的太太，一个美满的家庭。可是如果得到所有这些，要费相当的手段和功夫，且相当的妨碍别人，他情愿咬着烟斗，在乡村的一条小河边木桥脚的茅屋前看天上的云彩飞荡。一个多么出世的理想，一个真真实实的游手好闲的人！

难道他忘记了他的黛茜了吗？他没有忘记。他永远有一些追求理想的苦闷，他却永不为这一些苦闷焦急。所以，有一天，他对我道：

“经过近些日子来的接触和观察，你确实比我年轻得多。”

“为什么？”我问。

“你在任何一种举动里都蕴有某种活力因素，那些因素的冲动是看得出的，觉得出的。尤其是你说话的时候，你要想说什么话，就冲口而出。”



“难道你的慢吞吞的脾气就是你的‘老态’？你的说话的谨慎就表明你的世故？”

我不记得得到什么确切的回答，曾甘尼难得有表示出性急的时候。在女孩子的事件上，我们两人的性格这么分别着：我喜欢上了一个女孩子，我对任何人说，向任何人求助，希望立时成功，他喜欢上了一个女孩子，在心底思考着，顾虑着，再三退一步地着想，结果，他还是希望春天是下雨天，春天不是他的。

那位在前面曾经提起的外国老太太指着一棵有着美丽的名字的花（它的名字是这么的难记，很抱歉我竟忘了。）对他说：

“它有罗曼蒂克的名字，你应该记住这名字，这罗曼蒂克的名字。”

“为什么应该我记住？”甘尼把重音放在“我”字上。

“慧，你想甘尼是不是应该这么做？”她回头对我眨了一眼，哈哈大笑说。

那正是甘尼说过“我希望春天是下雨天，这样我不会为春天美好天气而惋惜了”之后。

我们三人最后荡到黎惠金的家，女佣人把黎惠金从三楼他的卧室里喊下来。他穿一件绒线衫，拖了拖鞋，看见我们，好像觉着失礼似的红了脸，忙不迭地解释道：

“我正躺在床上看书。”

“不需要你特别解释，原谅你的拖鞋，”我说。

黎惠金发窘似的红着脸笑了笑，没怎么辩白。我们到客室坐下，都是很熟的朋友，黎惠金的红脸是他的习惯，不



一定对陌生人才这样。他有一个孩子气的脸,永远是那么丰腴,透出健康的颜色。他的外表的特色便是缺少男孩子的粗糙,而多女孩子的细致。在他愠怒发急的时候,也没有不可爱的样子。他能设计勾画精致的女人时装,使你看来竟觉得是女人画的。他的那股清秀气,使你觉得,如果女子是水做的,男子是泥做的话,他一定是用大部分的水和了泥做的。他没有过分的野心,在女孩子的追求上,我不相信他是一个有过正式恋爱经验的人。一个时期,我们总借着他家的大客厅聚会。他家里的女佣人,在热闹之余,好奇地对隔壁的朋友道:

“说来奇怪,我家大少爷从前从没有朋友来看他,现在,朋友来了,却总这么一大群,男的也有,女的也有,中国人也有,外国人也有。”

她的话传说开来,她的小主人黎惠金亲自讲给我们大家听,大家大笑,乐得半死。黎惠金也笑,他就是这么一个人。你如果要听朋友间的琐事,最好去问他,他能最详细地告诉你。还有,我真觉得他占有了“交友之道”里一个最伟大的优点:不表厌烦地听别人讲话。有一天,在他家开舞会,我对他说:

“孙琪这个人哪……”

他忙不迭地点头,好像他已经完全明白了你将要说的话。

“孙琪这个人哪,真鲁莽……”

他忙不迭地点头,好像他已经完全明白了你将要说的话。



“这个人哪 ,真鲁莽呀……”我看着他不断地点头 ,觉得有些分心 ,有些忘了要说什么话了。

他还是忙不迭地点头 ,好像他已经完全明白了你将要说的话。

“孙琪这个人哪 ,”我连忙正了正心 ,“这个人真鲁莽 ,他竟忘记带来我们最需要的电唱机和唱片了。”

这时他才把方向掉换 ,由点头而摇头了。

孙琪这女孩子不是一个健忘的人 ,不过一旦她发觉她的疏忽会给许多人带来不便 ,她的自歉决不因为自己是一位小姐而会减低。我可以举许多事实来说明她是一个在性格上多么直爽坦白的人 ,尤其是当把她和其他做作的女孩子比较的时候。在这里 ,我要指明黎惠金是喜欢孙琪的 ,我也喜欢孙琪。不过我们并不把孙琪当作爱的角逐的对象。在一个最坦白的女孩子面前 ,我们不会有那样的思想 ,但我们在背后谈起她时 ,总会觉得一种快慰 ,这种快慰是不能形容的。这种经验 ,在某些人 ,也许是不会有有的。

黎惠金简直是在把自己列为一种贾宝玉型的人物 ,他愿意每一个女孩子都在他的周围 ,都对他表示好感 ,而他自己却仅赐予她们那一种极其纯洁的(单纯得过分的)友谊。比如 ,甚至在他真的热爱一个女孩子的时候 ,他不会有吻她的愿望。在起初 ,遭着这种待遇的女孩子是感激的 ,不过其后黎惠金总是失败。其实 ,“失败”这两个字用得并不合适 ,黎惠金从来没有真正的达到过恋爱的阶段 ,他甚至不曾有过亲吻的经验。在每一次到了双方都极愿意的时候 ,黎惠金不再有进一步的表示 ,于是女的失望了 ,而黎惠金还在



沾沾自喜。他有他自己的说法 ,在一个他的曾留学美国的寄母教导之下 ,他以为自己已经学到了所有在社交时对付小姐们所必需的 Etiquette^① ,而那位从美国回来的太太 ,居于寄母的地位 ,当然不便来教导他关于那些应该在怎样的时候不妨放出男子的粗野来博得女孩子欢心的那种秘法。黎惠金本人永远是一个孩子型的 ,甚至女子型的人。有一次我对他说 :

“我忠告你 ,如果你再不撇掉你这些特色 ,不显出你像一个男人 ,你永不要想追得妻子。”

他点了头 ,而他的表情却将信将疑。多半的女孩子喜欢文雅的男孩子 ,但她们的爱 ,却是寄托在较粗野的有着男性魅惑的男子身上的。黎惠金一直不忘记讲究 Etiquette ,我们可以想像在一个最寂静的月夜 ,最清静的草地上 ,黎惠金和他的女友和洽地谈了一个相当长的时间 ,然后他极有礼貌 ,小心翼翼地对她道 :

“我如果现在吻你 ,会太冒犯你吗 ?”

我可以打赌那位女的会立时失望 ,愠怒而别。过分的谨慎使他失去了她 ,而更可悲的是 ,黎惠金甚至连那样的机会也不曾想要获得过。他的温柔只体现在寒冷时为他的女友的身上披一件外衣 ,却想不到更应该用有力的手臂去围住她。

我这样的描写 ,黎惠金要不以为然。他所顾全的是 :如何不去冒犯一位小姐 ,这可以在下面的一段故事里看出来。

^① 礼节。



我们一起在一个朋友家里吃饭 ,正如通常的情形一般 ,豪爽的孙琪能饮酒。我举起白玻璃杯里的橙色溶液逗她干杯 ,没有想到这是相当烈性的酒 ,孙琪一口把它饮下 ,她的美丽的脸上立时飞上两朵红晕 ,我喜爱她的爽快。一滴不进的黎惠金在旁有所不忍 ,责备我不该欺侮她 ,他极不愿看见有哪一位小姐在他的面前受委屈 !而他的心肠又是如此的软 ,他爱看悲剧 ,喜欢才子佳人式的悲欢离合的故事。他用这样一句话来批评一部电影 :

“ 这片子不好 ,一点也不悲 ,连我看了也不会落泪。 ”

读者请体谅他的末一句话 ,他可能正如那些很心软的太太小姐们一般 ,带了满口袋的手帕 ,预备到黑暗的戏院子里 ,痛痛快快地跟着剧情去哭湿那一大堆手帕。

× × × ×

黎惠金从冰箱里端出一盘杨梅来 ,他对我们道 :

“ 没有奶油 ,我不知道你们爱不爱吃 ? ”

虽然奶油杨梅是这个季节里最为流行的食品 ,没有沾着奶油的杨梅 ,至少比没有吃也还是可爱的。我们都表示要的。

看见黎惠金在忙着用小银匙把一个一个肥熟的杨梅 ,滚了白糖 ,放在镶金边的碗里 ,麦伯苓在一旁道 :

“ 真是十分抱歉 ,累你忙得非凡。 ” 接过杨梅以后 ,他又道 :

“ 十分的谢谢 ,谢谢你 ,谢谢你的杨梅。 ”

麦伯苓也是一个讲究礼貌的人 ,虽然是一个比较年轻的男孩子 ,他在礼节上所受过的训练和所顾虑到的 ,却是超



越常人的。不过在熟朋友面前,这种礼貌变作多余了。也许我这种见解有些错误,别的熟朋友是否需要他这一点的礼貌?在一个友人家最随便的集会里,他邀请一位朋友的太太共舞,事先他再三地向那位朋友请谢,事后他又再三地向那位朋友请谢。如果你请他吃一次饭或看一场电影,在隔了三日以后,你把那件事情完全忘掉时,他跟你遇见了还要道谢那一天的款待,情形正如某一篇文章里描绘的挚厚的日本人一般。

可是交际广阔,认识许多女孩子的麦伯苓,偏是没有一个正式的女友。他所偷偷羡慕着的,说来很巧,偏是他前所不识,最近才因我们而认识的孙琪。豪爽的孙琪,在另一方面,在学校里,是娴静的,不是像黛茜那般喜欢在男孩子群里称女王的出风头人物,不过她也是十分的懂得着饰。麦伯苓对她倾倒,在言语里表示出来。黎惠金于是提议道:

“我们去叫孙琪一起来玩。”

她的家离这里不远,因此在打了电话后,不到半个钟点,孙琪像一朵花似的跑了进来,她的细小的身子被包在绯色的短旗袍里。一坐定黎惠金就端给她一小碗杨梅,他老早就把那最丰满的几颗替她留下了。黎惠金在这方面的细心,很容易得女孩子们的“好评”。孙琪谢谢他,说是吃不下这许多大杨梅,不过她还是一颗颗把它们吃下去了。麦伯苓大感兴趣地在旁边望着她吃,黎惠金因为在小姐面前殷勤了一番,甚为得意,别人都原谅他。

静默了多时的曾甘尼说道:

“他把最好最大的都留给你了,孙琪。”



“真的吗？”孙琪同样以随便开玩笑的声音答之。

孙琪的随便，自有其可爱之处。做作的女孩子，在别人偶然开玩笑时便要赌气，结果形成一种僵空气，孙琪从来没有在我们开玩笑时，给予我们那种难堪，一个最忠厚直爽的人其实也是最天真的。至今我想起她和黎惠金那一段照相的事便觉可爱，忍不住要笑。我们七八个朋友曾在离开上海不远的小城作旅行，在一个闹猛的庙会里，曾甘尼以他细巧的手法，投藤圈赢得了两个泥人。这是一对表现出十足地方特色的，代表中国原始艺术的五彩的塑像，那个男泥孩戴了军帽，肩上扛枪，那个女泥孩，手持国旗，他们肥胖的脸上都涂得通红。

我们本不会对这种简单的玩具发生兴趣，送给在旁望着我们的拖鼻涕小孩，也许是更适合一点，可是我们都抢着要，因为我们正是到这城里来猎取土人的。曾甘尼不再有好运道，在大家觉得不能分配时，我作主去把那个扛旗的女泥孩塞在黎惠金手中，把那扛枪的男泥孩塞在孙琪手中。

“给两个最像小孩子的孩子吧。”我说。

我觉得把两个泥孩放在他们手中，颇为合适，当然黎惠金决不是一个拖鼻涕的孩子，而孙琪，我又怎可用“拖鼻涕”来侮辱她的洁丽？

我把泥孩塞在他们的手中，自有我的理由。正在那两个孩子捧着泥像嘻笑时，我端正我的照相机。

“我不能放弃这样一个美丽的镜头。”我说。

这是在那个热闹庙会场的石阶前，有许多乡下人张着奇异的眼睛望着我们。



在我说这句话与拨动照相机间隙,孙琪下意识地让开去。她和每个人一样,意识到印出来的将是一张可笑的照片,在那上面,只有她和黎惠金,而他们的手里又各拿着一个洋娃娃似的土泥孩。

看见孙琪让开,我们都大笑了,她也有些不好意思地笑了。

“孙琪,不要太 Conservative。①”有人在一旁说。

天真的孙琪在这时一定觉着了这句话,迟疑一下,她立时站在黎惠金旁边,让我把这张照片拍摄下来了。

事后我们都很开心,莫名其妙地快乐。我们现在看见这张照片时,便要嘻嘻哈哈地说笑一番。

我又好奇地把这照片从袋中拿出来,给麦伯苓看。黎惠金带着笑容呵责我道:

“藏起来。”

孙琪在一旁带点无可奈何地笑道:

“怎么啦!又拿出来了!”

我又拿出来了,而且我对麦伯苓解释着拍成这张照片的经过。孙琪并不生气,麦伯苓客气地笑笑。在他倾心的孙琪面前,他有一些紧张。这个“男孩子”在一年前还有一位知心的女友,她是一位广东籍而从小生长在北方的小姐,因此,在她的父母把她带回北方以后,麦伯苓日常便以看电影自娱。在他家里一张写字台上的玻璃板下,压了两张那个动人女孩子的照片。麦伯苓每次在案头写作好莱坞专文

① 保守



之余,便偷望一下玻璃板下的 Sweetheart^①。有时兴致来了,取出照片,用他心爱的画笔,调了颜料,在照上着色。至今那玻璃板下的两张玉影,还是娇艳欲滴。

可是麦伯苓究竟还是一个容易动情的青年人,即使他保持着对那个远在北方女友的爱情。一次他看见了孙琪便惊了艳,当然他没有什么野心,能够认识认识,他便很满足了。

曾有一个周末,在黎惠金的家里,孙琪来了,我也约了麦伯苓来。我和孙琪跳舞,孙琪对我道:

“你是不是以为我今天又高了一些?”

“大概是你的鞋跟又高了一些。”我回答。

“我真希望自己能长得高一些,尤其是和像你这般高的人在一起。”

“你是不是觉得今天的舞跳得舒服了一些?”

“我不吃力。”

“你已经把希望达到了。”我说。

孙琪一笑。

麦伯苓在一旁虎视眈眈地看着。

“你知道我刚才替你介绍的麦伯苓吗?”我问,我知道麦伯苓在校中是很 Popular^② 的。

“我不知道他。”

“现在你可知道他了。”

① 心上人

② 现代



我拉过麦伯苓来替他们作再度的介绍,让他们共舞。

我发现麦伯苓虽然欢喜我的凑合,却稍微现了窘相,脸一红道:

“真是十分抱歉,我不大会跳舞。”

舞后他送她回座上,如他的惯例,再三向她致谢。在与她歇谈了十几分钟模样的关于校里的事情后,麦伯苓心花怒放地走到我身边来,说道:“十分谢谢你,谢谢你的介绍。”

他们认识了,麦伯苓已经有一部分满足了,他是一个容易满足的人。

而孙琪,还不曾理解到有这样一个人在倾心于她。

在孙琪出现后,黎惠金已经以最大的速度上楼去换掉了他的拖鞋,现在他再不会坐立不安,他以最愉快的声调和孙琪、麦伯苓谈着话。我冷眼旁观一下,坐在旁边咬着烟斗静默着的是我们带些相当怪僻的曾甘尼,他会在喜欢说话的时候,谈笑风生,不喜欢说话的时候,以静默来代表他的孤独。他的孤寂让人觉得出的。

“他怎么有这么一个长时期的静默?”

在放纵地谈笑了一段时间后,孙琪掉转头来这样问我。

“也许他又在做诗了。”我回答。

某一个时候,曾甘尼喜怒无常,他的感情变化甚快。在他苦思的时候,在他愠怒的时候,甚至在他的感情受纷扰的时候,他却能集中心思,寻求灵感来作诗。他的某一种特别见解常是超人的。比如,我曾经有一个时期,将苦恋的结果编成一小段的散文,我把它取名“世纪末小品”。曾甘



尼很欣赏它们,他知道我是从那曾经强烈地影响了我的心理和感情的女孩子身上得到灵感的,而现在,那个女孩子离开我了,我也好久没有写那类小品了。曾甘尼以为,那些小品固然佳,那种写法却是不对的。“为什么?”我问他。

“因为你必得先要有一个值得你爱的女孩子,才能得到感触,写出那一小段东西。你为什么不撇掉那种写法呢?为什么要为着那一小段的文字结晶,来忍受那种人世间最难以忍受的痛苦(他的意思是苦恋)呢?”

他本人对黛茜有过一时期的苦恋,那段我引在篇首的小诗,正是他本人苦恋后的结晶。

他为黛茜所作的一首诗,在友人之间曾经传诵一时。可惜的是,黛茜不曾看到。可庆幸的也是,她不曾看到。那个曾经有一时使我和曾甘尼同时倾心的女孩子,在多半时候是伧俗得虚荣过度。我不认为女孩子不应该有一丝虚荣的向往,那一丝的虚荣的向往,容易维持一个女孩子的高傲,而高傲,我认为,正是某些女子所必需有的,美的一部分。可是有了过分的虚荣向往,便变作卑俗。黛茜有时便是这样的,比如,她在学校里的功课,宁愿把国文考成“E”,而非在英文方面得“A”或“B”不可,那个教会大学固然重英文而轻国文,可是没有鼓励它的学生去获得那种“国文宁愿不佳,英文必需头等”的光荣。

黛茜平时谈话中总要夹上一些英语,那语音,当然是好听而且准确的,这样在别人表示羡慕时,她便得到一种虚荣的满足。

我们曾经同时相识了一对美国中年夫妇,他们都是和



蔼可亲,喜欢和中国的青年人交朋友。那位太太,有着所有美国人性格上的优点,同时保持着她年轻时代的风韵。她特别喜欢与我们来往,欢迎我们到他们的住所去玩,有时她兴致来了,便开着无线电教导我们美国最新式的舞步。她能跳极纯熟的舞,当然。

她要黛茜告诉她家里的地址,黛茜在一张小纸里用英文流利地写下地名,美国太太不放心,说是中国车夫恐怕寻不着,于是黛茜又用中文写了一遍。美国太太在一旁笑着说:

“我相信你的英文一定比中文好。”

黛茜一笑,那种笑,不是一种惭愧自己弄不好本国文字的笑,而是那种得意的虚荣的笑。

因此,当孙琪开玩笑地要把曾甘尼写给黛茜的信拿给她去看时,被我截住了。

“她不会欣赏的。”我说。

孙琪和黛茜从同一个中学一同升上来,不过她们的性格迥异。她们相熟,却不是亲切的知己。孙琪不欢喜黛茜,不是为了什么,正是为了:我们倾心了她以后,而又不欢喜了她的同样原因。

黛茜是独断的,在任何一个场合只知道自己。她的话里常带着一句:

“Not in the mood^①。”

每当别人需要她的时候,她的回话是:

“Not in the mood。”这样干干脆脆地拒绝了你。

① 没有心情



而在她需要别人的时候，她的要求是肯定的，语气是命令式的。

“明天下午二时到桃蒂家来练习跳舞（那位美国太太新教会我们的轮摆）。”

说完，不等回答，她转身走了。她从来没有想到过，甚至也许从来没有遭遇过别人的拒绝，别人的“Not in the mood”。

她是一个最年轻的，却是一个最有主张的人。她有一种不自觉的骄傲，一种无形中 influence^① 别人的力量。世界上有这种女子，世界上便有那些专被这种女子弄得神魂颠倒的男子。男子在这种强烈的异性影响下是卑贱的，有许多男子在自觉地做着傻子，情愿受这种女子的主宰。

十九岁的黛茜，使二十岁的男子在她的面前觉得不自然，这便是黛茜的力量。当然她的朋友极多（包括男孩子）她的交友是多方面的。她的缺点便是，她不将她的许多男友聚合在一起，这也是她本身的优点，她让许多男孩子追逐她。

我在这时不免要提起我自己来，我说了这么一长段的零零乱乱的故事，直到现在，不曾把我自己的遭遇写进去。读者会感到我这个中篇的散漫，不过你们应该觉着一种我所描绘的那种与政治与罢课毫不相关的知识青年的日常生活——他们的恋爱，他们的接触，他们的纠纷。我领着读者冷眼旁观。下面是另一个我。

我也许正是我自己所写的那些在自觉地做着傻子，情

① 影响



愿受个性极强女子主宰的许多男子中之一,尽管我在某些地方轻视黛茜。在曾甘尼作下他那首“窗外的人”的诗后一天,我跃上校车,与黛茜同车回家。那时我跟她是初次相遇,我跟她点头,微笑,最后我问道:

“我可以送你回家吗?”

对当时的黛茜,这应该是一个陌生而唐突的问句。可是她答道:

“可以,当然可以。”

我们在下了校车后,必得穿过两条马路到达她的家(后来我知道)。我不能想像我在当时的笨拙,甚至我想不出话来应付这个局面。总之,我们有了一段可以精选在小说里的对白(不幸的是我记不起这段对白来)。

几天后,黛茜在别人面前说起我,说我的谈话很特别,甚至她不能听懂。我晓得之后完全失望,她不能体味我的某一种谈话方式,却对我的另一种谈话内容 Flattered^①。那天她穿一件黑绒发亮的旗袍,鲜红的羊毛短褂,黑皮高跟鞋。我一开首就投其所好地说:

“你的 dressing taste^② 很好,黛茜。如果让我说得坦白些,我第一次注意你时,便是由于你身上动人的色彩。”

“说到色彩动人,大红大绿是最显明的。”她有点不以为然。

“我不是这种意思。我所谓动人,除了引人注目之外,

① 使之满意

② 穿着文雅大方



还令人觉得适眼 ,我是指色彩的和谐。在你的身上 ,是色彩与式样的整个的统一。比如你的黑丝绒袍与…… ”

“你错了 ,对不起。这是黑绒 ,不是黑丝绒。这中间有不同的 ,黑丝绒是只能在晚上当作夜礼服穿的。”

我的话显然引起了她的兴趣。她是那么自命不凡 ,更可笑的是她常常不厌其烦地说出来。在这个时代这个圈子里 ,有多少个男女孩子 ,憧憬着一种好莱坞式的 ,与国内现实不很相配的生活。他们学习着学习着 ,结果懂得了一些交际社会里的礼貌和小节 ,便尽量用出来 ,尽量来显示自己 ,藐视在这个圈子之外的伧俗男女们。她们是矜持的 ,她们是高贵的。

黛茜是这样的 ,所有出现在我的故事里的人物是这样的 ,不过各有程度不同 ,黛茜特别注意那种小节。那次我把“黑绒”错说做“黑丝绒” ,被她更正 ,我晓得我遇见一个劲敌了。一个难对付的对象 ,她会随时随地找寻你的错处 ,自以为懂得地来纠正你。在她 纠正你的时候有一种快乐 ,她满足了自己的高贵感 ,在某些地方显出比一个男孩子知道得多。归根结蒂 ,这只是一种虚荣。

不过终于有一天 ,黛茜给我约出来了。这大概是因为我在诸方面的举止和外表暂时不使她讨厌。同时我是经过曾甘尼的同意的 ,他要看看我的成绩。那天我特地亲自驾驶了哥哥的新车子去把她接了出来 ,在夜总会里玩了一个晚上。十二点钟时 ,我送她回去。她似乎很高兴 ,在车上一路和我谈话。车到了她家门口 ,我探身过去 ,把她那边的车门推开 ,我以为我们已经熟了 ,可以不拘小节。可是她还是



坐在车中和我谈话,没有走出去的模样。不要误会,不要以为她是高兴得忘记回家,或是竟喜欢了我,在期待我的一个吻。照我往常的观察,我不到几分钟就发觉黛茜在等待我顾全我的礼貌,我无可奈何地从自己位子里出来,绕到她的位旁,扶着车门,对她鞠躬道:

“你家到了。”

于是黛茜温婉地一笑,伸出着高跟鞋的双脚来,扶着我的手步出车子。可是她仍不去掀她家的电铃,她还是期待着我,不是吻,是代她掀电铃。然后她家的佣人出来开门,然后她向我说了一声“晚安”,然后她进去,直到门关灯熄,看不见她的后影,我才能走。

我记起一部影片,米基罗纳送他女友返家,他的女友要他送到门口,还不放他走,她在自己的手袋内摸出钥匙来,要米基为她开了门,才温婉地一笑进去,米基受宠若惊大乐特乐。我虽做了一次道地的 Sucker^①,却并不开心。不过我如果因这小节方面的不周到,而受到做作过分的黛茜的奚落,我是不甘心的。我想几时能看见黛茜的窘相,我才痛快。

我终于有了这样的机会,有这样的机会我得感谢性格坦率的美国人。一次我们五六个人循例往上面提起的美国夫妇的精致公寓里去玩,出来的时候,我们和他们告别。惟有黛茜特别道地,和那位太太握手道别。那位美国太太牵了她的手笑道:

① 傻瓜



“或者，黛茜我告诉你，美国人不全是一天到晚握手的。你如要学美国习惯，说声再会就够了。除非是好久未见的朋友，他们才紧紧握手。”

黛茜略微地红了脸，我第一次看见她受挫。好在这是在她最心服的美国人面前，一会儿她也许就忘了，不过我的心里很舒服。黛茜如果知道我在旁边为她的窘遇而高兴，她会气死的。

我跟黛茜有一个时期时常见面，不过我总觉得我们格格不入，不久我就发现我们在性格方面完全不相合。虽然年轻，黛茜欲望极大，对任何事物不会觉得满足，对交友的对象也不会满足。世界上如有一位十全十美的男子，是配与黛茜结合的，可是黛茜也许不配那位“王子”了。低声下气，极谨慎的与黛茜相处一下午，情愿不拘形式地与愉快、坦直而又随便的孙琪相处一小时，这是我的终论。受着主宰地做王子，在我没多长时间，后来我与曾甘尼一样，脱离那个苦恼的樊笼，让黛茜如一朵大园地里开放着的花，等待一位十全十美的“王子”来攀折。不过我不愿在此地过分唠叨，显得我说话酸溜溜。把话说回来，黛茜不过是一个十九岁的年轻姑娘。

我不觉得应该用更多的角色来纷扰我这个短短的中篇，因此我不再把黛茜以及她在别方面的发展继续下去。我要说的是她将永远像以前一样的在不断地测量和估价她的逐渐增加着的朋友，被估价的他们，是可怜的。

我很想现在就把“群像”终结，不过这样太草率了些，现在让我用另一个角度来叙补全这零碎的故事。



首先我要提出夏奈何来 ,那是我和曾甘尼等在黎惠金家告别出来约一个月后的事。夏奈何喜气洋洋 ,又和我在街上遇见 ,不知怎么的他一反往例 ,跟我谈得很多。首先是 ,他已在一家著名的洋行里找着一个薪水丰厚的职位 ,因此他邀我到一家咖啡馆去暂坐 ,他有要紧的事情和我谈。

如果他有要紧的事情 ,尤其是夏奈何有要紧事情和我谈 ,我怎能推辞 ?

“ 你不能拒绝我拖你到这里来 ,” 夏奈何在一家咖啡店的角落里坐下就对我说 ,“ 你一定得代我高兴 ,我有了女朋友了 ,而且是我自己找到的。”

我是应该多多地为一个找着理想职业和漂亮女朋友的朋友高兴 !

我很高兴 ,我的脸上表示了惊诧的颜色。

“ 她是我们公司里被辞退的一个女职员。” 他继续说下去。这真是一个非常罗曼蒂克的故事 ,一家洋行的经理 ,要招请一位又美丽又能胜任工作的女打字员。登了报 ,有不少小姐来应征。经理先生在主考时觉得两者不能兼全 ,经过数度考虑 ,以为工作能学习 ,而美丽系天生 ,故还是选定了一位年轻的娇怯怯的小姐。她来写字间 ,轰动了整个的职员阶级。我们的朋友夏奈何 ,不知如何的有了勇气 ,不过他的勇气是以后用来抓住机会的 ,而不是用来创造机会的。事实是一星期后 ,经理先生觉得“ 工作不能胜任 ” 对自己无益 ,“ 美丽 ” 只对自己的下层有利 ,决定把这一位儒善的小姑娘辞退 ,而在应征者中间另选一位。那消息传出来了 ,职员们人人着慌 ,可是有什么办法 ? 辞退的方式是 ,那早晨 ,



经理放一封信在那位小姐的桌上,让她自己知悉后主动退走,不受难堪。其实难堪的是她的同事们。九点钟,打字小姐来了,大家屏住气看她的颜色。她坐定,拆开信看,不动声色,照样工作。十二点钟,别人打算出去吃饭,她打算回家。夏奈何在旁边纳闷:她为什么一声不响呢?她心里一定十分难受。

他跟她出来了,在她叫街车的时候,他鼓足勇气道:
“×小姐,我送你回家?”

他的声音充满同情,×小姐静静地默默地看他一眼,点了一点头。

到她家时,夏奈何提出约会,她要他在星期日中午到某天主教堂去看她,她是一个天主教徒,能说一口流利的法语。

谈到这里,夏奈何眉飞色舞。他一直在憧憬这种“诗意的生活”:在明朗的星期日早晨,带着女朋友做礼拜。

星期日中午,他去候在那个天主堂门前,虔诚的教徒们散出来了,夏奈何的“女朋友”也出来了,不过她的后面跟着她的母亲。幸而这不利境况很快得到化解,因为那母亲立时发现夏奈何是一位忠厚的少年而信任地离去了。以后夏奈何真的能实现他的带着纯洁少女做礼拜的梦了,同时一星期有好几次用他神妙的笔,写着女孩子爱看的情书。

好了,这是一个美妙的结局,我的一杯咖啡算没有白喝。忠厚的人,终归是幸福的。我让夏奈何一个人在咖啡店里喷着烟雾,我步了出来,西边的太阳炫耀了我的眼睛。马路上一阵轧轧声,当然又是那驾着机车永不止歇的黑美女许雷伦。噪耳的声音在我前面停住,黑小姐在叫我,问我



要不要借他车子的方便？我却之不恭，便爬在他车子的后座上，一面在担心他的驾驶术，一面和他谈上几句。这几星期来，许雷伦进步不少，或者你不如说他是退步了。因为他已能抛去那一份痴心梦想，暂时不着迷于任何一个女孩子。他爱的还是这一辆机车，他驾着车，在热闹的静安寺路上来去，向过往的好看小姑娘们飞着眼风，打着唿哨。有时她们红脸，有时他红脸。这样的生活在他，是很自由自在而快活的。或者说，他没有到恋爱的时光，他用不着去单恋一个不能到手的调皮小姑娘。

许雷伦送我到家，我谢谢他，他又驶着车子往原来的路上去了。

我看着他背影，就很容易想起另一个“男孩子”麦伯苓来。他们两个生得一样的茁壮，或者麦伯苓更茁壮些。麦伯苓的身体虽茁壮，他的内心是纤美的。他的外表看上去像一个运动员，其实质却是一个艺术家。他的对好莱坞的专家式的研究，使他在课余找着一个从业的机会。因此麦伯苓的事更忙，名更扬，甚至他没有多余的时间多余的心思，来使他记起孙琪。这至少不是一件坏的事，因为，他理应对身处北方的一位 Sweetheart^① 表示忠诚，而不应在这里心有二用。这一月来，他迷孙琪的消息（不如说是我造的谣），风传到北方去。那位在他写字桌上玻璃板下压着的五彩照片上的“甜心”变了脸，写封信来责问。我们的“男孩子”发了急，马上回信解释，利用他的绚烂文笔，以及

① 心上人



他对明星们恋爱方式的专家式研究 ,使北方女孩由怒转喜 ,更生爱意。

麦伯苓不再拈花惹草 ,专爱他那位在北方的小姐 ,又该是一件美满的结束。

我们把方向回转到那位一味以柔情蜜意自满的黎惠金身上 ,近日他正落入悲哀的樊笼中。

很早以前 ,黎惠金爱上了一位姐姐似的人物 ,那位小姐看出他们的结合的不可能。

“不要爱我 ,”她说 ,“不过我们可以做很好的朋友。甚至在我结婚之后 ,你可以时时来看我 ,我的丈夫不会是那种不喜欢他的妻子有正当男朋友的人。”

她结婚了 ,她有了那么一个慷慨的丈夫 ,他们请黎惠金去吃饭。任他们如何的和善好客 ,黎惠金心里的感觉总是不同的 ,他看见他的女友的丈夫 ,那个陌生人 ,总觉得有些可怕 ,于是不去她家走动了 ,他们生疏了。这种悲哀是一种难言的痛苦的悲哀 ,没有人能了解男女间有真正的纯洁友谊。

另一次悲哀是一位妹妹似的人物替他罩上的 ,她就是孙琪。我们一直在一起游玩的 ,孙琪一直像我们的妹妹一般的 ,她不搭架子 ,随和地跟我们出外看电影跳舞。她自己对我们说 ,希望有一天我们不要对她生疏 ,她喊黎惠金为哥哥。

“我们不让人欺侮你 ,”有一次我们对她说 ,“不过我们也不愿你有了最要好的不会欺侮你的男朋友后 ,忘记了我们。”



孙琪急红了美丽的小脸 她说：

“你们看 我可是这样的女孩子？第一 我不会这样随便忘记你们 第二 我不会去爱一个极要干涉我正当交友的男子。”

孙琪果然不是如此的女孩 不过在最后一刻钟 她打电话来 她不要我们去看她 她也不能出来看我们 因为她的在远方的好友归来了。

我们当然不能去干涉她。

“有时想起一个个朋友 就如此莫名其妙地断了 甚觉凄凉。”黎惠金说 我也有如此的感觉。

写黛茜小诗的诗人们曾甘尼到有了好运。如果在电影院里遇见他 你会看见他的肩下已有了一位娇小纤美的小姐。

现在是黎惠金和我荡在静安寺路上 徘徊在那幅诱人的广告牌面前。



顽皮的象征

有一天傍晚 ,我在洗澡 ,同住的凯尼冲进浴室来 ,看见我 ,问道 :

“怎么你也在今天这个时候洗澡 ?”

“你什么意思 ?”我问。

“我凑巧也要在这时洗。”他说。

“为什么偏要在这时洗 ?”我问。

“与你一样。”他说。

我不懂 ,可是我猜了一猜 :

“你有了一个 date ①”

“一点不错。”他得意地回答。

“我也有一个 date。”我道。

“她是谁 ?”他问。

“一个学生。”

“当然是。我问她的名字。”

“Wanda ,你不会认识的。”我说。

他摇摇头 ,又问我 :

“她多大年纪 ?”

① 约会。



“过了今年四月十八岁。”

“这样年轻。”他咕嚕一声。

“我喜欢年轻轻的女孩子。”我说。

“正是我所喜欢的。你连她的生日也知道了？”

“她很天真，她自己告诉我的。”

x x x

璜特自己告诉我的。

“过了今年四月，我将十八岁了。”她道。

这是我第二次遇见她时，她对我说的。她很会说话，永远讲不完，她母亲，她父亲，她哥哥认为难看的是她的鼻子，以及她的在五岁时所爱的一只死于卡车下的小狗。

我第一次遇见她，是在一个公共集会上，第二次便是在一个点着烛光的“茶莓”的一个角落了。“茶莓”是此地一个小夜总会名字，我喜欢这名字，每天我在大街上跑过，看见这个名字随着霓虹灯光闪烁，总有一种想进去的欲望。没有规定你不可以独身的进去，除非你能忍受自己啜着咖啡或冰麦乳，看着别人亲热成对的孤寂。“茶莓”有一个布置极为精致的房间，进入屋内，你有一种跑回十八世纪，美国开国时代的感觉。古式的家具，古式的钟和墙饰，以及烛光。当我与璜特进去时，那个老板、经理兼侍者头目，在扶梯的尽头，对我们鞠了一躬，道：

“晚上好。”

他取去我们的大衣，然后引我们走入那个十八世纪的世界。

“呵，我喜欢这里！”璜特说。我们都为这烛光照耀中



的那种古装气氛所迷惑了。

我们被引到一张桌子边，我们桌上的蜡烛也点燃起来，室内已被几对男女所控占，你可从烛光的数目上看起来。现在，一共是七道光在闪烁着。在这房间的尽头，三个黑人乐师靠着室内极微细的光，在玩弄钢琴、大提琴和西班牙吉他，他们的黑面孔和黑西服与室内的黑暗混成一片。等你习惯了室内的光线后，你才能由音乐来源的方向，辨出三个鬼影一样的乐师，在随着他们的乐器，摇摆着他们的白眼珠，白牙齿，以及白领子。

璜特露着她的稚气的笑容，与我面对面在一张古桌边坐下来。那个老板、经理兼侍者头目替我们点了蜡烛后，问明了我们所要的饮料，走了。

“呵！我喜欢这里。”璜特又满意地说。

我微笑地看她，璜特今天穿了一件黑丝绒的衣服。“我母亲送我的圣诞礼物。”她说。她的露出一大段白皮肤的颈项上，围了一圈白珍珠。我注视了她一会说：

“我喜欢你的装束，璜特。”

“谢谢你。”

她在避开我的眼光，她在感兴趣地看着黑人演奏。在美国，一个女学生在周末，如果没有一个 date，那是非常没趣的事。我记得第一次遇见她是在那个公共集会上，当半夜散会时，所有的女孩子，除了那些特别胖的，特别年轻的，特别丑的，特别愚拙的外，都由男的伴送回家去。我注意璜特坐在钢琴边，在独自安详地翻看乐谱。我很惊奇地发现她竟会是被遗弃的。她不属于上面我所形容的任何一种，



除了“特别年轻”以外。她不但不胖,而且有一个适中的身材,她当然不丑,她有一个尖巧的小鼻子,她一些也不愚拙,她会说话,会笑。我走过去,我说:“璜特,你在等候什么?”

“不等什么,”她说,“我在等候我的同房,一同回去。”

我随着她的眼光回头望去,在这逐渐变成冷清的大客厅中,她的同房与一个男子互相搂抱着在一个大沙发上喁喁情话。

“看来你在浪费你的时光。”我说。

“是吗?”她看了我一眼。

“让我有这个快乐吧。”我说。

“什么?”

“送你回去。”

她想了一会,向我翻了一翻她的长睫毛,“如果你高兴。”

“当然。”我说。

“OK。”

就这样我送璜特回去。璜特似乎很喜欢我替她解了窘境,因此在我约她下一个 date 时,她立时就应允了。

这下一个 date 就是现在,我们坐在“茶莓”的烛光和黑人的爵士音乐氛围中。

我们坐在靠墙的桌边,我对璜特说:“你且留意天花板。”

她抬起头来,我把桌上的蜡烛移动了一下,璜特的面部轮廓在墙上留下一个清晰的影子。她没有在天花板上发现什么,低下头来,遇着闪耀的烛光,觉着了,笑出来。



“我喜欢你的鼻子。”我用手指作了一个朝上的姿势。

“标准的美国鼻子。”她说。

“顽皮的象征。”我道。

她憨笑了一下。

“我哥哥说我的鼻子最难看了。”

“这是因为他是你的哥哥。”

璜特好像给我说得开心起来，这孩子。我心里在这么想，我嘴里也说出来：

“你真是一个孩子。”

“什么？”她睁大了眼睛。

“我说你孩子气。”

“我孩子气？我一点也不小了。”

“多大？”

“过了四月，我就是十八岁了。”

美国女孩子不承认自己是小孩子，我在电影里看到过，我到现在才理会到，我向她道歉。

“我不是说你是小孩子，我是说你有着孩子气的天真。”

“也许你们的文字和我们的文字，有不同的解释。”璜特怀疑地说。（后来我知道，她确实回去查过字典，看“孩子气”这词的含义是好的还是坏的。）

我想起我所看过的一部电影。一个十三岁的女孩子，在她母亲面前，要争单独同男朋友出去看电影的权利，她理直气壮地说：“我还小吗？我一点也不小了，再过两月我就是十四岁了。”



我笑出来了。

璜特也笑出来。

“你一直在笑我 Silly^①。”她说。

“一点也不,我很喜欢你。”

“只有一次,我有过孩子气。”

“哪一次?”

“我的小狗给卡车撞死时。”

“什么时候的事?”

“好几年前的事了。”

“你怎样的孩子气?”

“我很不开心,我要母亲赔还我。”

“而且你还哭了?”

“不错。”

“那时你几岁?”

“五岁。”璜特说。

就在这时,璜特的眼眶里甚至还含有泪水。

当我们各人啜完自己的冰麦乳时,我们已经在“茶莓”里消磨好多时光了。黑人的白眼球、白牙齿、白领子摇摆得热烈起来。屋内的烛光由七朵变做十五朵了。人声更嘈杂,而且大部分人在屋内喷烟。

“这里现在不是清静的十八世纪了。”我说。

璜特会意地点点头。

我不想跳舞,我的眼光集中在那“顽皮的象征”上。璜

① 傻。



特显然在想法转移我的注意力,她对着一个方向看了好一会,突然对我说:

“你以为那个女子美丽吗?”

我顺着她的眼光看去:一个把金黄头发披在额头两边吸着烟的女子。

“有些神秘的味道。”我说。

“你以为她像谁?”

我为这问题呆了一呆,要我说她像一定的谁,倒很难。我突然记起最近看的几部电影:Laureen Bacall 或是 Elizabeth Scott。

我说了出来。一点也不错,正是璜特的意思。

“你喜欢哪种类型的女子?”我问。

“这应该是由我发问的问题。”

“为什么?”

“因为我自己是一个女子。”

“我不十分懂。我问你的意思是,你是不是也喜欢那种装扮,那种样式。”我的眼睛向璜特的金黄头发飘了一眼。

璜特用手按按她的头发。她的发很整齐,并没有披下来,她的耳朵露出来,她的耳皮上有两颗白珍珠。

她没有正面回答我的问题,她还是感兴趣地望着那女子。现在我发现她的身旁有一个运动员式的魁梧男子,他的右手指上夹了烟,他的左手围在她的腰上。他们面对面,目不转睛地互相看着。他们两人的眼光,尤其是那个女的,充满极大胆,极勇敢的神色。他们互相望着,有数分钟之



久,谁也没有避让对方眼光的意思。我和璜特好几次转过头去,看见他们就这样不停地互望着。最后,璜特放了心似的叹口气,我回头过去看,那金黄头发,现在有一半被褐色的男人头遮没着。现在是两个人的嘴唇不动地凑在一起,他们的身体还是保持原来的姿势。他们并不互相搂抱,除了嘴唇的接触。这个情形又继续很久,直到我和璜特跳了两支舞回来,他们还是这样坐着。璜特向我会意地一笑,她的尖鼻子没有动。

“现在我觉得她美了。”我说。

“为什么?”

“她不但是一个女子,而且她有她本身的和谐:她的吸烟的姿势,她的金黄头发和发式,她对男友的选择,她的衣着,她的看到男人眼睛时的大胆,她接吻的时与地,以及,或许,她的声音与她的说话姿态,虽然我没有听见。”

“她的所有举动和她的本人都是和谐的吗?”

“和谐的。不过这只是和谐的一种,属于她那种人的和谐。”

“我不懂。”璜特说。

我记起璜特说过,过了四月,她才是十八岁,她还年轻。

我记起第一次遇见另一女友杰蕾时的情形。她很高,至少有五尺八寸,她也是那类把金黄头发披在眼帘上的女人。她讲话前会先在你的面上喷一口烟雾。她的眼睛永远是那么迷迷眩眩的。她在跳舞时,会把她手上的烟盒子塞在你的内胸袋,跳完舞,向你媚笑一下,再自动地把她的烟盒取回。她会说她疲倦了,把她的高跟鞋脱掉,命令你抚摩



她的脚。她会把她脸颊推压在你的脸上,同时低声地说,你有一对“悲哀的眼睛”。道别时,她会吻我,然后对我说:“铁米,时常来看我”,我完全给吓昏了,仿佛遇着的不是一个女大学生,而是好莱坞明星。

后来我没有去约会杰蕾,在路上遇见她,她还是一样热心地招呼我。

回到我们的璜特,我在怀疑她的可能的变化。

我又想起另一个金黄头发的乔治亚来。那次是一个Blind date^①,一个同学说史蒂芬斯女校有一个叫乔治亚的对我发生兴趣,他给了我乔治亚的电话号码,叫我自己打电话去,我在电话里与乔治亚约定了见面时间。星期五傍晚我到她们的宿舍“白厅”去,在一个极流线型的客室里向专管小姐们 date 的中年妇人讲明我的来意,她打了一个电话到楼上去通知乔治亚。我坐在沙发上好奇地等着,看着一个个打扮整齐的女孩子们从里面出来,勾住与我一样等在客室里的男友的手臂出去。我猜不准哪一个乔治亚,我想只有让她来认我了。

出我意外的是,乔治亚又是个金黄头发女孩。虽然她比杰蕾年轻,她的姿态却完全是与杰蕾一型的。不过她的鼻上架了一对橙边的眼镜,这眼镜是增加她的顽皮相抑或神秘相,我却不能决定了。

那晚上我们有一段很好的时光,直到我送她回去时,我才想起问她:

① (由第三者安排的)男女双方的初次会面。



“你抽烟吗？”

她点点头。

“对不起，我完全没想到，我自己是不抽烟的。”

“那不要紧。”

乔治亚从她的口袋里摸出烟盒来，点了一支，喷一口烟，那种姿态！

“你也抽一支吧。”她说。

“不，谢谢。”

“不要太像一个正经孩子。”

她把她嘴唇上的烟拿下来，凑在我的唇边。我夺下来，看见烟上另一端浓浓的唇膏。

她在迷眩地看着，她的眼睛里那种神秘的魅光，正是与杰蕾相像的。这次我比上次聪明了一些，我自己去吻乔治亚了。我记得乔治亚告诉过我，她今年刚过十七岁！

我后来去约过她好几次，她太忙于 date，在最后一次电话里，她忠告我，应该在三星期之前去约她，不过我没有要等待三星期才有一个 date 的兴趣。

× × ×

璜特又在憨笑了。

“你在呆想什么，铁米？”

“我在呆想几个神秘的故事。”

“可有神秘的角色——像她？”她指指那金黄头发的女子。

“有的。”

“你喜欢那种类型的女子？”

“我不如给你一个正面的回答。”



璜特好像并没料想到我竟是这样的回答 ,她不说话 ,望着我微笑。

“我并不与我自己冲突 ,”我说 ,“虽然她不过是和谐的一种 ,可是她是属于和谐的。”

璜特不发表意见。

“可是我也喜欢你这种类型的女孩。你也有你自己的和谐 ,比如 ,你的顽皮的尖鼻子 ,你的发式 ,你的母亲的圣诞礼物 ,你的小狗的故事 ,你的憨笑 ,以及——你的孩子气。”

“你又说我孩子气 !”

“璜特 ,我喜欢你 ,可是我还是说你是孩子气。”

璜特很不乐地想了一会 ,说 :

“谢谢你的恭维。也许你说的是对的 ,可是我不要孩子气 !”

她发怒了 ,一会儿室内的空气好像变了。十八世纪式的装饰好像不再诱人了 ,尤其是那个抽着烟的金黄头发的现代女子 ,显出这室内气氛的不和谐。她在凑着烛焰燃烟 ,那面型 ,在烛光的闪烁中 ,何等不调和 !

璜特不会懂得我的。

她似乎非常不开心 ,我送她回去。我想用嘴唇去碰她的尖鼻子 ,她跑进屋子去了。

× × ×

我回家时 ,凯尼已经回来了。

“你的 date 怎么样 ?”他问。

“不怎么样。不是失败 ,也不是成功。”

“什么意思 ?”



“我也很难说。”

“她漂亮吗？”

“我倒不在乎这点，凯尼，你不是说你也欢喜年轻的女孩子吗？”

“不错。”

“什么样的？”

“年虽轻，人却不小。”

“我懂得你了。”我恍然大悟。

× × ×

下一次去约璜特时，我在身边藏了一包烟，以防万一。

当我坐在她们宿舍的客室里，看着璜特从扶梯上走下来时，我完全给惊呆了。她着了极高的高跟鞋，尤其显著的改变是她的发式。她这次好好地利用了她的金黄头发，她也把它披在额上了。

“你等得焦急吗？”她问。

“不。”

“那么在这里坐一会再出去。”

她在口袋里摸出一盒烟来，点了一支，喷一口烟，神秘地笑着看我。哦，那眼睛！

我摸摸我自己藏着的一包烟，我想，用得着了。

她吸完烟，扶住我的手臂走出去。一出门，我对她说：

“璜特，你完全变了。”

“是吗？”她迷笑一下，“变得如你所说的够和谐了吗？”

我在她笑的时候，看见她的没变的尖鼻子，那孩子气的顽皮的象征！变不了的，也是在我意料之内的。



五彩的城

这是一段可爱的回忆 ,这个回忆本身正如那个城一般是多彩的。我说的城是檀香山 ,或者 ,火奴鲁鲁。

星期日晚上 ,我和一个名叫台而的从一个宗教团体的娱乐晚会里出来。他是塔纳西州人 ,从过军。他问道 :

“当你们船进旧金山港时是白天还是晚上 ? 看见金门大桥的巍峨吗 ?”

“在晚上 ,”我说 ,“不过晚上也一样。我看到由无尽长的灯光缀成的大桥 ,我爱这景象。”

“我是乘着轰炸机在白天过港时看见的。那桥美极了 ,”台而说 ,“然后我们飞过火奴鲁鲁。”

“火奴鲁鲁 ? 我在那城耽过十小时。”

“你喜欢它吗 ?”

“我爱它 ,那是一个五彩而带甜味的地方 ,世界上最美丽的城。”

× × × ×

又一个星期六晚上 ,我在一家夜总会里遇见一个中国女孩子。

“对不起 ,我不会讲国语。”海丽艾在我跟她讲了一句上海话后回答。



“那么你一定来自夏威夷了。”

“不错。你来自中国哪一部分？”

“上海。”

“好像国内的学生都是来自上海的。”

“因为他们须在上海搭船。我们船经过神户横滨，嗨，我还到过火奴鲁鲁呢。”

“真的吗？你可喜欢它？”

“爱它，那是一个五彩而带甜味的地方，世界上最美丽的城。”我回答。

× × × ×

今天下午，我伴着我同房住的法兰克买雨衣，我们在大街上遇见两个斯蒂芬斯女校的学生，法兰克邀她们去喝咖啡。他大谈他的从军史，说他在东京与夏威夷时的生活。

“夏威夷！夏威夷怎样？”那位较年轻穿绿色雨衣的卡洛儿问。

“丁姆也到过，你问他。”法兰克说。

卡洛儿把眼光转向我。

“我爱火奴鲁鲁，那是一个五彩而带甜味的地方，世界上最美丽的城，简直是真正的天上乐园。”我说。

我几次三番的这样赞美火奴鲁鲁，没有到过的人是不能想像的。它在我的印象中一直是这么美，下次如有人问我火奴鲁鲁的印象，我还是要这样地回答。

我在火奴鲁鲁有名的海滨照过相，可是我不能把那色彩照下来。有人见过五彩的海吗？这里就是的：蓝的，紫的，绿的，黄的，像巨大的虹，躺在海面上，在阳光下闪烁。



我到过巴哩山顶吹飓风 ,那山上一路的花红绿叶 ,把我带入一个神奇的境界。我到过夏威夷大学的 Campus^① ,我简直觉得在这样艳丽的草地上上课是一种享乐而不是受难(不是有人把读书上课认为受难吗?)。我也爱这和平的城 ,汽车无声地驶来驶去 ,永不掀喇叭 ,永不拥塞在街上 ,在十字路口 ,总是让行人先走。我尤爱那街道的名字 ,皇帝街 ,皇后街 ,好像这街道真是为帝后而建设的。

× × × ×

我的故事发生在皇帝街上。那天早上十点钟 ,我从船上下来 ,和朋友们失散了 ,像一个乡下人进城 ,奇奇怪怪地踉跄在皇帝街上。路人一见我就知道是刚从上海来的 ,一条大邮船进港 ,并将驶往旧金山大埠 ,在这小城是一件大事。

可是我与我的游伴失散了。他们不是自己叫汽车 ,就是乘着大客车去玩了 ,而我却荡在这陌生的街头。我顺着东南西北的方向在热闹的街上兜圈子。我看见广东菜馆的广告牌上的中国字感到亲切 ,我在百货店的橱窗里看各种各样五彩的夏威夷衫 ,我到 drug store^② 去吃冰菠萝蜜汁 ,我独自地吃了一顿中国饭。然后 ,在我这样渡过了两小时 ,我觉得有点彷徨了。我该到哪里去呢?我的朋友 ,我的同船乘客现在正在到处游玩 ,而我却迷了途了。回船吗?我为什么要浪费这个游玩的好机会呢?

① 操场。

② 杂货店。



兜来兜去 ,我还是兜回到皇帝街上来了 ,我迷茫地朝四周看着 ,我的眼睛在中午的热带阳光下迷眩。我看见都市性的巍峨建筑物 ,也看见掩映在棕榈树影下的精致平屋。在一个地方 ,在这热闹街道的最清静的一段 ,我停留下来观看世界上最和谐的热闹与清静 ,浓与淡的配合。这也许是我的生命中最神奇的一刻 ,因为有声音在我的耳边响了 ,那声音简直是最亲切 ,可爱 ,而甜蜜的。

“你喜欢这城吗?”

我低下头来向四周看 ,我的左肩旁有一张花似的面孔。那并不太高的鼻子 ,那雪白的牙齿 ,那淡褐色的面孔 ,那披下的黑色头发 ,那迷冶的笑容 ,证明这不是一个白种人。如果不是华侨 ,就一定是一个夏威夷的土生女儿。她穿一件淡绿的衣服 ,她的左胸襟上插了一朵大红花。她本身是一个色彩的汇合。

“呵 ,我爱它 ,”我迷惑地回答 ,“这是一个五彩的城。”

“可是你为什么享受呢?你为什么就只迷茫地站在这里呢?”

“我相信我被它的色彩弄迷乱了 ,”我说 ,“我简直不知道我怎样迈步。”于是我告诉她我的迷乱的经过 ,我失散了我的朋友 ,而我不知道如何来游玩这一个“仙境”。

“仙境?吁!我们看惯了 ,还不是和平常的一样!”她轻描淡写地说。

“这是因为你本身是一个仙女 ,一个安琪儿 ,如果这是仙境。”

她显然被我讲得高兴了 ,孩子气似地笑出来。“为什



么不让我带你游玩呢？”她说。我再度的仔细注意她，这是一个二十一岁左右的姑娘，有一个充分发育的丰满的身体，她的外表举动像一位西洋女子，只有她的黑发露出一种东方的味道。我们相互作了介绍，我说：

“你当然是一个中国人了，伊芙丽？”因为我知道她有一个单音的姓。

“我恨我不会讲国语。我的祖父来自中国，我的祖母是本地人。我的父亲就出生在这里了，而我当然也是。”

“我喜欢你这样说。有许多这里的中国或是日本人偏要声明她们是美国公民（我在船上已经遇见不少了），我不以为他们那种声明会替她们增高鼻子的。”

她笑了，“增高了鼻子是不是好看些？”

“一点也不，”我的眼光掠过她的面孔和鼻子，“可是，对不起，我们该往哪里走呢？”

伊芙丽的右手已经插在我的臂弯里，她又笑了笑。我低下头，恰又看见那开放着的花似的面孔。

我应该说我是有点受宠若惊了，在一个仙境里，一个凡人不感陌生。安琪儿伊芙丽引导我到街旁一辆绿色的汽车前停下，她迟疑一会。

“让我想，现在该到哪儿去呢？是的，我们先回家，我换了衣服，然后我带你到最美的城的最美的地方去。我相信你用过饭了，你上岸第一件事，当然是吃中国饭。我自己也爱，我在家里吃的也是。我只在上午办公，每一个下午是我的假期，我当然可陪你玩。”

说这些话时，我们的车已往较僻静的街道驶去。我所



看见的色彩也就更多、更复杂。我们上坡下坡，汽车在光滑的街上驶得舒服极了。最后我们在一个树荫极浓的山坡小路转弯，在一座绿白相间的屋前停下。

“这里就是。”伊芙丽说。她把车门一关，一路“妈，妈”的喊进去。这喊声中有一种骄傲和快乐，它的意思是：“我带来一位来自国内的兄弟了。”

没有回音，屋内寂静得如教堂。

“我相信爸与妈都出去了，”伊芙丽带些失望地说，“不过没关系，请你在里坐一下。”

她对我一笑，一朵开放的花似的笑容。我在精致客室里的绿白相间的竹躺椅上坐下，屋内是一种舒服的色彩，使你在热带气候中感到清新与凉爽。我的右手边便是一叠纸杯，一个水笼头里不断流出冰冻的淡乳色菠萝蜜汁来。在我贪婪地饮下三杯菠萝蜜汁后，伊芙丽便出来了。不过且慢，别惊奇，如果你知道这是在夏威夷，你便不会吃惊了。

眼前是一阵光，一束花，或者是一朵云彩，一个你只能在五彩电影里看到的“美人”（恕我用这两个俗字）。伊芙丽头上包了一块夏威夷特有的花布，身上披了一件乳黄的绸披风。在这短披风掩映之间，她的棕色的皮肤大部分露出来了。她的丰满而纤致的身体，在绿花的极单薄的游泳衣下，发出诱惑的气息。我决没有想到伊芙丽所要换的是这一身服装，我完全在她的魅丽前迷惑了。

“你发现了什么，丁姆？”伊芙丽看我呆呆地看着，问我。

“吁，伊芙丽，我简直不能在这这样美色前站稳自己的双



脚！”我说。

“谢谢你，这是因为我们要去游泳。”

“我们？游泳？”我惊奇地问。

“不错。到了海滨，当你看见那五彩的水，你会禁不住要下去。到此地来，不游泳是一件损失。”

“可是我没带游泳衣。”

“这里就是，随便你挑。”伊芙丽提了一只帆布包，里面是各种色彩花布缀成的游泳裤，我挑了一件紫红的。

“眼光不错。”伊芙丽说。她把这个帆布包放下，到里面另外去提一只皮包来，说：

“我们可以走了吗？”

我一声也不响，跟了她出去，我的脑中思绪乱极。我好像到了一个故事里的世界，遭遇着神话：我到海外旅行，路过一岛，上岸游玩，遇见一位“美人”，……我简直不相信我的船泊在港口，而我是要在当晚离开这“仙岛”的。我在乱糟糟的思绪中，跟了伊芙丽走。

我坐在车篷敞开的流线型汽车中，迎着风，一位香气、甜味、色彩、魅力、与美丽混合成的女子，穿着游泳衣替你驾车，风吹散她的头发与绸披风。而这位女郎，我认识她不过一小时。这时我只记起以前在国内南京的一段有些相像的遭遇，不过这次更罗曼蒂克，我是说更具传奇性。甚至我在写作的时候，几乎疑心自己是在写一段虚构的故事（我简直不相信我究竟是在记录一件实事还是在充分发展我虚幻的想像），只有眼前的一张照片驱走我自己的疑心。这是我摄的五彩的海与五彩的人，当黑白胶片替海的美丽减色



时,却不曾减了人的美丽。立在五彩的海边的正是五彩的伊芙丽——她的身体,和她身上极稀薄的花布。

我惊奇而又感激的看着身旁的伊芙丽,这时她已把短绸披风脱去,她的丰美的体格,她的黑发,白齿,棕皮肤,绿花布,在日光下,与这神幻的海水作了一个极美的对比。我情不自禁地举起我的照相机来照了一下,待伊芙丽举起手来阻止,已经来不及了。

“只此一张,下次不许照了。”伊芙丽说。

“为什么?因为我没有向你征询?”我小心地问。

“不是为了这。只是我有一种奇怪的感觉,我觉得我不应该进入到你的照相机中去。此外,你不能把海水的色彩照进去,除非你用的是有色胶片。”

“是不是我应该将这张胶片毁了?”我半开玩笑地问。

“我不愿你如此做。”伊芙丽说完这句,好像不愿再说,跳入海中去了。

这就是这张照片的来历。不过自此以后,我逐渐觉得伊芙丽有些怪异了。我不再以为她是一个极开朗的美国式的女孩子,这可是因为她有中国血统的关系?

在当时,不容我有这么多的思考。我已在海滨木屋里换上我的紫色游泳衣,随着伊芙丽跳下海去。我觉得这时是我半个多月海行以来身心最愉快的时刻了。这多日来,一直在单调的海面上航行,结果在这五彩的城里登了岸,还在海水里找着我愉快的时刻。究竟是为了五彩的海水,还是为了——为了伊芙丽呢?我觉得我的心情也在起着变化了,在把“伊芙丽和海”摄进我的照相机以后。



我在海面上浮沉着 ,我的游泳技术是不能与生长在这海滨的伊芙丽相比的。她已经往外游去 ,躺在稍远处的浮筏上。两分钟后 ,我追近了那浮筏 ,正在我要爬上去的时候 ,伊芙丽顽皮地笑了一笑 ,挣脱了我的手 ,又跳下水去。

我俯躺在浮筏上 ,高声叫道 :“ 我倦了 ,伊芙丽 ,我追不上你了。”

“ 讨了饶吗 ?”

“ 是的。”我说。

“ OK !”伊芙丽一面笑着 ,一面游回来。在拉住我躺着的浮筏时 ,她笑得太厉害 ,一时爬不上来。

我去抓她 ,一分钟后 ,她上了浮筏。也许她用多了力 ,还没有脱离我的臂弯 ,她就一面笑 ,一面躺下身子来。我突然觉得我浑身的肌肉震颤起来 ,我并没有把我的手臂拿离她的肩背的意思 ,相反的 ,我的手臂莫名其妙地用力起来。她的头发摩擦我的胸膛 ,一时我们两人的笑声都停了。海面寂静得如无云的天 ,五彩的珠宝照旧在阳光下闪烁着。我们的浮筏在水面上无声地起伏 ,我们两人的呼吸也随着浮筏起伏。这时我们的眼睛正视了 ,伊芙丽的平静无笑容的淡褐色的脸上有两朵鲜美的红晕 ,她的眼眸如水 ,中间射出一种光 ,祈求的 ,欲望的 ,激动的 ,兴奋的 ,感触的 ,荡漾的光。我简直不能忍受这样的迷惑 ,我在数着我沉重的呼吸。这样的情形维持了一分钟 ,伊芙丽便恢复了她的笑(虽然不自然了些) ,脱离我的臂弯 ,我们两人都平躺了下来。

“ 日光刺眼。”我用手臂放在我的额上。

“ 是的 ,日光刺眼。”伊芙丽说 ,把手臂放在她的额上。



洁净无云的天 突然升起一朵稀薄的云彩 ,飞荡在日光下 ,它的阴影正投在我们的浮筏上。

“现在这朵云彩是可爱的 ,伊芙丽。”我把手臂从额上放下来 ,“可是多半的时候 ,我不喜欢有一朵单薄的云 ,来淆乱这干净的天空。”

“为什么 ?”

“因为它的变幻太多。它能在几分钟内化成大堆的乌云 ,把光都遮蔽了 ,然后化成一阵大雷雨 ,尤其是在这夏天里。”

“在这里 ,四季都是初夏。”伊芙丽说。

“可是我不爱夏季的乌云和阵雨。”

“夏季的雨是暂时的 ,火奴鲁鲁的天空多半是明蓝的。”

“所以海水像闪烁的珠宝了。”

“是的 ,我们浮在珠宝的海上。”

“可惜像夏季雨一样的暂时。”

伊芙丽不响 ,她把两手枕在她的头下 ,眼睛凝视那朵云彩。她的平躺着的脸和身子 ,光滑像雕刻 ,柔软有弹性如橡皮。我站起身来 ,低头望着她全身。我不能忍耐 ,投入海去。

“丁姆 ,哪里去 ?”伊芙丽突然坐起来 ,祈求似地喊。

“我只是要游一会 ,”我装作冷淡地说。在凉爽的海水里 ,我觉得很舒服 ,慢慢地仰游浮沉着。我的眼睛望着天 ,心里多了思索 ,几小时后 ,这同样的海水 ,要把我载走了……

正在我胡思乱想时 ,突然水中有一种动物跳动一下 ,咬住了我的头发。我吃惊地喊起来 ,本能的用双手去挣脱。我的手摸着一只柔软的手 ,然后我听见伊芙丽爽朗的笑声。



她挣开我 ,我又追上去。我们游着游着。

我们大概在海水中和浮筏上消磨了一小时 ,最后我们各自爬上海滩坐着休息了一会。我突然觉出我们两人都很静默 ,都不大讲话 ,都好似在避开对方的眼光。最后伊芙丽说 :

“我这个主人做得太不像样了 ,我简直忘了还应该把你带到别处去玩。”

她站起身来 ,从皮包里拿出一块毛巾 ,裹在她的身上。她的单薄的游泳衣 ,在日光下几乎已经干了。倒是我 ,还要走入那木屋中去换衣服。待我换好衣服出来 ,伊芙丽已经披着绸披风 ,理好头发 ,坐在汽车中了。我跳进去坐在她的身旁 ,我说 :“现在我们该往哪里去呢 ?”

“我们玩过了海 ,现在我带你到山顶去。”

我们的车极快地往光滑宽广的路上驶去。一路上伊芙丽并不多说话 ,只在路经本地最大的电影院、夏威夷大学、水族馆等处时 ,才指给我看。她显然是在兜圈子 ,有心让我看到全方位的夏威夷。不过她不多说话 ,害得我也纳闷的坐在旁边。我明白一个人在心情变幻时需要沉默 ,我自己的情绪也在神幻地移动。我在皇帝街上遇见的陌生女子的笑容 ,浮筏上在我臂弯里仰视着的眼眸 ,现在我身旁驶着车的紧闭着嘴的没有表情的面孔 ,这可是属于同一个伊芙丽的 ?我们的车在尽量地往山坡上爬 ,两旁是浓密的树林和各地的花。有时树叶丛中会露出白色的屋角。我向两旁看着 ,不说话。

“你喜欢这景色吗 ?”



这声音的出现 ,使我惊喜万分。我道 :“ 伊芙丽 ,我以为你永不说话了。”

“ 这正是我要问你的。”

“ 我没有什么好说 ,除了欣赏这景色。”

“ 我们到了巴哩山顶了。”伊芙丽转了话题。说完这句话 ,她把车子一个转弯 ,我们便停在一个悬崖上了。从这里望下去 ,我们可看见火奴鲁鲁的全景 ,那埋伏在花草与树叶丛中的城市。

伊芙丽跳下车去 ,说 :“ 你来试试此地的风。”

她往公路边的峭壁跑去 ,飓风吹起了她的绸披风。她突然立停了 ,我跑近去 ,我发现她并没有立停 ,我们都在尽量往前 ,是风把我们阻止了。这便是此地著名飓风的力量。我举起照相机 ,照了几张像 ,可是我并没有把镜头转向伊芙丽。她看见的 ,可是她也没有特别向我声明。我故意使我自己注意山崖的风景 ,她被冷落了 ,她不响 ,站在峭壁前吹飓风 ,她静静地立着 ,恰如野山丛里的古女神像(我到现在懊恼没有把这张像照下来)。

有几辆汽车载了别的游客来了 ,我在这时倒突觉得还是不要遇见船上熟人的好。我跑近伊芙丽 ,一手推了她的背说 :“ 我们回去吧。”

我突然觉得我的手臂上的重量不小 ,除了风的阻力外 ,伊芙丽几乎把身子半靠在我的臂上。我们走到车上坐下 ,伊芙丽说 :“ 我受冷了。”

这是不是有双重的意思 ? 我猜不透。我不发一言地把我的外套脱下来 ,披盖在她的肩上。我一时觉着我左手臂



上的重量,是她的头颈黏附了我的手臂,还是我的手臂黏附了她的头颈?总之我不能也不愿把我的手臂抽开。我低下头去,我又看见了如在海面浮筏上所看见的浮着红晕的脸和水漾的眼光,这时我已把整个伊芙丽的上身紧抱在我的胸怀里了。我低下头去,我的嘴唇先触着她的柔软的睫毛,她的滑动着的眼皮,她的烫热的脸颊,正在我几乎碰着她的鲜艳欲滴的丰满的嘴唇时,她突的挣脱了我的怀抱把车极快地开动了。

“伊芙丽!”我祈求似地喊。

“一句话也不要说。”伊芙丽道。从此以后,任我再三地叫她,她一声也不答。半小时后,驶近市区,天色已慢慢地暗下来了。我纳闷了半小时,现在该往哪里去呢?

汽车驶进市区,在我曾逗留的街上驶过,最后竟停在皇帝街上,而且我立时发现,正是我初遇见伊芙丽的地方。我回过头去看伊芙丽,我的脸上充满问号。这时伊芙丽的面色冷淡如同陌生人。

“很对不起,丁姆,这里是你应该下去的地方了,我记得你是在这里上我汽车的。我本预备请你吃晚饭,然后送你上船。可是我突然感到不适,我觉得我应该回家了。我很快活能遇见你。”

“是不是我做错了什么,伊芙丽?”我惶恐地说。“一点也不,相反的我喜欢和你在一起玩。可是……”

“是不是我们就此分别了?”我绝望地说。

“是的。”她断然回答。

“可是……”我迟疑了一会,不说下去,糊里糊涂地拿



起我的上装 ,往街上走。整个时间内 ,伊芙丽不看我一眼。我在黄昏的迷雾下昏然地去立在耀亮的商店橱窗前 ,然后我听见一阵发动机声 ,待我回头 ,那绿色的车子 ,已没有踪影了。

我如做了一个梦。你能说这不是梦吗?这几小时的神奇遭遇!现在什么也没有了。我思索着 ,我真的做错了什么吗?我的吻冒犯了她吗?我思索不出一个结果来。我留恋地走在这条皇帝街上。我只要再见伊芙丽一眼 ,我只要明白为什么她这样突然的离开我 ,或者让我向她道谢一下。

什么也没有 ,最后我迷魂似的回到船上了。

船上每个乘客都在叙述他们上岸的游闻 ,只有我不说 ,可是我相信没有哪个人的遭遇比得上我的神奇了。我很早就上床 ,可是我没有入睡 ,整个晚上 ,我迷糊地落在五彩缤纷的梦幻里 ,直到第二天上午我被扩音机里的声音叫回现实中。

“×××先生 ,有信在写字楼!×××先生 ,有信在写字楼!”

我一骨碌地坐起来 ,立时清醒了。这时船已驶在大洋上 ,哪里来的信?谁会寄信给船上的我?

我跑上舱面写字楼去。我得到的是一封淡绿的信 ,娟秀的字迹 ,明明写着的是我的英文名字。

我的心跳动着 ,立时拆开信封 ,我把收到的信公开如下:

“亲爱的丁姆 ,我不是一个小姐 ,我是一个结了婚的。我的丈夫是一个美国人 ,他在纽约经商 ,离家已半年了。我



虽然和我爸妈住着 ,而我却是寂寞的。很久以前我就和一位真正来自国内的兄弟认识 ,这就是我在街上招呼你的原因。你不要以为夏威夷的女郎都是不拘形迹的。

我本来的意思是想把你介绍给我的爸妈 ,然后带你游玩 ,然后请你在家中吃饭 ,然后送你上船。我要使国内的兄弟到了这里 ,如到了自己的家 ,自己的国土。

可是爸妈不在家 ,我临时改变了我的主意。我也许是自私的 ,自从我的丈夫离开家后 ,半年来 ,我没有在海滨游玩过 ,尤其是随着男孩子。我想你也许会是喜欢游泳的 ,因此我带你去了。请相信我 ,直到那时 ,我没有半点额外的意思。在浮筏上——恕我坦白地说—— ,我才觉得我做错了。我不应该带你来 ,尤其我不应该单独地带你来。你几乎吻了我 ,我几乎让你吻了我。我不否认我喜欢你 ,否则我不会有这样神奇的感觉。

于是我尽量来控制我自己 ,在到巴哩山顶的路程上 ,我尽量用冷淡来减却我们间的热情。

可是我又不能容忍你的冷淡了。你报复似地摄山景的照 ,把我冷落在峭壁前。我突然觉得我需要热情与吻 ! 这一切你都已知道。我在最危急的一刻前 ,让我的理智占了先 ,靠着这点理智 ,我把你尽快送回皇帝街 ,我们初遇的地方。我知道只有这样 ,我们才不会有过度的错误。我爱你 ,丁姆 ,可是我不相信 ‘数小时罗曼史’。无论如何 ,你是要离开的 ,为什么不让你在未达到最高度热情前离开呢 ?

这样会减却我们的痛苦。可是我觉得你已在咒骂我的残忍了。



但你自己呢？你连再会也不向我说一声。你可知道我那时不敢望你，我的眼眸里满是泪水。

不过这样也好，如果你在我汽车开离之前再叫我一声，我会立时向你屈服的。

我爱你，丁姆。无论如何，下次你再来这里，会记起我来。

我一回到家便写信，现在我把这信投在轮船公司里，明天早晨你在大洋上便读到了。

一千个吻！Au Rexoir！伊芙丽”

我站在船舷上，我迷茫地望着海洋面上的一角，在那面，阳光摩抚下有一个五彩的城，一个可爱的女子，一段最可纪念的回忆！



最后的罗曼史

他们出生在地球的两个不同的角落 ,他们的年龄相差了一个时代。他们的相遇是偶然的 ,他们坠入爱河 ,是不是命运的支配 ?可是他们的终局是必然的结果。

从头到尾 ,他们相识不过三个月。回想起来 ,他的一生 ,从未体验过这么深切的情感——这程度的深切甚至冲淡了他初恋的记忆。

他是一个建筑师 ,成为鳏夫已有十五年 ,儿女都已长大。他在爱妻逝世后 ,就将全部精力投入在工作中 ,十五年来 ,他从未对任何女性发生真正的兴趣。偶然机遇来了 ,他不拒绝 ,可是他不愿再婚。到他现在的年纪 ,他认为正式的罗曼史已没有他的份。但这次却是个例外。

去年秋间 ,他的公司来了一个做散工的划则师。偌大的公司 ,雇佣半工半读的大学研究生乃是常事 ,这些年轻工作人员很多是女性 ,有的美貌、有的平常 ,他毫不注意。他对工作是全神贯注的 ,很少与同事或女秘书随便闲谈 ,好在五年前他已辞去一切行政管理事务。这个部门的主任是他拔荐出来的 ,现在名义上是他的上司 ,新来的女划则师就是这位女上司所雇佣的。

有好几个星期 ,他没有特别注意到办公室中这位新人。



她一星期只不过来三个下午,她的工作完全由女上司支配,与他没有直接关系。她留给他的粗略的印象是一个面目端正的褐色短发女子(他所喜欢的是金色长发),中等身材(他所喜欢的是高身材),肩臀部稍为丰满(他所喜欢的是苗条),皮肤不是纯白。也许是拉丁种吧,他当时私下猜想,西班牙或意大利,也许是法国祖裔。

对于这类女性他原来毫无兴趣,一直到那个宿命的下午。

他坐在女上司的办公室中讨论一件工作,新来的划则师敲门进来,这是她与他第一次近距离的对视。她满脸笑容,露出一排珍珠似的白齿,她的圆大的淡褐眼珠有卷长的睫毛做窗帘,她的小巧挺直的鼻子支持了一个蛋型脸的平匀,她脸上的皮肤平滑无瑕,颊上的两朵红晕予人以害羞的印象。可是她落在他脸上的眼光是正视的、大胆的、友好的,她问了几句话就出去了。当她转身之时,他看到她包在紧身牛仔裤中的丰满。突然地他生了一种奇异的感觉,他要对苏森娜(女上司已替他作了介绍)作多多的认识。

× × ×

苏森娜日记:

“十一月某日。这个办公室太大了,这么多天来我还没有交什么朋友。当然,大家都很忙,一群女秘书似乎在一起很谈得来,但我没有参加她们。每星期我只来三个下午,事务多得很。有时很寂寞。女上司对我很和婉,偶然约我一起出去喝咖啡。

“今天在女上司的办公室中终于由她正式介绍了李博



士,他似乎也是很孤独的。我对他的印象很好,他身材高高的,满头的黑发稍有灰条。我摸不清他的年纪,比我大概大十来岁吧。他的笑容显得很友好,我与他的眼睛相接触时,发现他的目光中流露出的伤感,他的孤独的神情引起了我的同情。他受教育的程度一定很高,谈吐举止很文雅,也没有外国口音。他虽然不与其他工作人员混合,人缘似乎很好,我很想与他认识一下。当我转身走出办公室时,我可感到他对我背影的注视,我的直觉使我很不自在,好久没有这种感觉了……

“汤麦斯今晨情绪很不好,也怪他不得,自从得了心脏病以来,他什么都要我服侍。他原来是个意志坚强的人,现在要靠人扶持,当然不乐。可是他是我的丈夫,五年的婚姻生活中我们也有过快乐的时刻。幸而他的医药保险金不错,但我必要自立,首先得读得一个电脑学的硕士学位。划则是我的所好,赚些零用钱也不错。”

× × ×

他下意识地希望对她作多多的认识,可是由于工作的忙碌,使他没有很多的机会。有几次他经过她的划则台,很想随便说声“您好”或“您早”,至少引起她的注意,得个友好的回音,但他不愿意打扰她的工作,而且他也没有什么罗曼蒂克的存心。

那一天下午却有些不同。他走过她的划则台,突然的(他觉得是有意的),她转过身来,满脸笑容地向他正视:

“您可忙,李博士?”

他呆了一下,一时被她坦白的眼光,晕红的脸颊和整齐



的白齿所魅。他们随意谈了一些话,很客气的,很有礼貌的。她的态度和婉,他特别喜欢她在发窘时轻轻的憨笑。他注意到她的左手戴了一个金黄的戒指,结了婚的。

这是他们第一次谈话。有这样的开始,经常的交谈就变得很自然。

× × ×

苏森娜的日记:

“十一月某日。我与李博士谈了话后,我想如果不是我主动,他暂时还不会注意到我的存在。其实他并不拘谨或严肃,我看他对同事对女秘书的态度都很友好,只是他平时沉默寡言的举止引起我的好奇。我真想打破那个无形的罩幕,在那罩幕之后一定有些动人的秘密。

“今天我终于与他相谈一会,他的年纪不小吧,恐怕比我要大二十岁。他的英俊的脸庞有了皱纹,特别是他微笑时的眼袋透露了他真实的年龄,但他的举动敏捷好像青年小伙子,他谈话时的声音与态度很动人,他似乎富有自信,但并不夸张,有时甚至好像有点害羞。与他在一起时,我感到有一股吸引力……

“汤麦斯真可怜,今天早晨连上浴室也困难,要我扶持……”

× × ×

他不知为何会这么的着迷?是她的特殊的美貌?她的厚睫毛、大眼珠、红晕脸颊、珍珠齿?是她的轻轻的憨笑?她的婉静的气质?有时即使在下班之后,她的形象也留在他的脑海中。他责怪自己幼稚,这把年纪,还要空想罗曼



史？而且可能的对象还是一个已婚的年轻女子。笑话，简直真是笑话，不要去想她。

可是那个下午，到了休息时间，很突然地，很自然地，不假思索地，他拿了上衣，走到她的划则台前。

“我们出去吸些新鲜空气喝杯咖啡吧。”

她并不表示惊异，她的反应欣然。她微笑地点点头，放下铅笔与木尺，站起身来，当他们一起步出办公室时，他才有些不自在，好像满室的眼光都在惊奇地注视他们，因为这是他的破例的举止：与平常不同，他难得在工作中途喝咖啡，自己一人或与人一起。

屋外是无云的晴天，满街的阳光。那个初冬下午的天气特别温暖，没有一丝寒意。

“这么好的天气，我们不要去室内的咖啡馆，还是在外面吧！”

她询问似的建议，他们在街角一个摊头要了两杯咖啡，就坐在公司旁一排石凳上晒太阳。

这时，他们完全忽视了周围的环境，进入了自己的世界，至少他们是这么想像的。谈话是随意的，她倾心地聆听。他们同时的发现，他们兴趣相似。

他告诉了她在这个公司多年的经历，他在生活上所受的不公正待遇，他工作以外的兴趣。她也告诉了他以前工作的经历及所受之气。她有一个工程师学士学位，现在攻读电脑学硕士。他好像碰到了是一个多年不见的挚友，说不尽他人生的历史。她说出了她的雄心，拿了学位后，要开设一个电脑咨询的小公司，她笑说：



“我的丈夫常取笑我 ,说他不久退休后可以依靠我来养他。”

这句话对他好似刺心的一戳 ,在这个他们自己的小天地中 ,他面对着这么美丽友好的脸庞 ,不断自问 :我在这里干什么 ?我为什么要卷入这个感情的烦扰 ?

突然地 ,他瞧了瞧手表 ,他们默默地起身步回办公室 ,途中他们都落入深思中。

× × ×

苏森娜的日记 :

“十一月廿三日 :.....今天他终于来约我出外喝咖啡 ,我虽态度泰然的答应 ,但在他问我的时候 ,我的心不知为何的悸动。我发现我喜欢这位文雅温和的绅士式的人 ,与他交谈后 ,我喜欢他的程度更增加了一些。他是一个细心的聆听者 ,我觉得好像什么衷心话都可对他讲。他如一位体贴的长兄 ,我希望他可做我长期的挚友。我们对事物有相同的看法。他说他要给我看他的著作 ,我不知他是业余诗人还是小说家。

“我几乎要向他诉说汤麦斯的情况 ,太早了吧 ,这次只不过是初次倾谈 ,他懂人情世故 ,我已感到我可完全信任他.....”

× × ×

今年的感恩节是十一月廿五日 ,这是单身人每年最寂寞的一日。有家属的都聚在一起吃火鸡 ,可是他的儿女远在西岸 ,他不愿乘飞机去过一个匆忙的周末。一对细心的朋友请他去郊外威斯契斯德家中过节 ,灯火辉煌的客室与餐



室中有十几个客人,他所深记的只有一个印象:

饭后他坐在客室壁炉旁的沙发上喝咖啡,他的对面坐着其他的客人。他转身凝视壁炉中的火焰,几分钟后他好似进入了催眠状态。突然间他被一阵熟识的笑声所惊醒,他的心跳加快,一刹那间,他几乎看到满脸红晕的苏森娜从对面的扶梯笑吟吟的下来……

在感恩节到圣诞节之间的一段日子里,凡是她前来工作的下午,他们总一起相约着出去喝咖啡。她的休息时间只有半小时,在那短短的时间内没有什么大哲理可谈,可是他们在一起的时候,总觉得很惬意。有时在他们散步谈话时,他会把右手放在她的肩膀上以加重语气。一个刮着寒风的下午,他开玩笑地试探着用手指去摸她的红冻的脸,她却不在意。他注意到她有一双柔软无骨的纤手,他极想去牵她的手,“把我们十个手指连锁起来可真有意思。”他遐想,但她指上的金戒指阻止了他鲁莽行动。他摸不清她的意向,有时她好像有一种心照不宣的默契,有时她却保持一定的距离,在谈话中不时提到她的丈夫。

他不敢问,也不要问,很自然地他理会到自己已在逐渐堕入爱河。他简直不敢相信自己到这把年纪对一个青年女子还会有这么浓厚的感情,他自问原因,自寻线索:一是她的美丽;二是她的智慧与人品;三是她的无形中的鼓励(不是“鼓励”是什么?办公室已有闲言说他有了个女朋友);四是他在受宠若惊后,对异性方面自信力的提高。

可是即使她也对他产生了感情,他还是感到前途是黯淡的。有时他在工作室中落入凝思,面对着划则台上的画



纸,所看到的不是建筑物的图样,而是她的形象。晚上在家中看电视新闻时,广告中所出现的美丽女演员都有她的影子。

在她缺席的日子,休息时间他就会像热锅上的蚂蚁,没有兴致外出喝咖啡。下次见到她时,他会责怪她的缺席,她毫不见怪,她似乎喜欢他这么关注。

他的思想也越来越矛盾,一面想把这种友谊关系继续下去,一面又要将自己从这个感情的祸患中拔救出来。

因此有几个下午,他故意避开,没有去找她一同外出喝咖啡。但一看到她与别人一起出去,他又感到异样的凄伤。在他的心底,他觉得他的做法是对的,他要忘记她,如果不能忘记她,至少要避开她,至少不能老在脑海中出现她的形象。

× × ×

苏森娜的日记:

“十二月廿一日。不知为何近几日来他的态度特别冷淡,好像在故意地避开我,难得与我讲话,也不再约我在休息时间外出喝咖啡。难道我曾经说了触怒他的话?不见得吧?与我在一起时,他老是精神焕发,风趣得很。我在感情上已慢慢地对他产生了依赖,与这些女秘书外出喝咖啡又有什么意思,谈话也两不对头的,往往与她们坐在一起时,我心中却在想他。

“我不愿为自己出言的鲁莽而失去这个深懂人情的朋友。他平常是这么孤独,为什么他要拒绝像我这样的朋友?我对他近来态度的变化生了好奇心,一定要想法了解一下。



“四天后就是圣诞节 ,今天下午办公室中举行了交换小礼物的集会。在休息时 ,大家饮些白酒 ,吃些乳酪。可是他只呆了一会儿 ,很快就离开了现场。借着一杯酒壮胆 ,我也离开了 ,大踏步地走向他的办公室。门开着 ,我不敲就进去了。他坐在打字机边 ,一手夹了未燃的香烟 ,不是在工作 ,似乎在默思。一看见我 ,他站起身来 ,脸上露了惊喜。他请我坐下 ,我们闲谈起来 ,我趁这个机会请他替我看看求职履历表 ,他的意见很中肯。

“可是我总觉得我们两人都有点不自在。我的好奇心没有得到满足 ,因为今天他温婉热情极了 ,毫不冷淡 ,他似乎高兴我来看他。同时他又有点坐立不安 ,玩弄着手中的香烟 ,也不点燃。

“我将他与汤麦斯作了比较 ,年龄差不多 ,李博士恐还要年轻一些吧。大概是因我自幼失父 ,所以我喜爱的都是比我大的人。看样子李博士不是单身便是离了婚的 ,他常很孤独 ,真可怜……”

× × × × × × × × × × × × × × × ×

圣诞节前夕她请了假 ,没有上办公室来。他无心工作 ,像是失了什么似的 ,他遗憾自己没有机会祝她圣诞快乐。前几天她主动到他办公室来看他 ,使他起了希望的火苗 ,“难道像我一样 ,她也在想念我 ? 她为何来找我 ,是要我修改她的履历表吗 ?”

最近 ,他在西岸的儿子儿媳打电话来 ,在柏克莱入学的女儿出了车祸 ,进了医院 ,他们要照顾她 ,因此他们三人都不能来纽约与他一起过新年。女儿的伤势并无生命危险 ,



但在数日内要动腿部手术 ,如果一切无碍 ,他们会打电话告知他。

圣诞节与感恩节一样 ,他在那细心的朋友家中度过。在圣诞日与新年之间的一个星期中 ,他也到办公室去 ,凑巧她的学校放假 ,她便到公司来赚些散工工资。大部分工作人员都请了假 ,办公室冷静得很 ,他与她首次一起出外共用午餐 ,没有了众目睽睽 ,他们感到了从未有过的轻松。

午餐后他们在附近的公园散步 ,时间有的是 ,有一个小时呢 ,比下午喝咖啡的时间长得多。在公园中 ,他看到她在寒风中冻红的脸颊 ,怜悯地用手指去碰碰她的脸 ,问她冷不冷 ,要不要回到屋内去。她摇摇头 ,望了他一眼 ,又低下了她粗长的卷睫毛。

那天下午 ,他在等待西岸他儿子的电话 ,并一心祈祷女儿已于手术后脱离了危险状态。电话始终未来 ,他焦急得很 ,极需与人谈谈 ,以减轻焦虑。出了自己的办公室 ,他径自去找苏森娜 ,但苏森娜的划则台边空空如也。

× × × × × × × × × × × ×

苏森娜的日记 :

“十二月二十八日 ,……办公室冷静得很 ,今天我与他在一起时第一次感到无拘无束 ,我就不解我们为何要怕别人的闲言。我们一起到附近一个小餐馆随便吃点三明治喝点咖啡 ,就出来去附近的公园散步。

“这是他的建议 ,但我有同样的意思 ,餐馆中太喧闹了 ,不能讲话。虽然天气冷了一些 ,我也喜欢散步 ,我总觉得我们在散步时有自己的天地。



“他的心神不定,似乎有什么心事要告诉我。但他仍是一个神秘的人物,虽然我们事事都谈,但从不提到他的私生活和家庭。这也许是我对他发生兴趣的原因。

“今天他对我特别的体贴,他用手指来碰触我冰冻的脸颊。这是我们第一次的身体接触,我像触了电似的,马上害羞地闭一下眼。我不能忘记他那温暖的手指。

“难道我对他已产生了特殊的感情?在开初,来这个办公室不过是为了要赚些零用钱,现在我特别盼望工作天的来临,我也能感受到他对我逐渐滋长的情感。

“汤麦斯需要我,我不能遗弃他或对他不忠。我的心思很乱,因此今天下午我偷偷地离开了办公室,也没有向李博士告别,我希望他会谅解我的行为……。”

× × × × × ×

他不解那天她为何突然不告而别,第二个工作日她也没有来,第三天的下午,她比平时来得早一些。她穿了一身黑色的服装,在颈间悬了一块深绿的宝石,这身装束把她的红颊白齿的容貌衬托得更艳光照人。他不顾睽睽的众目,径自走往她的划则台,开口就说:

“您可好,生了病吗?”

“小伤风。”她笑吟吟的回答。

“我惦念您。”话出口后,他才觉得自己的大胆。

“我也是。”

他没有想到她会这么的答复,他的脸上露出了惊讶与喜悦的表情。他赶快转身回到他的办公室,他的脚步是轻快的。虽然她只在数十呎之外,他对她的思念还是很强烈,



他不敢想像她也正在同样地想念他。

那个下午,他接到儿子的电话,女儿的手术很顺利,要他在新年之后前往西岸看她。他马上打电话订购飞机票,新年之前,航空公司与几个旅行社的电话都忙得很,他觉得他应亲自去购取。

下午四时,他提早离开办公室,临行前停留在她的划则台边。虽然没有抬头,她似乎感到他到了她身旁。他把右掌放在她的右肩上,他立时感受到了黑绸衣衫下的丰软和平滑。她转头向他微笑。

“我要早走一步,”他说,“让我预祝你新年快乐……”他犹豫了一下,又继续说,“请在除夕午夜十二时不要忘记我。”

不等回答,他就离开了。

× × × × × × ×

苏森娜日记:

“十二月三十日,我的感情很复杂,前日我又推病请假,但我忍不住对他的思念。今日我不但去上了工,而且下意识地把自己打扮得漂亮一些。

“他睁大着眼睛瞧我,好像要把我一口吞下去。他说他想念我,这是不是爱情?我回说我也惦念他。我不信我会这样容易地堕入爱河,这不是爱情。

“他先我而离办公室,临行之前,他把手放在我的肩上(多么温柔的感觉!虽然只一二秒钟),祝我新年快乐。但他又加说,要我在除夕午夜想念他。我听后起码有五分钟不能集中心思,他实在大胆。这话有没有什么深意?他爱



上了我。

“昨天晚上入睡后,汤麦斯又试探地用手来触我,可怜的汤麦斯,医生劝告他不要太兴奋。而我呢?在我半睡半醒状态中,想像是另一个人的手在碰我……”

× × × × × × × ×

他购了机票,决定请假十天,于一月下旬的一个周末飞往西岸去探视女儿。长期不能见到苏森娜,他最怕的是双方失去联络。谁知道十天之后她还会不会再在办公室,即使她还在的话,他也不能让他们那种表面随便其实另有深情的关系继续下去。他不愿也不敢知悉她对他丈夫的感情,他也不愿告知她自己单身孤独的情况。

但他觉得他已不能再抑制感情,他必需将他积聚的情感发泄出来,他要把他对她的爱告诉她,他自己已不能控制,他要她来阻止他的感情的泛滥。

新年后的两星期中,他们照常外出散步喝咖啡。短短的时间内,他们互被对方吸引。一月廿五日的下午(因为那是一个特殊的日子,他不会忘记),他与她一言不发地往公园走去。

“我要告诉您一些话,”他说,“我们且找一个寂静的角落。”

她默默不答,跟了他走。

在一个石凳上坐下后,他开了口:

“在我说了实话后,你也许要呵斥我。”

他一直在猜想她是不是已知道,她当然是知道的,可是她的反应会如何?一听他这第一句话,她的笑脸紧锁,变得



很严肃 ,她的长睫毛垂了下来。

“她是知道的 ,”他想 ,“她如果知道 ,我便可老实说出。”

他又开了口 :

“您不是盲目 ,便是愚蠢 ,不是愚蠢 ,便是冷心肠——如果您不知道我已深深地爱上您。”

她静默一下 ,然后柔声地答道 :“我早知道今天会有特别事情发生 ,你不应那么开口亮言。”

“显然 ,你不是盲目 ,也不愚蠢 ,你是不是冷心肠的 ?”

“不 ,我不是冷心肠的。”

“那么你知道 !”他嚷了出来 ,“你早知道我爱上了你 ?”

她点头 ,她只好承认。要否认等于说谎 ,而她当然不是盲目或愚蠢。

她默默寡言 ,他的话却多得很。他觉得突然地获得了解放 ,在她面前不必再不自在 ,他可以大胆地对她说 :

“我不期望你也爱上了我 ,但至少你对我有点感情 ,不然你怎么会喜欢与我在一起。”

她点点头 :“当然 ,我喜欢你 ,我希望我们做长期的好友 ,我不愿破坏别人的婚姻 ,也不要破坏自己的。”

“我独身已多年了 ,我也不要破坏他人的婚姻。可是我俩 ,我们的感情怎么会这样地发生 ,我已大得可做你的父亲。”

“两个孤独寂寞的人 ,萍水相遇的碰巧而已。”

“你的婚姻不快乐 ?”

“我不要谈论我的丈夫。”

.....



他们的谈话没有什么结果 ,他将心事说出后 ,轻快得多。相反的 ,她有沉重的感觉。那天傍晚下班时 ,他去找她 ,她已离开了。

× × × × × × ×

苏森娜的日记 :

“一月二十五日 ,今天他坦白地承认了他对我的爱情 ,我不知道如何应付。我也爱他 ,可是我对他的爱情是不是可与他对我的浓烈爱情相比呢 ?

“我不能抛离汤麦斯 ,这是决定性的。即使汤麦斯不是问题 ,我也不能嫁他 ,如他所说 ,他大得可做我的父亲 ,嫁了他又有什么前途呢 ?把他当个情夫吧 ,可是我还没有背着丈夫与人通奸的意图。

“这件事真糟 ,他如没有讲明他的爱情 ,至少我们还可以假装不知地继续我们纯洁的友谊。现在又怎么可能呢 ?

“我想还是不要再在休息时间与他一同散步了 ,下次见面时我要告诉他 ,我们的友谊恐也难保住了。

“无可否认 ,我时时地想念他……”

× × × × × × ×

苏森娜的日记 :

“一月廿七日 ,他没有来上班 ,怎么啦 ,他生病了吗 ?我又不敢问我的女上司。我原已准备告诉他断绝关系 ,可是他又不在。他有什么事要请假呢 ?他应该告诉我的 ,有时我真恨他……”

苏森娜的日记 :

“二月一日 ,今天他又不在。听别人说他飞到西岸去



看他因车祸而受伤的女儿 ,我不知他已有一个上大学的女儿 ,汤麦斯也有成年的女儿。难道李也是离过婚的 ?怪不得他的眼睛常郁郁不乐 ,他一定是很孤独的。

“我想他想得很厉害 ,也许我暂时不能告诉他我的决定 ,不能使他太伤心 ,希望他女儿的情势不会太坏。

“我的心情突然很急躁 ,他们说他将后天回来 ,我不能等待……”

× × × × × × × × × × ×

她女儿的情势比他所想像的好得多了 ,不必动大手术 ,也没有跛足的可能。他回来后心情很愉快 ,同时也热切的想知道苏森娜对他于上周所说的实话的反应。做梦也想不到她于上午一早就来了公司 ,一来就踏入他的办公室。

他惊喜交加地站起来 ,满脸的傻笑。

她嘟一下嘴 ,嗔恼的笑说 :

“你这家伙 !怎不先告诉我 ?”

“你没有给我机会 ,那个下午你早就离开了。”

“你女儿还好吧。”

“还好 ,谢谢 !”

“我今天特意来得早一些 ,带来了三明治 ,我们一起午餐 ?”

“好极了。”他高兴得要跳起来。

中午 ,他们不顾别人的旁视 ,一起走出办公室。天气很暖和 ,他们在公园中找到一个朝向太阳的木椅坐下 ,取出三明治共食 ,然后他们紧握双手把十个手指连锁起来。她向他承认 ,这几日来 ,她非常惦念他。



他凝视她美丽平滑的脸，圆大的淡褐色眼睛，颊上的红晕，雪白整齐的牙齿，不抹唇膏的柔软的嘴唇。

他禁不住地说：“如果一旁没有人，我会吻你。”

她害羞地低下了卷长的睫毛。

他站起身来说：“我们到那边去吧。”

她犹豫一下：“不要进行得太快，慢一些。”

她似乎在哀求，可是她跟了他走。在一株大树下，他把右手紧紧地抓住她的右肩膀。

她立时仰首吻他，她的嘴唇微开，眼睛微闭。多么温柔的吻，他尝着了她的柔滑的舌尖。在这一刹那，他们完全与外面的世界隔离了。

他没有想到她会这么迅速地吻他，好似知道他在想什么，她轻声地说：“我不能抗拒你。”

他深感幸福，他波动的情绪难以形容。几十年来，他已久违了这样的感觉，天上的神好像给予他一个新的生命。

时间太短促，他们不久就要回办公室。像一对初恋的青年，他们手牵手的慢慢走回去。两人都在沉思，分手时，他说：“我将留忆这个吻，直到下次。”

她不假思索地答道：“我也是。”

× × ×

苏森娜的日记：

“二月三日。今天他首次吻了我，其实是我吻他，我没有足够的意志抗拒他。当他把手放在我肩上时，我不由自主地偎向他胸口。以前我一直没有注意到他身材竟有这么高，他的脸肤是这么平滑，一股微微的剃须水味把我完全迷



住了。

“我真的爱上他了吗？汤麦斯是现实，我对他不住，我心有内疚。这个矛盾太大了，怎么样来解决呢？我怎么又可以偷偷摸摸的与李发生情爱关系呢？”

“我也不知道汤麦斯有没有看出我近来心神不定，精神恍惚。”

× × ×

以后的两个星期内，在苏森娜上工的这几天，她总来得早一些，找机会与他一起出外午餐。他们的交往已到了不管外人说三道四的程度。下雨天他们到咖啡室，晴天到公园，也不顾天气的寒冷。

某次在喝咖啡时，他们有这么一段对话。

“怎么你喝得这么慢？”他取笑地说，以前他常责怪她将烫热的咖啡很快地一口饮尽。

“你不是说过，烫热的东西喝得太快，老年时要得喉癌？”她一本正经地回答。

“你听了我的话？”

“是的，你就是这样地进入了我的生活。”

他又半开玩笑地说：“我希望有一天你会说：你就是这样地进入了我的身子与心灵。”

她低下了长睫毛，脸颊上的红晕更明显了些，他最喜欢她这个神情。

二月十四日是情人节，他在公园旁一个鲜花店购了一朵鲜红的蔷薇花递给她，她犹豫一下就接受了。在公园的僻静处，他吻了她，他们的嘴唇紧紧地贴在一起，久久地不



分开。然后他凝视着她的脸，满含诚意地说：

“我爱你。”

她低头不答。

他重复：“我爱你。”过了一会，他又说：“为什么不答？你从来没有说过我爱你。”

她还是低着头，两颗眼泪跌下来，落在外衣领上。

他一时惊慌，马上去吻她的眼睛：“哦，我的亲爱的，我说了什么话伤了您的心？”她摇头不答。

他以为是快乐的眼泪，没有追问下去。此后她不大开口。那天下午，她首次推故不与他一起喝咖啡。

这是第一次遭拒，他突然感到心思烦乱，他不知他的什么举止或话语触怒了她。他的问题越来越多：为什么她让他吻她，但从不说一个“爱”字？在周末时，既然他不能打电话给她，为何她不给他打电话？她的丈夫无疑是他们爱情的障碍，但他不敢也不愿询问他们夫妇间的详情。他们相处的时间太短促了，他们间的情感发展得太快了。难道这些都是原因？

通常为了避免别人的闲话，他们总是各自乘地道车回家，一个往南，一个往北。他觉得她既是有夫之妇，那么在工余，就不应粘住她。那天傍晚，他在公司门外的街角等候，一看她下来，就说要陪她上地道车。开始她不允，不久就同意了。可是不知不觉地他们又走向公园中那个僻静的角落。

“为什么下午要避开我？”他问。

“我想有足够的时间思考一下，头脑太乱了。”



“你以为我们不该再经常相聚？”

“我有两个选择，其中之一是做你秘密的情妇。”

他愣了一声，惊异她的大胆，可是他不敢相信自己的内心竟然充满喜悦。他支吾地说不出话来。

冬天的夜幕降得早，公园里虽然还有行人，他们的角落却暗静得很。苏森娜把她的身子迎上来，钻入他的大衣内取暖。她的柔暖润湿的嘴唇压上了他的嘴唇，她把身子紧紧地贴在他的身上。他们吻得很长久，两个身体好像融合在一起。然后，他听见她柔声地在他耳边说：

“我感到你已进入了我的身子。”

.....

那是她对他所说的最后一句话。

此后，苏森娜没有再来办公室。他向女上司打听，女上司说，苏森娜已找到新职，打电话来辞了这个散工划则师的职务。她没有给他留下电话号码或地址。

她找到了好职业，已投入一个新生活，他回返了过去的孤独，只是心上有了一个永难愈合的新创伤。



说不完的爱情故事

——谈董鼎山的小说

沈 寂

美籍华裔作家董鼎山于 1984 年出版第一本汉语著作《天下真小》后,引起海内外文学界的瞩目,同时也赢得了广大读者的喜爱。从此全国以及海外的出版社纷纷出版他的文集——《西窗漫记》、《书·人·事》、《留美三十年》、《美国作家与作品》、《纽约文化扫描》、《董鼎山文集》等,达 16 部之多。

在四分之一的世纪中,董鼎山出于对世界文化的热爱,不遗余力地构筑起中美两国文化交流的桥梁。他勤奋写作,以百万余字的作品,让美国人民了解中国文化,也使国内美国文学的研究者得到莫大帮助,朋友们称他是“美国文学大使”。20 年后,他的显著的业绩终于得到了回报。2000 年末,在纽约国际文化艺术中心举办的文艺家迎接 21 世纪的盛会上,董鼎山的作品获得高度赞誉,并取得“文艺创作终身成就奖”。

董鼎山在美国享有很高的信誉,他的著作在中国也受到高层次读者的喜爱和学者们的赏识,各地高等学府争相



聘请他讲学。人们都认为他是一位留美 50 多年、博览群书、对西方文化深有研究又颇有独特见解的学者,却并不知道董鼎山于 40 年代末去美国以前,曾是一位以写爱情小说而著名的青年作家。

早在 40 年代初,董鼎山在上海教会办的圣约翰大学攻读英国文学时,已用“坚卫”等笔名,为柯灵主编的“文艺副刊”撰写文笔优美、思想深沉的散文,同时他又用桑紫、令狐慧等笔名尝试着在文学刊物上发表短篇小说。或许是受西方文学影响较深的缘故,他对英国诗人的恋史非常钟情,所写的小说也都是爱情故事,然而又不同于当时流行的一般恋爱故事,情节曲折离奇,处处显露编造的痕迹,结果难免落入俗套。董鼎山的小说自成一种风格,他写的故事是读者们常常遇到或希望遇到的,既真实又自然,还很浪漫,带给人一种幻想。虽然是幻想,读者竟也迷惑地被他引到一个令人憧憬和向往的世界。他写出了当时青年人可爱又可笑的行为,使人读来十分亲切和倾心。董鼎山小说的情节不是空中楼阁,而是平平常常、普普通通,却又非非凡凡,深深沉沉。他传神地写出了情侣在热恋时的缠绵和迷惘,在失恋时的悱恻和惆怅。在刻画人物细腻的感情、喜哀的内心的同时,描绘出了十里洋场的儿女风情和教会大学学生的风度,以及上海滩这个国际大都市的风光。

董鼎山的小说有不少是以他的同学和朋友为蓝本,但他更爱讲述自己的故事,因为他自己在恋爱上就是个戏剧性的人物。他的早期的几篇小说的原始素材是他自己写在日记上的片断,在一种偶然的灵感触发下,铺陈成一段故



事,如《睫毛上的澄珠》、《蓝的故事》等。《白色的矜持》是董鼎山对爱情的希望和憧憬,《蓝的故事》是董鼎山对爱情的追求和幻想,《幻想的地土》是董鼎山把他所在的圣约翰大学比作幻想世界,寄托他现实生活里的梦和梦中的未来。这些小说文笔优美,富有诗的情调和散文的韵致。

1946年,我主编《幸福》月刊,董鼎山用“坚卫”笔名撰写英国诗人们的传记,同时又用“令狐慧”笔名每期为我写一篇爱情故事。他依旧保持原有风格,在小说里写男女朋友的故事,也常常写他自己。中篇《群像》是《幻想的地土》的续篇,他以更多的笔墨和篇幅写出教会大学的大学生生活,而其他几篇小说,还有故事外的故事。《白猫小姐》是件千真万确的事情。有一次我和他从D. D. S. 咖啡馆出来,我送他回家去,我和我的朋友们大都喜欢拣僻静的小路走,唯有董鼎山喜欢在热闹的人群中散步。我们每次散步,总想买一种“白糖豆沙糕”吃,可是这种糕不应该是像我们这种穿西装讲洋文的人吃的,所以每次仿佛做贼一般扔下钱,抱着这心爱的“白糖豆沙糕”就跑。那一夜,我们一面偷偷地吃,一面走,董鼎山忽然指给我看一个女孩子,问我她像谁,我说我看见过,就在他刚交稿的那篇小说《白猫小姐》里。我始终认为这篇小说的人物写得不错,只是结尾不很理想。董鼎山也认为要重写,正苦恼着不知该如何修改,我就鼓励他在那女孩身上发掘小说的结尾。接着是董鼎山的一段奇遇,他就把那段奇遇作为小说《白猫小姐》的继续,写成后在《幸福》上发表。那女孩读到了,以为董鼎山对自己有了念念不忘的情谊,而董鼎山却对她很冷淡,因



为 he 是个小说家 ,他为了自己的小说才在现实中去追求故事 ,补上他苦思不得的结尾。

另一篇小说《菲罗拉》也有一段令人莫测的起因 ,我在董鼎山书桌上发现一帧美丽少女的照片 ,就要他写一个爱情故事。几天之后 ,他就把题目为《菲罗拉》的小说交给我 ,我问他这段故事是不是真有其事 ?他没有说是 ,也没有说不是 ,但我相信这样的事在别处是狂想 ,在董鼎山身上完全可能发生。

在几篇小说中我最喜爱的是《故事的结束》 ,我以为这是董鼎山所写的小说中 ,故事最动人 ,结构最新奇的一篇 ,而且它还有一个可以称为奇迹的故事外的故事 ,简直令人不可思议。有一次 ,我向 he 约稿 ,但他忽然到别处去旅行了 ,直到发稿前两天才回上海。我约 he 在大光明电影院晤面 ,他交不出稿 ,脑海里没有故事的影子。我们就一面看电影 ,一面想故事 ,我说 he 参加过不少“派对” ,不妨以舞会为背景 ,但必须要有个动人的故事。临别时 ,我把一本外国杂志送给他 ,杂志里有两幅少男少女跳舞的画 ,我希望能把这两幅画作为 he 未写的小说的插图。过了一天 ,我半夜打电话到他报馆去向他催稿 ,他说已经写了一半 ,但故事的结束还没有想好。我要 he 来一个惊人的结尾 ,他想了一想 ,忽然问我 :“明天是什么节 ?”我告诉他是“圣诞节” ,他立即回答 :“我写飞机在圣诞节失事好不好 ?因为我这篇小说是写圣诞节舞会的事 ,如果飞机不失事 ,我的故事就没法结束。”我同意了 ,催促 he 赶快把这小说结束 ,我等着发稿。

第二天 ,他把稿子交给我。结束是飞机失事 ,女主角的



情人死了,这一音讯通过无线电报告出来,故事便有了结束,这篇小说的题目就是《故事的结束》。没想到当天深夜,董鼎山忽然打电话给我,说是从报馆里得到消息,中央航空公司的一架飞机于圣诞之夜在江湾失事,和小说里的结束一样,这是惊人的巧合,还是可怕的预言。我一时说不出来,只小心地问他:“飞机上有你的情人吗?”我在电话里听到了董鼎山惊惶的回答:“但是有别人的情人呀,是不是为了我那篇《故事的结束》的缘故?”他的声音里充满了不安和自责,也包含了他对别人的真诚和关怀。

这就是董鼎山。他有一颗善良的爱心,他写出了自己和别人真挚的爱情,也向世人献出自己坦诚的真情。

1948年,董鼎山去美国求学深造的前夕,我将他的几篇小说结集出版,书名为《幻想的地土》(署名令狐慧),作为纪念。临别之夜,在朋友们为他举行的告别舞会上,他高兴地把这本爱情小说分赠给朋友们,然后跟他亲爱的友人一个一个地告别。他事后撰文回忆当时的心情:“我说‘亲爱’,决不是过分,有许多朋友,无论是男的或女的,送给了我珍贵的东西——他们的真情。”

至于我,除了分享董鼎山的真情外,还拥有这本我为他编辑的《幻想的地土》,在这片土地里有鼎山的爱情故事,也有我的友情。

董鼎山到美国后,仍继续寄小说和通讯回国,陆续在各刊物上发表。不久,时局大变,从此断绝音讯。三十余年后,他好不容易争取回国,朋友中有的已谢世,有的远去异乡。我总算大难不死,劫后余生,阔别重逢,喜极而涕。我



们谈过去,谈写作,好多次谈到那本《幻想的地土》,他始终怀念它,我也一直记得它。于是我们重新精选了最能代表董鼎山写作风格的十六篇小说,交由百家出版社编辑出版。其中最有意思的一篇是董鼎山于70年代在美国写的《最后的罗曼史》,这是他的自传体小说,也是他爱情故事的最后结束了。

50年前,董鼎山的爱情小说拥有广大的读者,那些读者现在虽已年老,仍念念不忘令狐慧这个名字。我相信今天的青年也一定会喜爱,因为爱情是永恒的主题,而董鼎山写出了爱情的崇高、美丽和真诚。

二〇〇一年二月